

# RAW 影像處理、檢視及編輯軟件

#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4.2 版

## 使用說明書

### ● 本使用說明書的內容

- DPP 表示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 表示選單的選擇步驟。
- 本說明書中使用方括弧[]表示電腦螢幕上出現的項目，如選單名稱、按鈕名稱及視窗名稱等。
- <> 內的文字表示鍵盤上的按鍵。
- 第 \*\* 頁 表示參考頁碼。  
按一下移至相應頁面。
- Advanced 表示適用於擁有豐富影像處理軟件經驗的進階使用者的功能。
- ? : 表示產生問題時的說明資訊。
- ! : 表示讓使用者更易掌握本軟件的提示。
- ! : 表示使用者在使用前需要閱讀的資訊。
- ! : 表示對使用者有幫助的補充資訊。

### ● 切換頁面

- 按一下螢幕右下角的箭咀。
  - ▶ : 下一頁
  - ◀ : 上一頁
  - ↶ : 返回之前顯示的頁面
- 按一下螢幕右方的章節標題以切換至該章目錄頁。按一下目錄上要閱讀的項目以移至相應頁面。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DPP 的主要功能

您可以對下載至電腦的影像執行下列主要操作。

\* **JPEG/TIFF** 表示可以處理 JPEG 或 TIFF 影像，以及 RAW 影像。

## ● 檢視及管理影像 **JPEG/TIFF**

## ● 調整影像

- 保留原本影像並同時執行各種影像調整 **JPEG/TIFF**
- 隨意應用相片風格
- 在同一視窗中檢視調整前後的影像 **JPEG/TIFF**

## ●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裁切) **JPEG/TIFF**

## ● 調整影像大小 **JPEG/TIFF**

## ● 校正鏡頭像差

## ● 數碼鏡頭優化

## ● 自動 / 手動除塵處理 **JPEG/TIFF**

## ● 將 RAW 影像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 整批處理大量 RAW 影像
- 將影像傳輸至影像編輯軟件

## ● 打印影像 **JPEG/TIFF**

## ● 連結 EOS Utility 進行遙控拍攝 **JPEG/TIFF**

## ● 色彩管理兼容性

- 用於商業印刷的 CMYK 模擬





# 系統要求

作業系統	Mac OS X 10.8 至 10.10
型號	預先安裝以上其中一個作業系統的個人電腦 (不支援升級的電腦)
CPU	Core 2 Duo 2.0 GHz 或以上版本 (建議使用 Core i 系列或以上版本)
記憶體	記憶體容量為 2.0 GB 或以上 (建議使用 4.0 GB 或以上)
硬碟機	安裝：至少 200 MB 可用空間 操作：至少 256 MB 可用空間
顯示器	解像度：XGA (1024 × 768) 或以上 (建議使用 1600 × 1200 或以上) 色彩：16 位元色彩 (65536 種色彩) 或以上

## 支援的相機

EOS-1D X、EOS-1D C、EOS-1D Mark IV、EOS 5D Mark III、EOS 5D Mark II、EOS 6D、EOS 7D Mark II、EOS 7D、EOS 70D、EOS 760D、EOS 750D、EOS 700D、EOS 100D 及 EOS M3

## 支援的影像

### 影像資料

影像類型		副檔名
靜止 影像	RAW 影像	使用支援的相機拍攝的佳能 RAW 格式 影像
	JPEG 影像	兼容 Exif 2.2、2.21 或 2.3 的 JPEG 影像
短片	使用支援的相機拍攝的短片	
		.MOV、.MP4

# 目錄

簡介	2
DPP 的主要功能	2
系統要求	3
支援的相機	3
支援的影像	3
1 下載影像	7
啟動 DPP	8
下載影像至電腦	9
使用「EOS Utility」軟件下載影像	9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9
2 檢視影像	10
在主視窗（縮圖版面）中檢視影像	11
變更縮圖顯示	11
在預覽視窗中放大及檢視影像	14
放大及檢視影像指定區域	14
Advanced 查看影像詳細資訊	16
顯示主視窗（多版面）	16
使用預覽控制面板查看影像	17
使用多功能預覽查看影像	21
使用輔助視窗查看影像	22
開啟和關閉視窗面板（窗格）	23
變更選項板顯示方式及次序	24

變更選項板的顯示方式（停駐 / 浮動）	24
重新排列選項板	24
退出 DPP	25
3 管理及排序影像	26
有效率地查看 / 排序影像	27
排序影像	29
在主視窗中排序影像	30
在主視窗中排列影像	31
將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張影像	32
查看影像資訊	33
管理影像	35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35
移動影像	35
以資料夾形式移動影像	36
註冊常用資料夾（書籤註冊）	36
4 編輯影像	37
RAW 影像	39
RAW 影像	39
RAW 顯影	39
RAW 顯影何時完成	39
RAW 影像的優點	39
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40
工具板	41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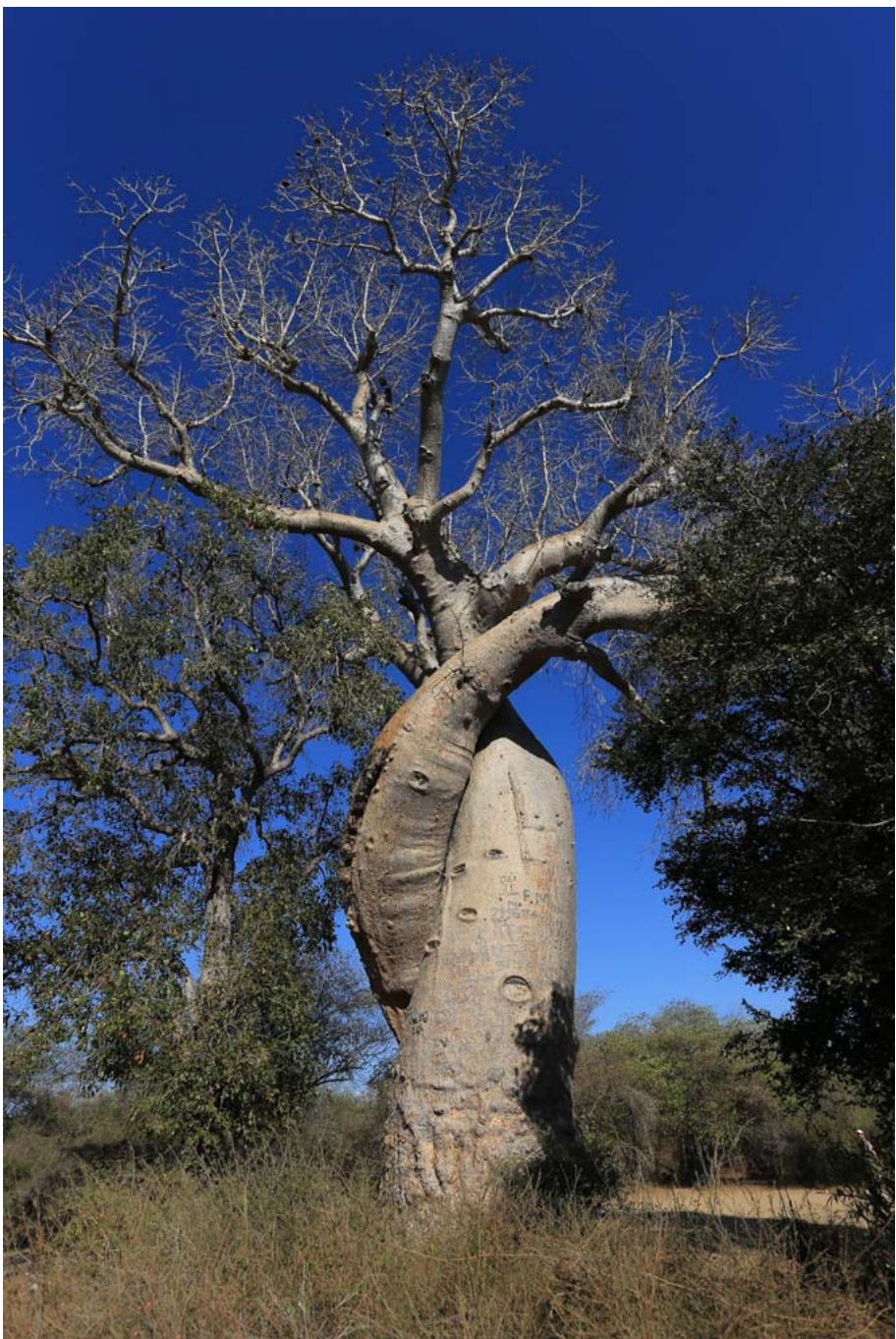
<b>JPEG/TIFF</b> 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編輯.....	42	<b>JPEG/TIFF</b> 使用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編輯 .....	64
調整亮度 .....	42	使用鏡頭校正工具板編輯 .....	67
變更相片風格 .....	43	校正鏡頭像差 .....	67
<b>Advanced</b> 使用相片風格檔案 .....	45	兼容鏡頭 .....	67
變更白平衡以調整色調 .....	45	執行校正 .....	70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	46	拍攝距離資訊滑動桿 .....	72
<b>Advanced</b> 使用色溫調整白平衡 .....	47	一次校正多張影像 .....	73
<b>Advanced</b> 調整白平衡 .....	47	數碼鏡頭優化 .....	73
調整對比度 .....	48	兼容鏡頭 .....	73
<b>Advanced</b> 調整陰影 / 高光的亮度 .....	48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	75
變更色調及色彩飽和度 .....	49	調整影像銳利度 .....	77
<b>Advanced</b> 調整動態範圍 .....	50	<b>JPEG/TIFF</b> 使用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編輯 .....	78
自動調整漸變及亮度 .....	51	執行自動除塵處理 .....	78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	52	主視窗中的自動除塵處理 .....	79
調整影像銳利度 .....	53	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 .....	80
<b>JPEG/TIFF</b> 使用色調調整工具板編輯.....	55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複製圖章功能) .....	82
調整亮度及對比度 .....	55	設定工作色彩空間 .....	83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	56	<b>JPEG/TIFF</b> 儲存編輯結果 .....	85
<b>Advanced</b> 調整色調曲線 .....	57	儲存編輯內容至影像 .....	85
<b>Advanced</b> 調整動態範圍 .....	59	另存為新的影像 .....	85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	59	<b>JPEG/TIFF</b> 重新編輯影像 .....	87
<b>JPEG/TIFF</b> 使用色彩調整工具板編輯.....	60	<b>JPEG/TIFF</b> 善用調整內容 (配方) .....	88
<b>Advanced</b> 使用色彩調整工具板編輯 .....	60	複製配方並應用於其他影像 .....	89
<b>JPEG/TIFF</b> 使用詳細調整工具板編輯.....	62	將配方另存為檔案 .....	89
減少雜訊 .....	62	載入並應用配方 .....	90
調整影像銳利度 .....	63	<b>JPEG/TIFF</b> 比較多張影像以執行調整 .....	91

<b>JPEG/TIFF</b>	有效率地編輯.....	92
於編輯影像視窗中編輯.....	92	
將縮圖變更為水平顯示.....	93	
在收藏視窗中收集並編輯影像.....	94	
<b>Advanced</b> 將 RAW 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96	
<b>Advanced</b> 自訂主視窗工具列.....	97	
<b>5 打印影像</b> .....	98	
打印影像.....	99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100	
外掛程式打印.....	101	
<b>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b> .....	102	
整批應用白平衡於影像 (個人白平衡).....	103	
註冊個人白平衡.....	103	
應用個人白平衡.....	104	
整批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整批處理).....	105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107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108	
在主視窗中根據次序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108	
<b>7 遙控拍攝</b> .....	109	
遙控拍攝.....	110	
<b>8 指定偏好設定</b> .....	114	
指定偏好設定.....	115	
一般設定.....	115	
影像處理.....	116	
色彩管理.....	117	

檢視設定 .....	118
<b>參考</b> .....	119
疑難排解 .....	120
刪除軟件 (移除安裝) .....	121
主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中的影像畫面資訊 .....	122
術語表 .....	123
索引 .....	125



# 1 下載影像



啟動 DPP .....	8
下載影像至電腦.....	9
使用「EOS Utility」軟件下載影像 .....	9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	9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啟動 DPP

連按兩下 Dock 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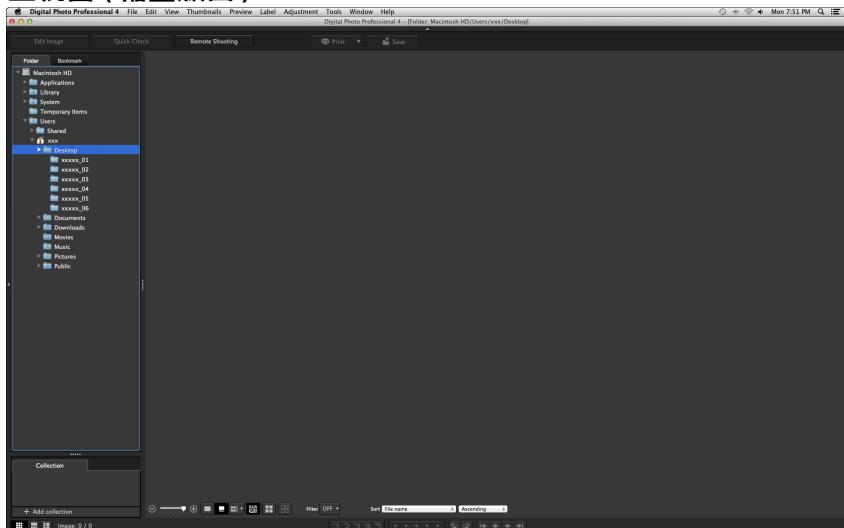


連接兩下

→DPP 啟動，主視窗（縮圖版面）出現。



主視窗（縮圖版面）



如果將 DPP 支援的影像檔案拖至 Dock 上的圖示，可以啟動 DPP 並顯示儲存影像檔案的資料夾。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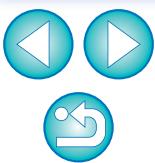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下載影像至電腦

下載相機記憶卡上儲存的影像。

## 使用「EOS Utility」軟件下載影像

可以使用相機的通訊軟件「EOS Utility」下載影像。

有關下載影像的詳細說明，請參閱「EOS Utility 使用說明書」(PDF 電子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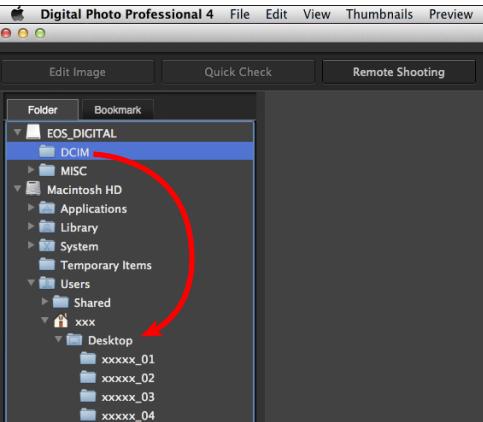
##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您亦可使用第三方讀卡器下載影像至電腦。

### 1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

- 預先啟動 DPP。

### 2 開啟資料夾區域內的可攜式磁碟圖示，並將 [DCIM] 資料夾拖至 [ 桌面 (Desktop)]。



→ [DCIM] 資料夾會複製至電腦。

- 所有影像會以不同資料夾儲存在 [DCIM] 資料夾內。
- 如記憶卡中儲存了大量影像，複製影像至電腦時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2 檢視影像



在主視窗 (縮圖版面) 中檢視影像 .....	11
變更縮圖顯示 .....	11
<b>Advanced</b> 使用縮圖控制面板 .....	12
<b>Advanced</b> 顯示直方圖選項板 .....	13
在預覽視窗中放大及檢視影像 .....	14
放大及檢視影像指定區域 .....	14
顯示導航器選項板 .....	15
<b>Advanced</b> 查看影像詳細資訊 .....	16
顯示主視窗 (多版面) .....	16
使用預覽控制面板查看影像 .....	17
變更放大比率 .....	17
與釘選 (固定) 影像比較 .....	17
同時顯示多張影像 .....	18
顯示格線 .....	18
顯示自動對焦點 .....	18
以警告指示顯示超出設定範圍的區域 (高光 / 陰影警告) .....	19
比較編輯前後的影像 (單張影像顯示) .....	19
以垂直 / 水平排列 (雙畫面顯示) 或垂直 / 水平分割 (分割影像顯示) 方式比較編輯前後的影像 (前 / 後比較) .....	20
顯示影像屬性 .....	20
使用多功能預覽查看影像 .....	21
使用輔助視窗查看影像 .....	22
開啟和關閉視窗面板 (窗格) .....	23
變更選項板顯示方式及次序 .....	24
變更選項板的顯示方式 (停駐 / 浮動) .....	24
重新排列選項板 .....	24
退出 DPP .....	25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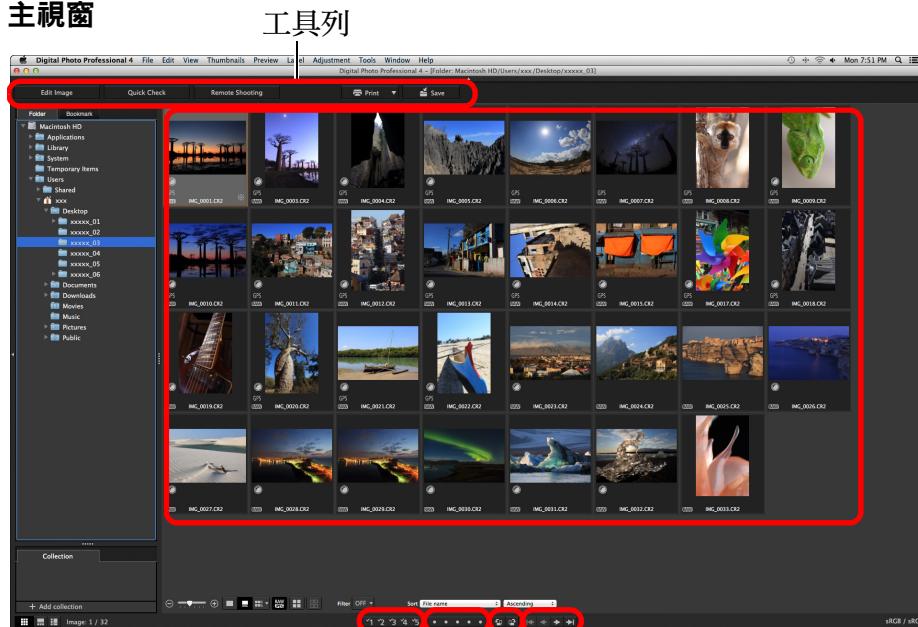
參考 / 索引



# 在主視窗 (縮圖版面) 中檢視影像

下載至電腦的影像在主視窗 (縮圖版面) 中顯示為縮圖清單。您可連接兩下影像以開啟預覽視窗 (第 14 頁) 及放大顯示影像。

## 主視窗



核取標記 (第 29 頁、第 30 頁)

分級 (第 29 頁、第 3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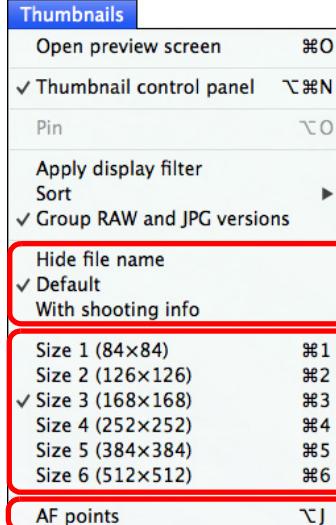
前進 / 後退

旋轉影像

## 變更縮圖顯示

您可變更主視窗中顯示的縮圖影像大小，並選擇用於縮圖顯示的資訊。

選擇 [縮圖 (Thumbnails)]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顯示會變更為所選項目。

● 要顯示附加拍攝資訊的縮圖，請選擇 [工具 (Tools)] 選單 ▶ [附有拍攝資訊的縮圖設定 (Settings for thumbnails with shooting info)]。

- 有關縮圖框中顯示的圖示的資訊，請參閱「主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中的影像畫面資訊」(第 122 頁)。



- 如果連接兩下短片檔案，使用電腦作業系統設定指定的短片播放應用程式將開啟並播放該短片。請注意，不會播放已編輯的短片。
- 當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任何支援的相機拍攝的影像時 (EOS 5D Mark II 除外)，影像會顯示為已裁切影像 (第 64 頁)。
- 在主視窗中，除該視圖 (縮圖版面) 外，還可以選擇多版面。使用多版面可以查看影像詳細資訊 (第 1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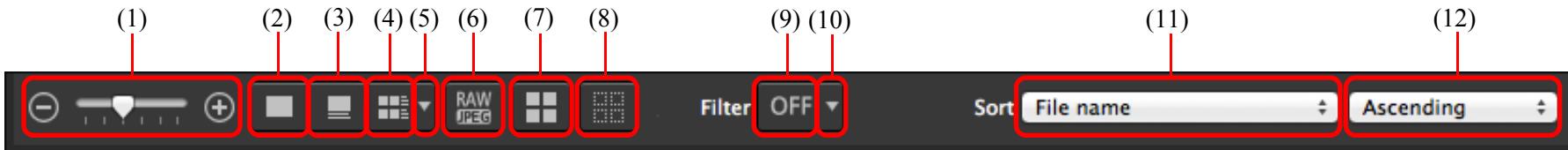
## Advanced

## 使用縮圖控制面板

縮圖控制面板包含多種用於檢視縮圖的設定。

使用此面板，可以有效地檢視縮圖及指定縮圖設定。

### 縮圖控制面板功能



(1) (−) + 變更縮圖大小

(2) [ ] 顯示無檔案名稱的縮圖

(3) [ ] 顯示標準縮圖

(4) [ ] 顯示附有資訊的縮圖

(5) [ ] 選擇用於縮圖顯示的資訊

(6) RAW JPEG 將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張影像

將一同拍攝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張影像。指定此設定後，如下所示檢視及編輯影像。

- 顯示的影像：只有 RAW 影像會顯示在所有視窗中。
- 編輯的影像：使用各項DPP功能(工具板等)編輯後的內容只會應用於 RAW 影像。但是，如您使用了以下功能，調整將會應用於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

- 刪除影像([第 35 頁](#))

- 移動或複製影像([第 35 頁](#))

- 加入核取標記([第 29 頁至第 30 頁](#))

- 分級([第 29 頁至第 30 頁](#))

- 旋轉影像([第 11 頁](#))

(7) [ ] 選擇所有縮圖

(8) [ ] 取消選擇全部縮圖

(9) OFF 開啟 / 關閉縮圖顯示濾鏡

選擇 [ 開 (ON) ] 時，只會顯示符合按一下 (▼ 按鈕) 顯示的選單中所選的濾鏡選項的縮圖。

(10) OFF 指定用於縮圖顯示濾鏡的濾鏡選項。

(11) File name 指定用於排序縮圖的選項  
加入檔案時，選項名稱後會暫時顯示 '\*'。

(12) Ascending 選擇用於排序縮圖的順序 (遞增 / 遲減)

- 根據預設設定，縮圖控制面板會顯示在主視窗中。如果未顯示(例如螢幕設定已變更)，可以從 [ 縮圖 (Thumbnails) ] 選單中選擇 [ 縮圖控制面板 (Thumbnail control panel) ] 進行顯示。
- 在多版面(垂直縮圖,[第 16 頁](#))中，只有縮圖檢視設定(預設縮圖顯示/顯示無檔案名稱的縮圖)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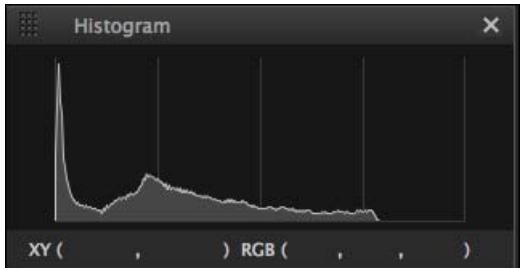
## Advanced

## 顯示直方圖選項板

直方圖選項板可顯示所選影像的直方圖。毋須打開工具板即可快速查看直方圖。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直方圖選項板 (Histogram palette)]。**

→ 直方圖選項板會出現。



- 按一下滑鼠右鍵，可以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以下四種直方圖中的任何一種。  
[ 僅亮度 (Brightness only)]、[ 個別 RGB (RGB separately)]、  
[ 個別 YRGB (YRGB separately)]、[ 全部 RGB (RGB together)]



# 在預覽視窗中放大及檢視影像



- 預覽視窗會出現。
- 最多可同時顯示 36 個視窗用於預覽視窗。

## 預覽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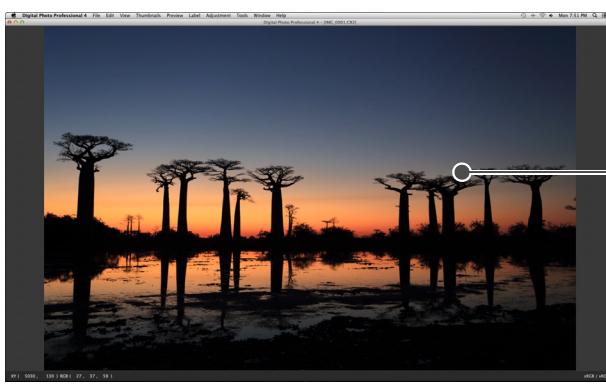


- 按一下預覽視窗左上角的 [ ] 以關閉預覽視窗。

在預覽視窗中選擇 [ 預覽 (Preview) ] 選單 ▶ [ 自動對焦點 (AF points) ] 後，可顯示拍攝時相機中所選的自動對焦點。但是，對於已變更影像大小並且轉換及儲存 (第 85 頁) 的影像、選擇 [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 以外的效果作為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的影像，以及在相機執行 RAW 影像處理時已指定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設定的影像，皆不會顯示自動對焦點。

## 放大及檢視影像指定區域

按一下要放大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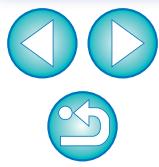


- 所點取的區域會放大至 100% 顯示 ( 實際像素大小 ) 。
- 再次按一下可回復至全畫面檢視。
- 如要變更顯示區域，請拖動影像。

以 100% 以外的放大比率顯示影像

從 [ 預覽 (Preview) ] 選單中選擇任意放大比率。

在預覽視窗中，可以選擇 [ 預覽 (Preview) ] 選單 ▶ [ 預覽控制面板 (Preview control panel) ] 以使用各種預覽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預覽控制面板查看影像」 ( 第 17 頁 ) 。



## Advanced

## 顯示導航器選項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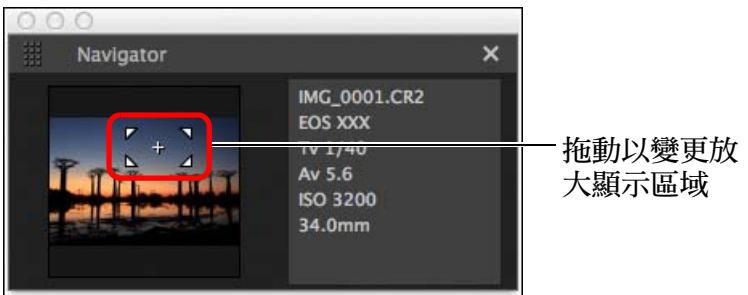
導航器選項板可顯示所選影像的放大區域。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導航器選項板 (Navigator palette)]。

→ 導航器選項板會出現。



- 如果在預覽視窗或其他視窗中放大影像，會在導航器選項板中指示放大顯示區域。拖動影像上的放大顯示區域，可以變更要放大的區域。



# 查看影像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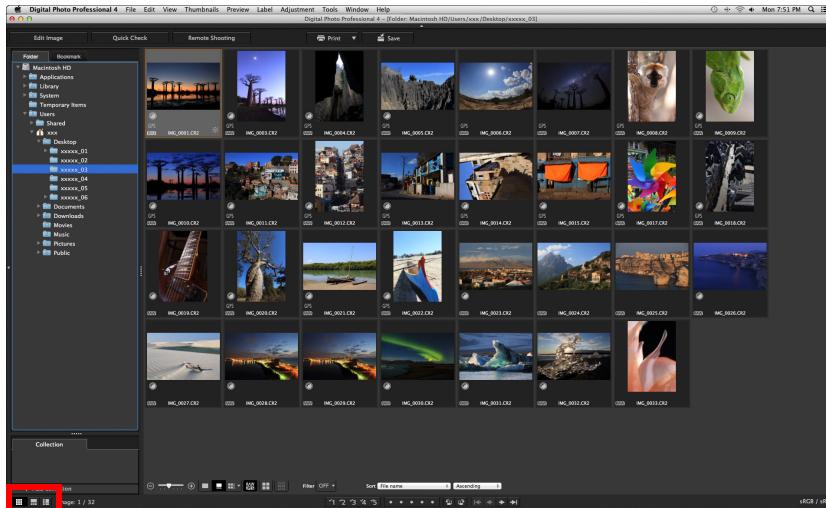
## 顯示主視窗 (多版面)

將主視窗切換至「多版面」，可以使用預覽控制面板查看影像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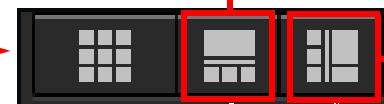
### 按一下主視窗 (縮圖版面) 底部的版面變更按鈕。

- 主視窗 (多版面) 會出現。
- 在主視窗 (多版面) 中，可以選擇兩種版面：水平縮圖或垂直縮圖。
- 在預覽顯示區域，按一下所顯示的影像中要放大的區域，以實際像素大小 (100%) 顯示影像。再次按一下該影像可回復至全畫面顯示。

### 主視窗 (縮圖版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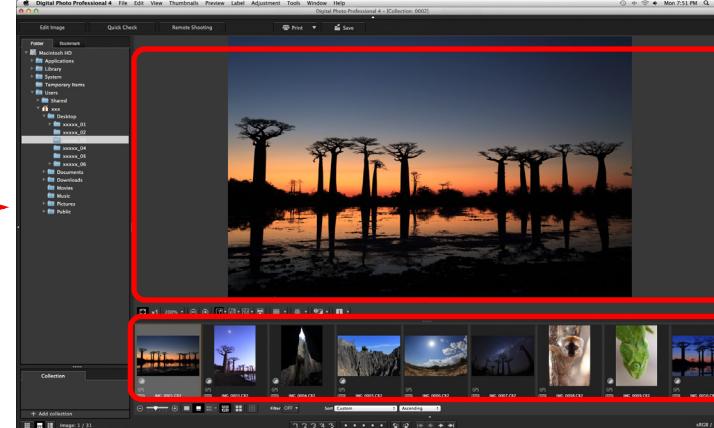


版面變更按鈕



水平縮圖  
垂直縮圖

### 多版面 (水平縮圖)



— 預覽顯示區域

— 縮圖顯示區域

### 多版面 (垂直縮圖)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使用預覽控制面板查看影像

使用預覽控制面板，可以查看影像詳細資訊。

您可以在主視窗（多版面）及編輯影像視窗中使用此面板。如果預覽控制面板未顯示，可以從 [預覽 (Preview)] 選單中選擇 [預覽控制面板 (Preview control panel)] 進行顯示。根據預設設定，會選擇 [ ] 按鈕及 [ ] 按鈕。

## 變更放大比率



**x1**

以實際像素大小 (100%) 顯示影像。

200% ▾

按一下 [ ] 按鈕，以顯示的設定放大比率顯示影像。如果使用 [ ] 按鈕放大 / 縮小影像，為該按鈕設定的放大比率也會相應地改變 \*。

\* 不包括實際像素大小 (100%)。

(-) (+)

放大 / 縮小影像。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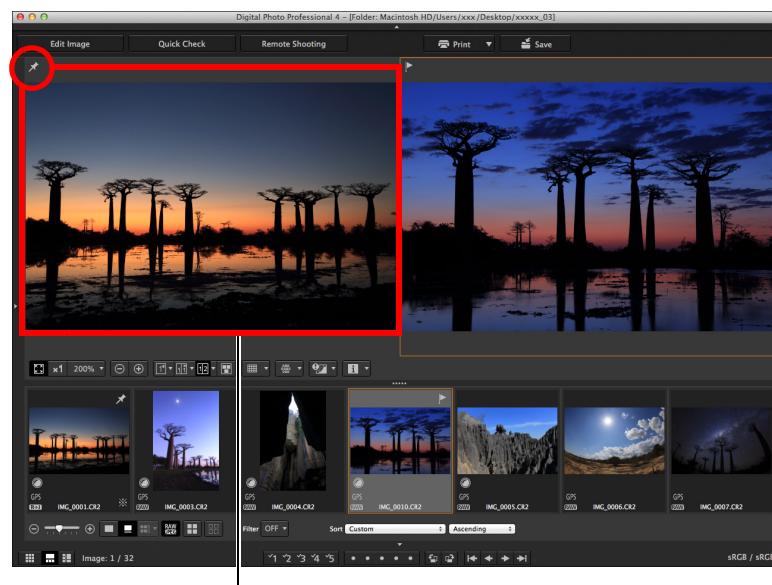
將縮放的影像回復至配合視窗檢視。

## 與釘選 (固定) 影像比較

可以將視窗分割為兩部份，在左半部份「釘選」影像，然後在右半部份捲動影像，比較左右影像。該功能可以提高影像選擇效率。



選擇影像，然後按一下 [ ] 按鈕。



釘選 (固定) 影像

- 視窗會分割為左右兩部份，並會釘選所選的影像。
- 釘選影像並執行捲動時，左側影像（釘選影像）保持不變，只會捲動右側影像，從而方便影像選擇。
- 要釘選其他影像，請選擇影像，按一下滑鼠右鍵，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釘選 (Pin)]。
- 釘選影像後，可以按一下 [ ] 按鈕，在上下分割與左右分割螢幕之間進行切換。



## 同時顯示多張影像



選擇多張影像，然後按一下 [ ] 按鈕。

- 選擇的影像會顯示。
- 最多可顯示 8 張影像。

## 顯示格線



**1** 按一下 [ ] 按鈕旁邊的 [▼] 按鈕，在出現的選單中設定格線間距。

- 要設定間距，請輸入數值 (8 至 256，以像素為單位)，或移動滑動桿。
- 指定設定後，按一下 [ 關閉 (Close)] 按鈕關閉視窗。

**2** 選擇影像，然後按一下 [ ] 按鈕。

- 帶格線的影像會顯示。

## 顯示自動對焦點



**1** 按一下 [ ] 按鈕旁邊的 [▼] 按鈕，在出現的選單中選擇影像上要顯示的項目。

- 選擇[僅顯示對焦的自動對焦點(Show only AF points in focus)]或[顯示全部自動對焦點 (Show all AF points)]。
- 指定設定後，按一下 [ 關閉 (Close)] 按鈕關閉視窗。

**2** 選擇影像，然後按一下 [ ] 按鈕。

- 附有步驟 1 中選定的自動對焦點的影像會顯示。

對於已變更影像大小並且轉換及儲存（第 85 頁）的影像、選擇 [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以外的效果作為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的影像，以及在相機執行 RAW 影像處理時已指定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設定的影像，皆不會顯示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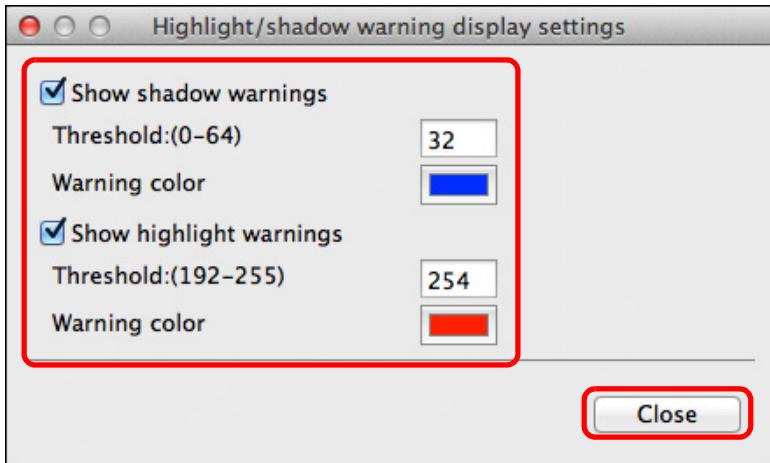


## 以警告指示顯示超出設定範圍的區域 (高光 / 陰影警告)

您可同時為高光部份及陰影部份設定警告指示，這對查看高光和陰影細節流失及防止過度調整影像非常有效。對影像中超出設定範圍的區域，您可以紅色顯示高光部份，以藍色顯示陰影部份。



### 1 按一下 [ ] 按鈕旁邊的 [▼] 按鈕，在出現的選單中指定設定。



- 勾選 [ 顯示高光警告 (Show highlight warnings)] 和 [ 顯示陰影警告 (Show shadow warnings)] 核取方塊，然後輸入警告值。  
您亦可按一下 [ 警告色彩 (Warning color)] 方塊，從出現的對話方塊中選擇不同的警告色彩。
- 指定設定後，按一下 [ 關閉 (Close)] 按鈕關閉視窗。

### 2 選擇影像，然後按一下 [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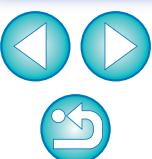
- 開啟的影像中超出步驟 1 中輸入的警告範圍的區域將會突出顯示，高光部份顯示為紅色，陰影部份顯示為藍色。如果選擇了不同的警告色彩，相應部份會以指定的色彩顯示。

## 比較編輯前後的影像 (單張影像顯示)



選擇正在編輯的影像，然後按一下 [ ] 按鈕。

- 按一下該按鈕，會切換顯示編輯前的影像與當前影像 (正在編輯)。



## 以垂直 / 水平排列 (雙畫面顯示) 或垂直 / 水平分割 (分割影像顯示) 方式比較編輯前後的影像 (前 / 後比較)

您可在同一個視窗中分別顯示影像調整前後的版本，並檢查調整結果。使用此功能，可以在對比原本影像與正在編輯的影像時調整影像。



### 1 選擇正在編輯的影像，然後按一下 [ ] 按鈕。



- 影像會以雙畫面顯示 (垂直排列)。
- 編輯前的影像位於左側，當前編輯的影像位於右側。

### 2 變更影像顯示。

- 按一下 [ ] 按鈕，會按照以下次序切換顯示。  
垂直排列 (雙畫面：左 / 右) → 水平排列 (雙畫面：上 / 下) → 垂直分割 (分割影像：左 / 右) → 水平分割 (分割影像：上 / 下)

## 顯示影像屬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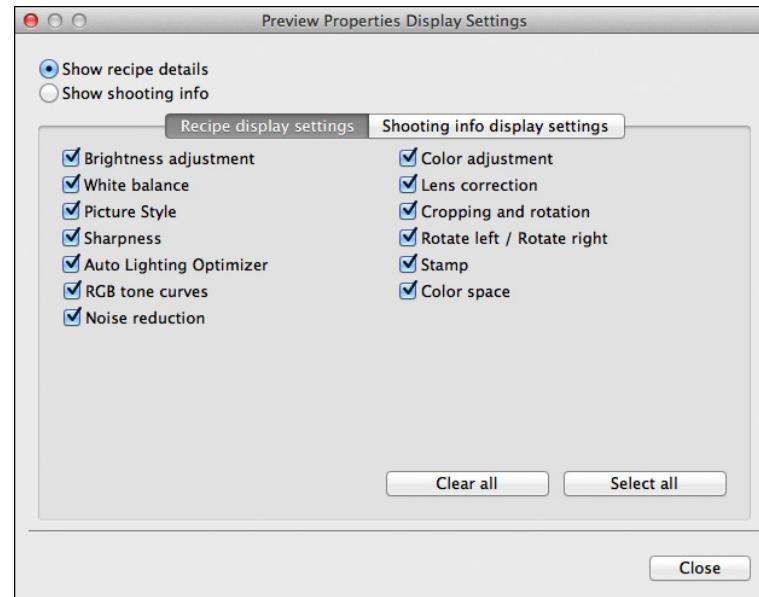
在螢幕中顯示影像的拍攝及配方資訊。  
可以選擇要顯示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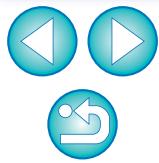
### 1 按一下 [ ] 按鈕旁邊的 [ ] 按鈕。

→ [預覽屬性顯示設定 (Preview properties display settings)] 視窗會出現。

### 2 指定顯示設定。



- 要顯示配方內容，請選擇 [ 顯示配方詳細資訊 (Show recipe details)]，然後勾選要在 [ 配方顯示設定 (Recipe display settings)] 設定頁中顯示的項目。
- 要顯示拍攝資訊，請選擇 [ 顯示拍攝資訊 (Show shooting info)]，然後勾選要在 [ 拍攝資訊顯示設定 (Shooting info display settings)] 設定頁中顯示的項目。
- 指定設定後，按一下 [ 關閉 (Close)] 按鈕。



### 3 選擇影像，然後按一下 [i] 按鈕。

- 螢幕上會顯示影像及在步驟 2 中選擇的屬性。
- 如果在前/後比較(雙畫面顯示/分割影像顯示)中顯示正在編輯的影像配方內容，編輯後的項目會顯示為紅色。

## 使用多功能預覽查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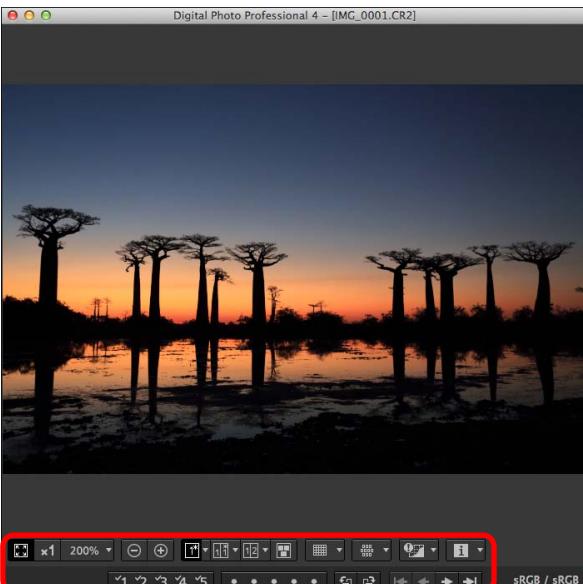
預覽視窗會顯示滑鼠游標的座標位置及工作色彩空間。切換至多功能預覽後，亦可按照使用主視窗(多版面)的方法查看影像詳細資訊。

**1 選擇 [ 工具 (Tools)] 選單 ▶ [ 預覽螢幕顯示設定 (Preview screen display settings)]，然後從出現的對話方塊中選擇 [ 多功能預覽 (Multi-function preview)]。**

- 選擇後，按一下 [ 關閉 (Close)] 按鈕。

**2 開啟預覽視窗 (第 14 頁)。**

- 融幕底部附有各種功能的多功能預覽視窗會顯示。



- 有關如何使用顯示的功能，請參閱「在主視窗(縮圖版面)中檢視影像」(第 11 頁)和「使用預覽控制面板查看影像」(第 17 頁至第 2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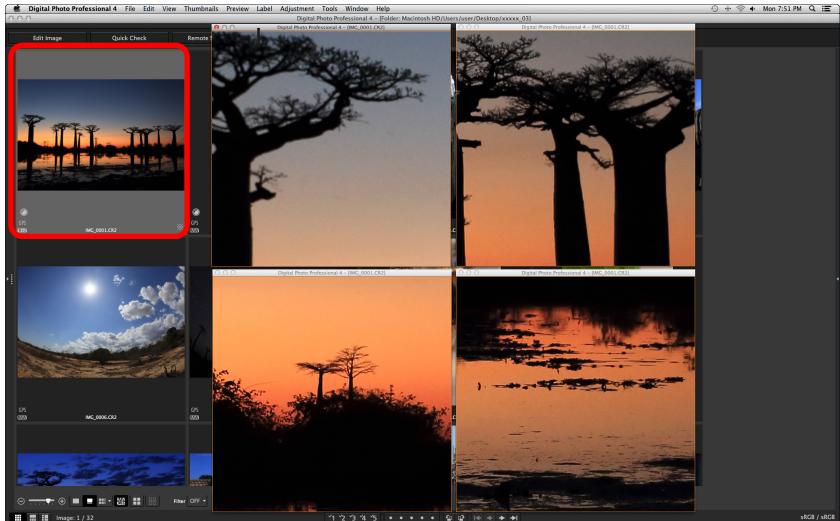
因視窗組合、預覽視窗、縮圖大小而異，可能不會顯示所有屬性項目。



## 使用輔助視窗查看影像

輔助視窗是用於縮圖及影像預覽的補充預覽視窗。單張影像最多可以顯示 4 個輔助視窗，用於查看影像所有部份的對焦等。

**選擇影像，按一下滑鼠右鍵，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顯示輔助螢幕 (Show second screen)]。**



- 輔助視窗會顯示。
- 要顯示其他輔助視窗，請重複該操作。
- 您可根據需要變更輔助視窗的大小。
- 按一下顯示的影像，可在實際像素大小 (100% 視圖) 與配合視窗檢視之間切換。
- 在輔助視窗中放大影像時，會以按滑鼠右鍵的位置為中心進行放大。



# 開啟和關閉視窗面板 (窗格)

可以關閉各視窗上下左右的面板 (窗格)，以配合正在執行的任務。

您可以最佳版面使用 DPP。

按一下面板的 [▲]，開啟或關閉面板。

例如：主視窗 (縮圖版面)



- 面板關閉後，可以用滑鼠指向 [▲]，暫時開啟該面板。





# 變更選項板顯示方式及次序

對於任何選項板（工具板、導航器選項板、直方圖選項板、快速查看選項板及相機控制選項板），您可變更其顯示方式（停駐 / 浮動）或多個停駐選項板的顯示次序。

## 變更選項板的顯示方式（停駐 / 浮動）

用滑鼠右鍵按一下選項板的標題列（選項板名稱顯示位置），然後在出現的對話方塊中按一下 [停駐 / 浮動 (Dock/float)]。

- 停駐選項板會顯示為浮動，而浮動選項板會以停駐方式顯示。
- 要回復至原本顯示方式，請再次重複相同操作。

## 重新排列選項板

停駐多個選項板後，您可從上至下重新排列其次序。

用滑鼠右鍵按一下選項板的標題列（選項板名稱顯示位置），然後在出現的對話方塊中按一下 [上移一位 (Move one up)] 或 [下移一位 (Move one down)]。

- 選項板次序會變更。



# 退出 DPP

在主視窗中，選擇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4] 選單 ▶ [ 退出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4 (Quit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4)]。



→ DPP 結束。



如退出 DPP 前未儲存調整的影像，儲存影像的確認對話方塊會出現。按一下 [ 應用到所有影像 (Yes to all) ] 按鈕可將調整內容 (配方) 儲存至所有調整的影像。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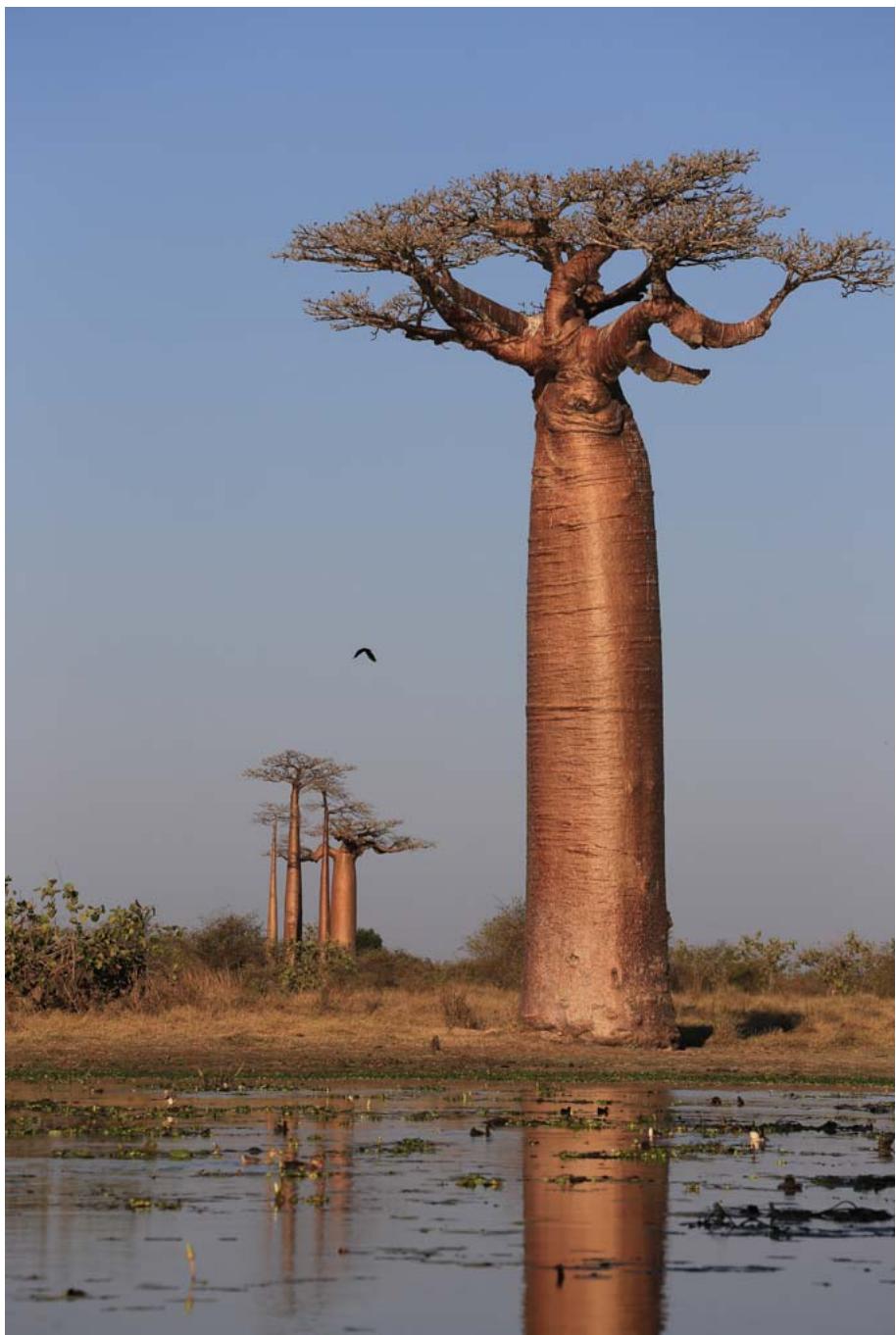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3 管理及排序影像



有效率地查看 / 排序影像.....	27
排序影像 .....	29
加入核取標記 .....	29
設定分級 .....	29
在主視窗中排序影像 .....	30
在主視窗中加入核取標記 .....	30
在主視窗中設定分級 .....	30
在主視窗中排列影像 .....	31
按類型排列 .....	31
隨意排列 .....	32
將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張影像 .....	32
查看影像資訊 .....	33
管理影像 .....	35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35
移動影像 .....	35
以資料夾形式移動影像 .....	36
註冊常用資料夾 (書籤註冊) .....	36
刪除書籤 .....	36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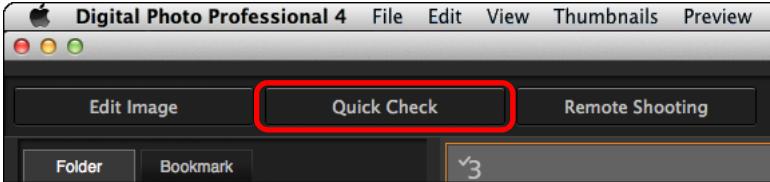
# 有效率地查看 / 排序影像

您可放大主視窗中顯示為縮圖的影像，並有效率地查看每張影像。可以將影像按組排序。

1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張要查看的影像。

2 顯示快速查看視窗。

- 按一下 [ 快速查看 (Quick check) ] 按鈕。



→ 快速查看視窗會出現。

3 按一下 [ ← ] 或 [ → ] 按鈕以切換要查看的影像。  
快速查看視窗



- 所有主視窗中顯示的影像均可於快速查看視窗中查看。
- 按一下 [ ← ] 按鈕，會顯示第一張影像；按一下 [ → ] 按鈕，會顯示最後一張影像。
- 按一下 [ ⏪ ] 按鈕可返回主視窗。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4 按一下要放大的區域。



- 所點取的區域會以 100% 顯示 (實際像素大小)。
- 如要變更顯示位置，請拖動影像。
- 按一下 [ 50% ] 按鈕，可以 50% 顯示影像。
- 再次按一下可回復至全畫面檢視。
- 如要退出，請按一下 [ ] 按鈕。

### 快速查看視窗的便利功能

#### ● 只查看所選的影像

從主視窗中顯示的影像選擇所需影像，然後執行步驟 1，您便可使用快速查看視窗以只查看所選的影像。

#### ● 使用鍵盤切換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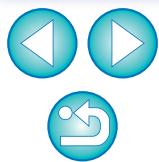
您亦可按下 <⌘> + <→> 或 <⌘> + <←> 鍵以切換影像。

#### ● 使用選單操作

按住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您亦可使用出現的選單執行各項操作。



- 除 100% 與 50% 外，亦可以 12.5%、25%、200%、300% 及 400% 顯示影像。在螢幕上按一下 [ 50% ] 按鈕旁邊的 [ ] 按鈕，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放大比率，然後按一下 [ 關閉 (Close) ] 按鈕。
- 如果按一下 [ 50% ] 按鈕 (該按鈕上會出現所選的放大比率)，影像會以所選的放大比率出現。但是，快速查看視窗關閉後，影像會返回原本的 50% 視圖。
- 勾選 [ 自動對焦點 (AF Point) ] 後，您可顯示拍攝時相機中所選的自動對焦點。但是，對於已變更影像大小並且轉換及儲存 (第 85 頁) 的影像、在相機執行 RAW 影像處理時已指定變形校正及色差校正設定的影像、合成影像以及建立的 HDR( 高動態範圍 ) 影像，皆不會顯示自動對焦點。



## 排序影像

您可為每個主體或主題加上核取標記或設定分級 (以 [★] 標記表示)，從而排序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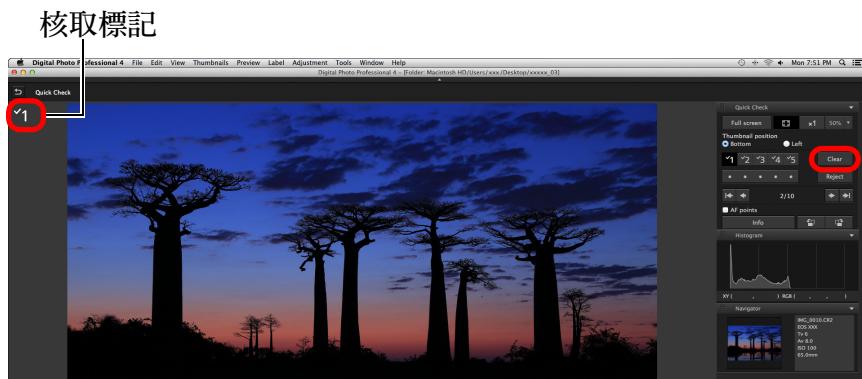
### 加入核取標記

顯示要加入核取標記的影像，然後按一下 [ $\checkmark 1$ ] 至 [ $\checkmark 5$ ] 中任一核取標記。



按一下

→ 所選的核取標記會顯示在視窗的左上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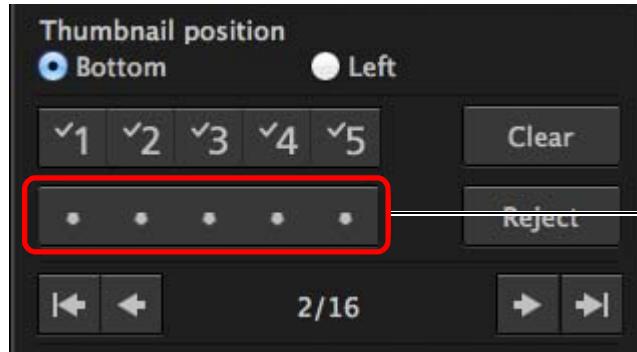
● 按一下 [清除 (Clear)] 按鈕以移除核取標記。



- 使用 DPP 4.0 版或之前版本加入影像的核取標記數值不會保留。
- 您亦可在按住 <control> 鍵的同時按一下主視窗中的影像，從出現的選單加入核取標記。

## 設定分級

顯示要分級的影像，然後按一下 [○] 中的任何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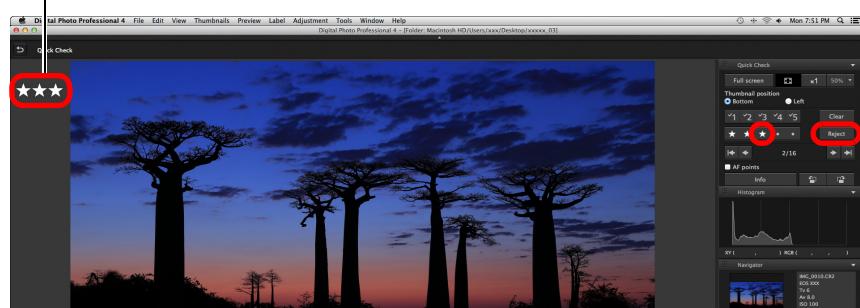


按一下

→ 已設定分級，視窗左上角會顯示與所選 [★] 相應的圖示。  
(所示視窗分級為三個 [★])

- 要設定 [拒絕 (Reject)]，請按一下 [拒絕 (Reject)] 按鈕。再次按一下 [拒絕 (Reject)] 按鈕可取消。

### 分級圖示



- 要取消分級，請在視窗右方按下設定分級時所按的同一個 [★]。



由於影像資料的檔案結構在設定分級至影像時已變更，可能無法使用第三方軟件查看影像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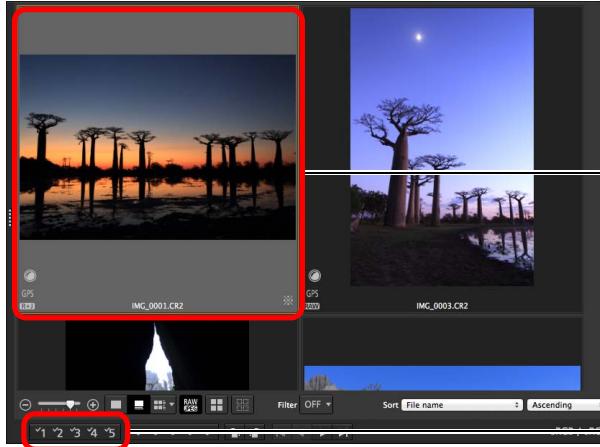


## 在主視窗中排序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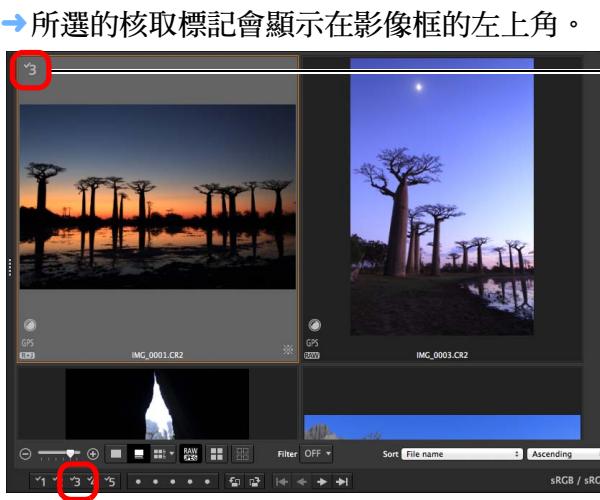
您亦可為每個主體或主題加上核取標記或設定分級 (以 [★] 標記表示)，從而在主視窗中排序影像。

## 在主視窗中加入核取標記

選擇要加入核取標記的影像，然後按一下 [1] 至 [5] 中任一核取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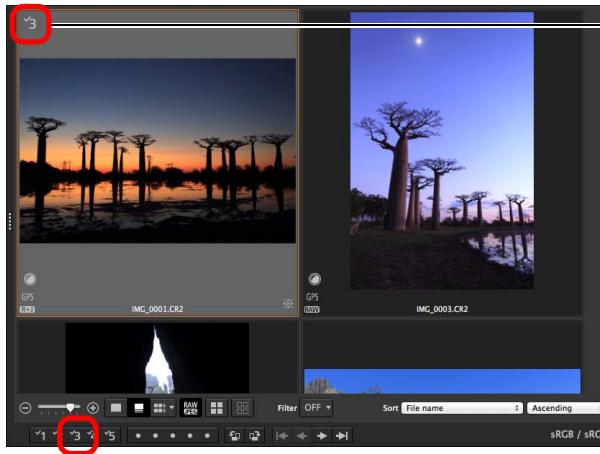


選擇



按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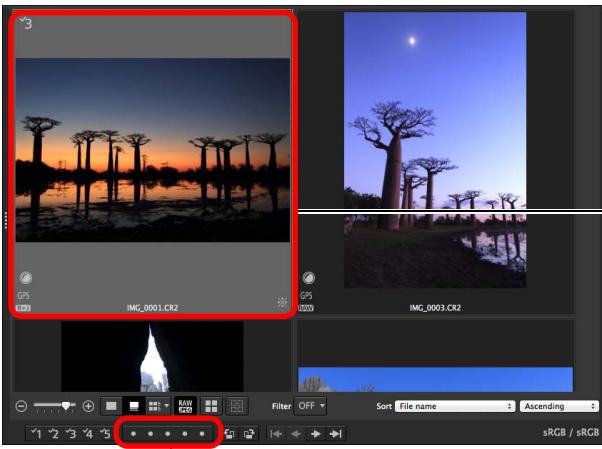
→所選的核取標記會顯示在影像框的左上角。



核取標記

## 在主視窗中設定分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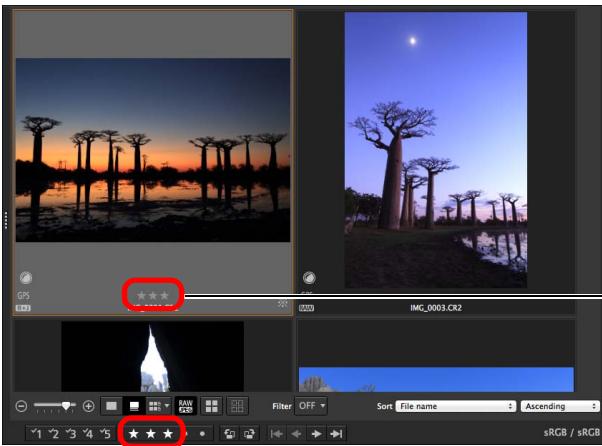
選擇要分級的影像，然後按一下 [●] 中的任何一個。



選擇

按一下 (按下 [●] 後變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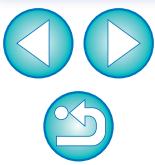
→已設定分級，影像框中會顯示與所選 [★] 相應的圖示。  
(所示視窗以分級為三個 [★] 為例)



分級圖示

- 要取消分級，請按下設定分級時所按的同一個 [★]。
- 請使用 [ 標籤 (Label) ] 選單或快速查看視窗設定 [ 拒絕 (Reject) ] (第 27 頁)。

●再按一次核取標記可移除此核取標記。





##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張影像

按住 <⌘> 鍵時按一下所需的影像。如要選擇多張連續的影像，請按一下第一張影像，然後按住 <shift> 鍵時按一下最後一張影像。



- [標籤 (Label)] 選單亦可用於加入核取標記及設定分級。
- 您可使用其他 EOS 軟件及除 EOS-1D Mark IV 及 EOS 5D Mark II 以外的任何支援的相機（對於 EOS 7D，需要 2.0.0 或以上韌體版本），顯示及變更 DPP 中指定的分級設定。
  - EOS Utility 2.9 版或以上版本：  
會顯示 DPP 中設定的分級。但不會顯示 [拒絕 (Reject)]，您亦無法變更分級設定。
  - 在除 EOS-1D Mark IV 及 EOS 5D Mark II 以外的任何支援的相機（對於 EOS 7D，需要 2.0.0 或以上韌體版本）上：  
播放畫面中能顯示 DPP 中設定的分級。您亦可變更分級設定。  
但無法顯示或變更 [拒絕 (Reject)] 的設定。
- 相反地，您亦可使用 DPP 顯示及變更在除 EOS-1D Mark IV 及 EOS 5D Mark II 以外的任何支援的相機（對於 EOS 7D，需要 2.0.0 或以上韌體版本）上為影像指定的分級設定。

## 在主視窗中排列影像

您可按照影像的核取標記類型排列，或按照影像拍攝的日期及時間次序排列。您亦可分別移動影像將其隨意排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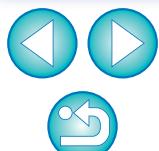
### 按類型排列

選擇 [縮圖 (Thumbnails)] 選單 ▶ [排序 (Sort)] ▶ 所需的項目。

→ 按照所選項目排列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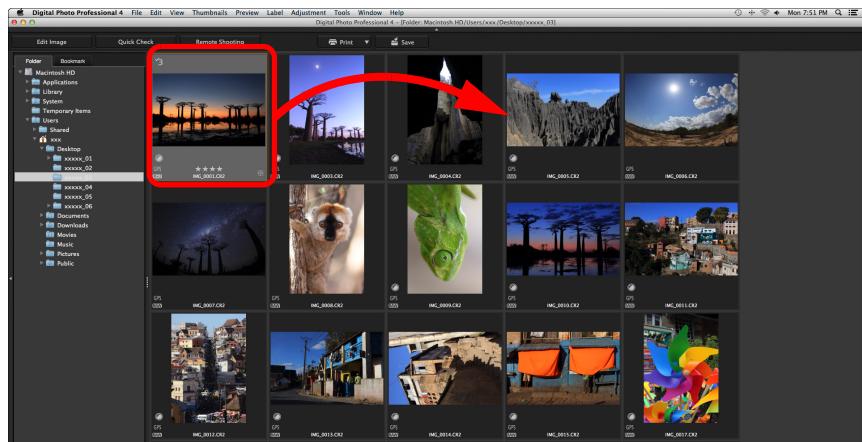
排序項目	內容
檔案名稱：順序遞增	影像按照檔案名稱的字母數字次序排序 (0 至 9 → A 至 Z)。
副檔名：順序遞增	影像按照以下次序排序：RAW 影像 → JPEG 影像 → TIFF 影像 → MOV 短片 → MP4 短片。
拍攝日期 / 時間：順序遞增	影像按照最早的拍攝日期及時間排序。
核取標記：順序遞增	附有核取標記的影像按照標記數字次序優先排序。
分級：順序遞增	以 [★] 最少至最多排序。
相機型號名稱：順序遞增	以相機型號名稱中使用的數字最小至最大排序。（例如：EOS-1D X → EOS 6D）
鏡頭：順序遞增	以拍攝鏡頭的焦距最短至最長排序。
ISO 感光度：順序遞增	以感光度最低至最高排序。
快門速度：順序遞增	以快門速度最快至最慢排序。
光圈值：順序遞增	以光圈值最小至最大排序。
焦距：順序遞增	以拍攝鏡頭設定的焦距最短至最長排序。

\* 順序遞減以順序遞增的相反次序對所有項目進行排序。



## 隨意排列

將影像拖至所需的位置。



- 影像移至所需的位置。
- 您亦可選擇多張影像（第 31 頁）進行移動。
- 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在縮圖控制區域 [排序 (Sort)] 中會暫時註冊為 [自訂 (Custom)] 並保持不變，直至您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為止。
- 選擇[縮圖(Thumbnails)]選單 ▶ [排序(Sort)] ▶ [檔案名稱(File name)] 及 [遞增 (Ascending)]，回復至影像重新排列前的次序。

### 保留重新排列的影像次序

即使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您亦可保留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

#### ● 保留次序，而毋須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您可使用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中的 [一般設定 (General settings)] 設定頁保留影像次序，而毋須變更影像檔案名稱（第 115 頁）。

#### ● 保留次序並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您可使用重新命名功能以保留影像次序，並按重新排列後的次序一次過變更影像檔案名稱（第 108 頁）。

## 將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單張影像

您可以單張影像方式顯示並處理同時拍攝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尤其可以將顯示在主視窗中的影像數量減半，並簡化查看大量同時拍攝的影像。

**選擇 [縮圖 (Thumbnails)] 選單 ▶ [RAW 及 JPG 編組形式 (Group RAW and JPG versions)]。**

→ 主視窗顯示更新資料，而同時拍攝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顯示為附有 [R+J] 標記的單張影像（第 122 頁）。

### ? 附有副檔名「.CR2」的 RAW 影像可顯示為單張影像

以單張影像方式顯示的影像，是使用相機同時拍攝的副檔名為「.CR2」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使用相機同時拍攝但副檔名為「.CRW」或「.TIF」的 RAW 影像無法顯示為單張影像。

### 顯示單張影像時

#### ● 顯示的影像

RAW 影像會顯示在所有視窗中。

#### ● 編輯的影像

使用各項 DPP 功能（工具板等）調整後的內容只會應用於 RAW 影像。但是，如您使用了以下功能，調整將會應用於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

- 刪除影像（第 35 頁）
- 移動或複製影像（第 35 頁）
- 加入核取標記（第 29 頁、第 30 頁）
- 分級（第 29 頁、第 30 頁）
- 旋轉影像（第 11 頁）



## ● 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的影像

如您將顯示為單張影像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加入 [收藏 (Collection)] 視窗，則單張影像會附有 [R+J] 標記。但是，由於實際上是分別加入了 RAW 及 JPEG 影像，因此 [收藏 (Collection)] 設定頁上顯示的影像數目會增加兩張。

## 查看影像資訊

- 1 選擇要查看影像資訊的影像。**
- 2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資訊 (Info)]。**  
→ 影像資訊視窗會出現。
- 3 選擇一個設定頁並查看資訊。**

### 影像資訊視窗

[Exif 資訊 (Exif Information) 設定頁

Item	Value
File Name	IMG_0001.CR2
File Size	24.5MB
Camera Model	Canon EOS XXX
Firmware	Firmware Version X.X.X
Shooting Date/...	XX/XX/XX XX:XX:XX
Owner's Name	
Shooting Mode	Aperture-Priority AE
Tv/Shutter Speed)	1/40
Av/Aperture Value)	5.6
Metering Mode	Evaluative Metering
Exposure Comp...	0
ISO Speed	3200
Auto ISO Speed	ON
Lens	EF17-40mm f/4L USM
Focal Length	34.0mm
Image Size	XXXXXXX
Aspect ratio	3:2
Image Quality	RAW
Flash	Off
FE lock	OFF
White Balance...	Auto
AF Mode	Manual focusing
Picture Style	Landscape

[XMP/IPTC 資訊 (XMP/IPTC Information) 設定頁

Item	Value
[Document Title]	XXXXXXXXXX
[Author]	XXXXXXXXXX
[Author Title]	XXXXXXXXXX
[Description]	XXXXXXXXXX
[Description Writer]	XXXXXXXXXX
[Keywords]	XXXXXXXXXX
[Copyright Status]	XXXXXXXXXX
[Copyright Notice]	XXXXXXXXXX
[Copyright info URL]	XXXXXXXXXX

[配方 (Recipes) 設定頁

Item	Value
Brightness adju...	0.00
White balance	(Auto)
Picture Style	(Landscape)
Contrast	0.0
Shadow	0.0
Highlight	0.0
Color tone	0.0
Color saturation	0.0
Linear	Off
Black point	0.00
Midpoint	0.00
White point	0.00
Sharpness	Strength : 4.0 Fineness : 4.0 Thr...
Auto Lighting O...	Standard
RGB tone curves	Original
Reduce luminan...	9.0
Reduce chromi...	11.0
Color adjustment	Off
Hue	0.0
Saturation	100.0
Red	Off
Orange	Off
Yellow	Off
Green	Off
Aqua	Off
Blue	Off
Purple	Off
Magenta	Off
Lens correction	On
Digital Lens Opt...	Off
Peripheral illum...	40.0
Chromatic aber...	100.0 R0.0 B0.0



如果取消選擇 [RAW 及 JPG 編組形式 (Group RAW and JPG versions)]，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會分別顯示為單獨影像。





- 拍攝資訊會顯示於 [Exif 資訊 (Exif Information)] 設定頁，而拍攝後附加至影像的 IPTC\* 資訊會顯示於 [XMP/IPTC 資訊 (XMP/IPTC Information)] 設定頁。

IPTC\* 資訊提供影像的其他註釋，如標題、鳴謝及拍攝地點。資訊會分為 5 個不同的種類，從 [XMP/IPTC 資訊 (XMP/IPTC Information)] 設定頁的清單方塊中選擇 [內容 (Description)]、[IPTC 聯繫 (IPTC Contact)]、[IPTC 影像 (IPTC Image)]、[IPTC 目錄 (IPTC Content)] 或 [IPTC 狀態 (IPTC Status)] 便可檢視。

\* 國際新聞通訊協會 (International Press Telecommunications Council, IPTC)

- [Exif 資訊 (Exif Information)] 設定頁的內容會因相機型號而異。
- 應用於影像的配方內容會顯示在 [配方 (Recipes)] 設定頁中。

## 主視窗中的便利用途

### ● 切換顯示

顯示影像資訊視窗時，如在主視窗中選擇另一張影像，則會顯示該影像的影像資訊。

### ● 與附有拍攝資訊的縮圖的差異

影像資訊視窗會顯示各影像的詳細拍攝資訊。但如您只想查看各影像的主要拍攝資訊，可在 [縮圖 (Thumbnails)] 選單 ▶ [附有拍攝資訊 (With shooting info)] 中查看 ([第 11 頁](#))。

# 管理影像

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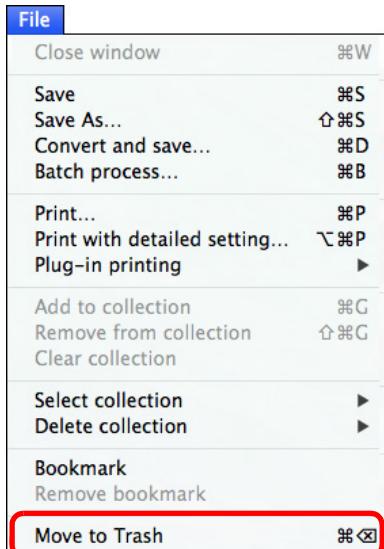
本節介紹如何刪除不需要的影像、移動或複製影像等，以管理影像。

##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請注意，無法恢復刪除的影像。

1 在主視窗中選擇不需要的影像。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移至垃圾桶 (Move to Trash) ] 。



- 影像將移至 [ 垃圾桶 (Trash) ] 並從 DPP 中刪除。
- 選擇桌面上的 [Finder] 選單 ▶ [ 清空垃圾桶 (Empty Trash) ]，可從電腦徹底刪除影像。

## 移動影像

目錄

您可將影像移動或複製到一個單獨資料夾中，並按照拍攝日期或主題排序。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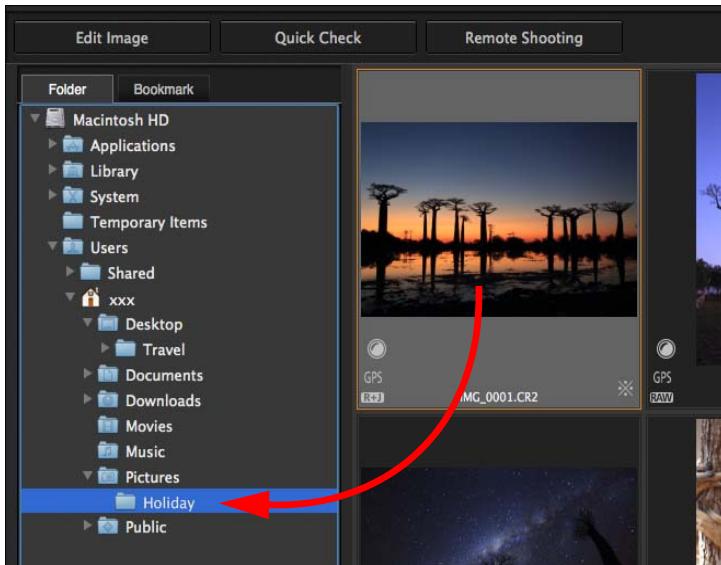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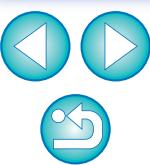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影像將移動或複製到目標資料夾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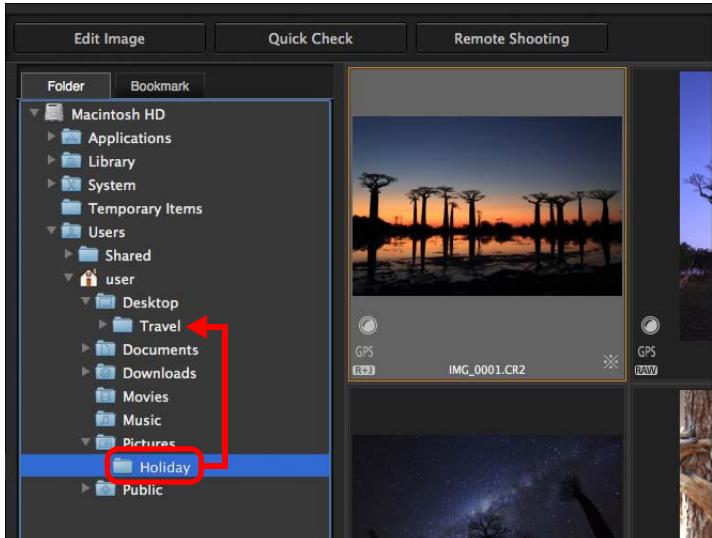


## 以資料夾形式移動影像

您可移動或複製儲存了影像的資料夾，並按照資料夾排序影像。

### 拖動要移動或複製的資料夾。

- 移動：將資料夾拖動至目標資料夾。
- 複製：按住 <Option> 鍵時將資料夾拖動至目標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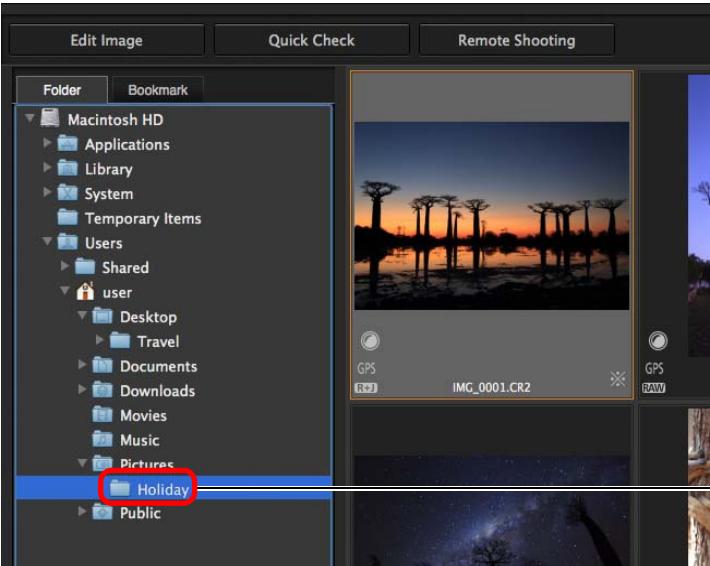
→ 資料夾將移動或複製到目標資料夾中。

## 註冊常用資料夾 ( 書籤註冊 )

您可將常用資料夾註冊在書籤中。

註冊的資料夾會顯示在主視窗的 [ 書籤 (Bookmark) ] 設定頁中。

### 1 選擇要註冊為書籤的資料夾。



###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書籤 (Bookmark) ] 。

→ 步驟1中所選的資料夾會註冊在主視窗的[ 書籤 (Bookmark) ] 設定頁中。

## 刪除書籤

您可刪除註冊在 [ 書籤 (Bookmark) ] 中的資料夾。

###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移除書籤 (Remove bookmark) ] 。

→ 所選的資料夾會從書籤中刪除。



# 4 編輯影像

RAW 影像 .....	39
RAW 影像 .....	39
RAW 顯影 .....	39
RAW 顯影何時完成 .....	39
RAW 影像的優點 .....	39
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	40
工具板 .....	41
<b>JPEG/TIFF</b> 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編輯 .....	42
調整亮度 .....	42
變更相片風格 .....	43
<b>Advanced</b> 使用相片風格檔案 .....	45
變更白平衡以調整色調 .....	45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	46
<b>Advanced</b> 使用色溫調整白平衡 .....	47
<b>Advanced</b> 調整白平衡 .....	47
調整對比度 .....	48
<b>Advanced</b> 調整陰影 / 高光的亮度 .....	48
變更色調及色彩飽和度 .....	49
調整單色 .....	49
<b>Advanced</b> 調整動態範圍 .....	50
自動調整漸變及亮度 .....	51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	52
調整影像銳利度 .....	53
詳細設定影像銳利度 .....	54
<b>JPEG/TIFF</b> 使用色調調整工具板編輯 .....	55

調整亮度及對比度 .....	55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	56
<b>Advanced</b> 調整色調曲線 .....	57
色調曲線操作示範 .....	58
<b>Advanced</b> 調整動態範圍 .....	59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	59
<b>JPEG/TIFF</b> 使用色彩調整工具板編輯 .....	60
<b>Advanced</b> 使用色彩調整工具板編輯 .....	60
調整特定色域 .....	60
調整整個影像的色度及飽和度 .....	61
<b>JPEG/TIFF</b> 使用詳細調整工具板編輯 .....	62
減少雜訊 .....	62
調整影像銳利度 .....	63
<b>JPEG/TIFF</b> 使用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編輯 .....	64
使用鏡頭校正工具板編輯 .....	67
校正鏡頭像差 .....	67
兼容鏡頭 .....	67
執行校正 .....	70
魚眼鏡頭變形校正效果 .....	71
拍攝距離資訊滑動桿 .....	72
一次校正多張影像 .....	73
數碼鏡頭優化 .....	73
兼容鏡頭 .....	73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	75
調整影像銳利度 .....	77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b>JPEG/TIFF</b> 使用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編輯 .....	78
執行自動除塵處理 .....	78
主視窗中的自動除塵處理 .....	79
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 .....	80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複製圖章功能) .....	82
設定工作色彩空間 .....	83
<b>JPEG/TIFF</b> 儲存編輯結果 .....	85
儲存編輯內容至影像 .....	85
另存為新的影像 .....	85
<b>JPEG/TIFF</b> 重新編輯影像 .....	87
<b>JPEG/TIFF</b> 善用調整內容 (配方) .....	88
複製配方並應用於其他影像 .....	89
將配方另存為檔案 .....	89
載入並應用配方 .....	90
<b>JPEG/TIFF</b> 比較多張影像以執行調整 .....	91
<b>JPEG/TIFF</b> 有效率地編輯 .....	92
於編輯影像視窗中編輯 .....	92
將縮圖變更為水平顯示 .....	93
在收藏視窗中收集並編輯影像 .....	94
<b>Advanced</b> 將 RAW 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	96
<b>Advanced</b> 自訂主視窗工具列 .....	97

\* 「4 編輯影像」中附有 **JPEG/TIFF** 與 **JPEG/TIFF** 的章節不僅支援 RAW 影像編輯，亦支援 JPEG/TIFF 影像編輯。

**JPEG/TIFF**：本節介紹的所有功能均支援 JPEG/TIFF 影像編輯。

**JPEG/TIFF**：本節介紹的部份功能支援 JPEG/TIFF 影像編輯。



## RAW 影像

RAW 影像是記錄了影像感應器所輸出的影像資料。由於拍攝相片時，相機內並不進行影像處理，且相片是以「RAW 影像資料 + 拍攝時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的特殊型式記錄的，故需要使用特殊的軟件以檢視或編輯影像。

\* 「RAW」是指「在自然狀態下」或「未經過處理或修飾」。

## RAW 顯影

如以菲林闡釋，RAW 影像的概念是尚未顯影的拍攝影像（潛像）。使用菲林時，影像在沖印時首次出現。同樣，對於 RAW 影像，如您不進行後續的影像訊號處理，則無法在電腦上檢視影像。因此，儘管 RAW 影像是數碼影像，處理這種影像同樣稱為「顯影」。

## RAW 顯影何時完成

RAW 影像在 DPP 中顯示時，DPP 已自動對其進行「顯影」處理。因此，在 DPP 中顯示的 RAW 影像為已經過顯影處理的影像。

使用 DPP，您可檢視、編輯及打印 RAW 影像，而毋須特別考慮對其進行顯影處理。

## RAW 影像的優點

RAW 影像是以「RAW 影像資料 + 拍攝時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格式記錄的。使用 DPP 開啟 RAW 影像時，影像自動顯影，您可將其作為已應用拍攝時的影像處理狀態的影像進行檢視。

即使您對開啟的影像進行各種不同的調整（每次調整都進行自動顯影處理），只有影像處理狀態（顯影狀態）會變更，而「原本影像資料」會保持不變。因此，RAW 影像不存在影像畫質降低的問題；對於要在拍攝後對影像執行創意處理的使用者而言，RAW 是最佳的影像資料。在 DPP 中可調整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稱為「配方」（第 88 頁）。



在 DPP 中，所有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影像處理狀態資訊）均可作為「配方」（第 89 頁）資料儲存於影像中，或作為獨立的配方檔案（副檔名為「.dr4」，第 90 頁）儲存、下載及應用於其他影像。但附有儲存的 RAW 影像調整的配方檔案無法應用於 JPEG 影像或 TIFF 影像。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簡介

使用 DPP 時，您可按照使用以下工具板編輯 RAW 影像的方法調整 JPEG 及 TIFF 影像。

- 色調調整工具板
- 色彩調整工具板
- 詳細調整工具板
- 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
- 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 設定工具板

由於使用這些工具板所作的調整（配方）只會變更影像處理狀態，「原本影像資料」會保持不變。因此不存在影像編輯後常見的畫質降低問題，而您可以多次重新調整影像。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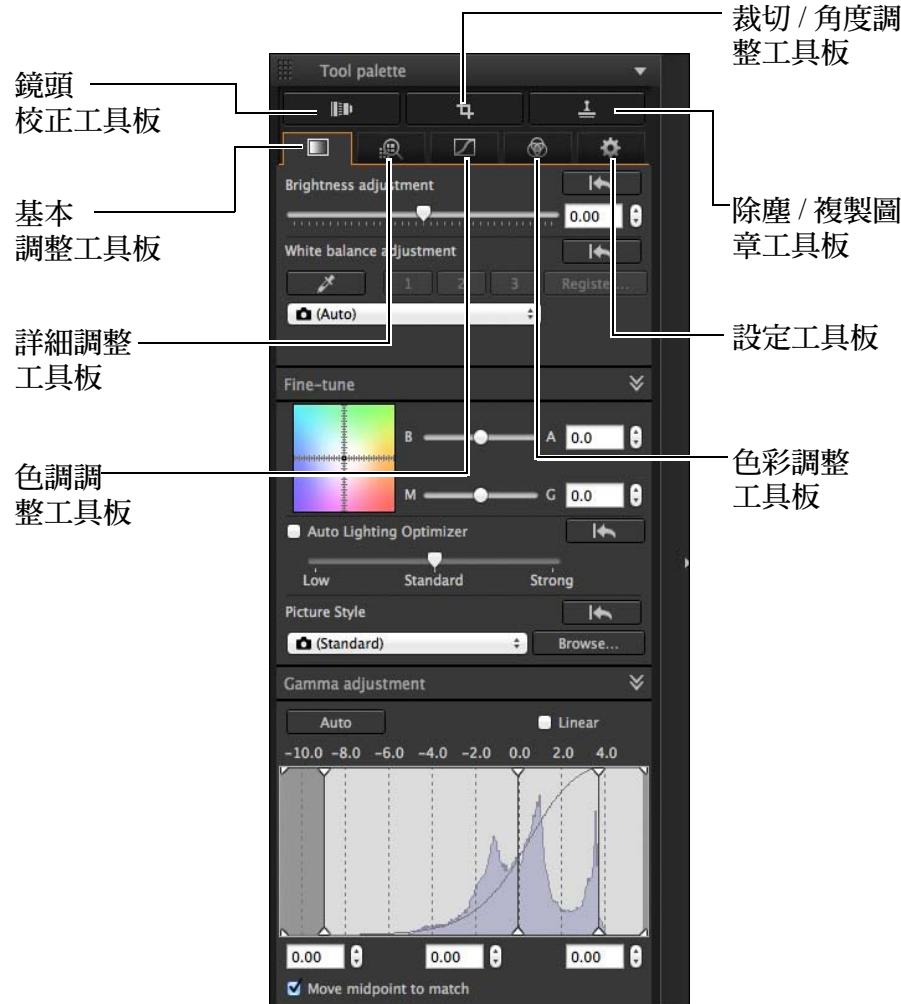
參考 / 索引

在 DPP 中，所有使用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影像處理狀態資訊）均可作為「配方」[\(第 89 頁\)](#)資料儲存於影像中，或作為獨立的配方檔案（副檔名為「.dr4」，[第 90 頁](#)）儲存、下載及應用於其他影像。但附有儲存的 JPEG 影像或 TIFF 影像調整的配方資料無法應用於 RAW 影像。



# 工具板

使用 DPP，您可根據編輯需要切換多種工具板視窗，以使用工具板調整影像。由於使用這些工具板所作的調整只會變更影像處理狀態，「原本影像資料」會保持不變。因為不存在影像編輯後常見的畫質降低問題，您可以多次重新調整影像。各主題詳細說明了工具板的各種功能。



## ● 基本調整工具板

對 RAW 影像進行基本調整 ([第 42 頁](#))。

## ● 色調調整工具板

調整色調曲線及應用自動亮度優化 ([第 55 頁](#))。

## ● 色彩調整工具板

調整特定色彩空間的色度、飽和度及亮度。亦可調整整個影像的色度及飽和度 ([第 60 頁](#))。

## ● 詳細調整工具板

減少雜訊及調整影像銳利度 ([第 62 頁](#))。

## ● 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

裁切影像及調整影像角度 ([第 64 頁](#))。

## ● 鏡頭校正工具板

校正影像中的鏡頭像差 ([第 67 頁](#)) 及應用數碼鏡頭優化 ([第 75 頁](#))。

## ● 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刪除影像中的塵點及裁切部份影像以校正影像 ([第 78 頁](#))。

## ● 設定工具板

設定工作色彩空間 ([第 83 頁](#))。

### 💡 使用不同工具板

建議您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調整 RAW 影像。但如果基本調整工具板提供的調整範圍不足，或者如要使用只在色調調整工具板 ([第 55 頁](#)) 中可用的特定功能，建議您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完成初始調整，然後使用色調調整工具板按所需的最低限度調整影像。

對於減少雜訊 ([第 62 頁](#)) 及鏡頭像差校正 ([第 70 頁](#))，先要在基本調整及色調調整工具板中完成所需調整，然後使用詳細調整工具板 ([第 62 頁](#)) 及鏡頭校正工具板 ([第 67 頁](#)) 進行調整。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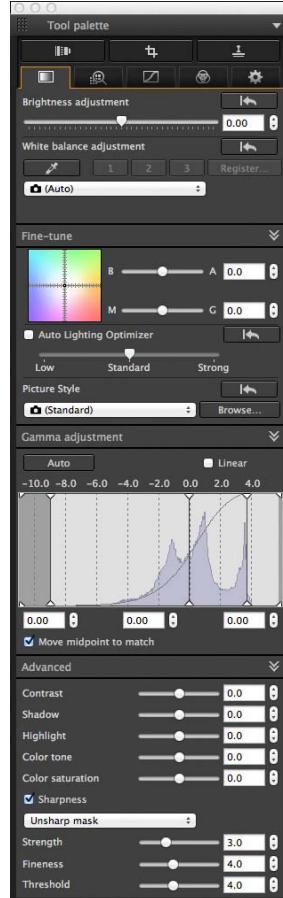
# 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編輯

基本調整工具板可對 RAW 影像進行基本調整。使用此工具板，您可調整影像亮度、設定相片風格、調整白平衡、調整對比度、調整色調及飽和度、調整動態範圍、應用自動亮度優化以及調整影像銳利度。

請注意，對 JPEG/TIFF 影像只能應用自動亮度優化及調整影像銳利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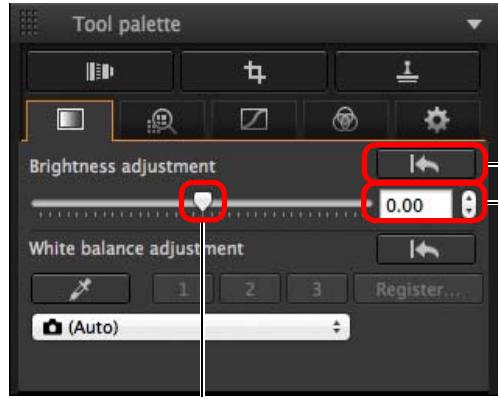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等中選擇影像。**

**2 顯示基本調整工具板。**



## 調整亮度

您可調整影像亮度。向右移動滑動桿使影像變亮，向左移動使影像變暗。



向左或向右拖動滑動桿

將影像回復至  
原本設定  
輸入數值

調整範圍為 -3.0 至 +3.0 ( 輸入數值時以 0.01 級為單位 )。

簡介

目錄

下載影像

檢視影像

排序影像

編輯影像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遙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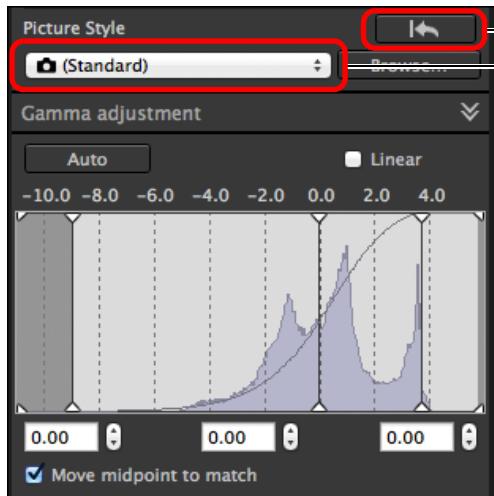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變更相片風格

如影像與拍攝時看到的影像不同，您可變更相片風格以接近您的要求。即使影像是以 [ 單色 (Monochrome)][\(第 49 頁\)](#) 儲存[\(第 85 頁\)](#)，您只需選擇 [ 單色 (Monochrome)] 以外的相片風格便可隨時變更為其他相片風格。



- 即使變更相片風格，您仍然可保留 [ 色調 (Color tone)]、[ 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 對比度 (Contrast)]、[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及 [ 銳利度 (Sharpness)] 的設定。
- 無法應用 [ 自動 (Auto)] 至使用 EOS-1D Mark IV、EOS 5D Mark II 或 EOS 7D 拍攝的影像。為多張選擇的影像變更像片風格時，如果包括使用除 EOS-1D Mark IV、EOS 5D Mark II 或 EOS 7D 以外的任何支援的相機拍攝的影像，可選擇 [ 自動 (Auto)]。但是，[ 自動 (Auto)] 無法應用至使用 EOS-1D Mark IV、EOS 5D Mark II 或 EOS 7D 拍攝的影像。
- 無法為使用相機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選擇 [ 自動 (Auto)]。





## 相片風格

## 內容

拍攝影像時的相機相片風格設定。

在相機上選擇創意拍攝區中的模式時，() 中會顯示設定的相片風格。

在相機上選擇基本拍攝區中的模式時，() 中會顯示 [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並會根據選擇的拍攝模式應用影像特性。

## 標準 (Standard)

影像顯得鮮艷。

一般情況下，此設定適用於大多數影像。

## 自動 (Auto)

將調整色調以配合場景。色彩將顯得鮮艷。特別是大自然、戶外或日落場景中的藍天、綠草及日落的色彩會顯得鮮艷。

## 人像 (Portrait)

適用於悅目的皮膚色調。

尤其適合近攝婦女及兒童。透過變更 [ 色調 (Color tone)]，您可調整膚色 ([第 49 頁](#))。

## 風景 (Landscape)

適用於鮮艷的藍色及綠色。

對拍攝生動的風景影像非常有效。

## 中性 (Neutral)

適用於自然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對要調整的基本影像非常有效。

## 忠實 (Faithful)

在 5200K 的色溫下拍攝主體時，對色彩進行色度調整以符合主體的色彩。對要調整的基本影像非常有效。

單色  
(Monochrome)

適用於黑白影像。

您亦可使用 [ 濾鏡效果 (Filter effect)] 或 [ 色調效果 (Toning effect)] 進行調整 ([第 49 頁](#))。

( 相機中已註冊的  
相片風格檔案 )

選擇使用相機中註冊的相片風格檔案拍攝的影像時會顯示。

在清單中，相片風格檔案的名稱會顯示在 () 中。

[ 於 DPP 應用的  
相片風格檔案 ]

於 DPP 應用的相片風格檔案名稱會顯示在 [ ]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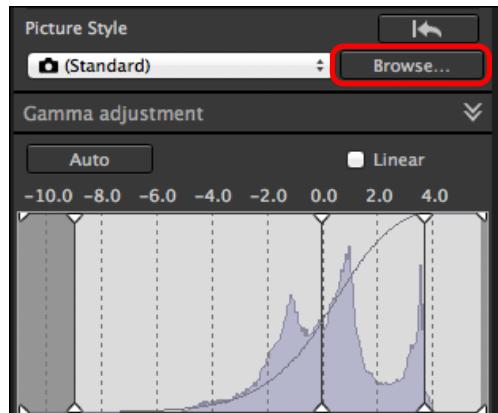
## Advanced

## 使用相片風格檔案

相片風格檔案是相片風格的延伸檔案。

使用 DPP，您可將從佳能網站下載的適用於多種場景的相片風格檔案或使用「Picture Style Editor」建立的相片風格檔案應用於 RAW 影像。使用相片風格檔案時，請將其預先儲存至電腦。

### 1 按一下面板中的 [瀏覽 (Browse)] 按鈕。



→ [開啟 (Open)] 對話方塊會出現。

### 2 選擇電腦上儲存的一個相片風格檔案，然後按一下 [開啟 (Open)] 按鈕。

- 您所選擇的相片風格檔案將應用於影像。
- 如要應用其他相片風格檔案，請從步驟 2 重複執行操作。

只有副檔名為「.PF2」或「.PF3」的相片風格檔案可應用於相機。

## 變更白平衡以調整色調

如拍攝的影像色調顯得不自然，請變更白平衡使其顯得自然。例如，您可設定拍攝淡色花朵時符合場景的光源，以使色調顯得更自然。



- 是拍攝影像時相機上的白平衡設定。
  - 在相機上選擇創意拍攝區中的模式時， 中會顯示設定的白平衡。
  - 在相機上選擇基本拍攝區中的模式時， 中會顯示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並會根據選擇的拍攝模式應用影像特性。

### ? 即使變更了白平衡，色調並未變得更自然

如變更白平衡後影像色調並未顯得更自然，請使用點取白平衡以調整白平衡（第 46 頁）。

### 💡 使用色調調整

調整白平衡後，如要進一步調整色調，您可以使用 [色調 (Color tone)]（第 49 頁）以達到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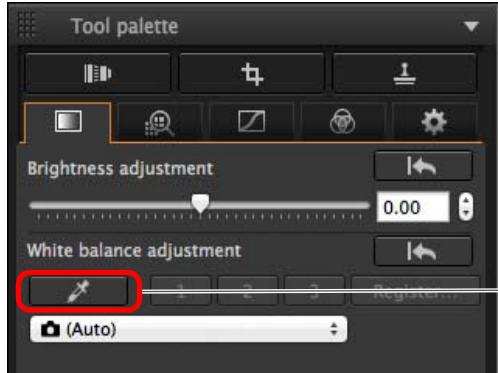
- 從清單方塊中選擇 [] 後，您無法將調整結果註冊為個人白平衡（第 103 頁）。
- 無法為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有關每個白平衡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相機使用說明書。

##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您可使用影像指定部份作為標準白色以調整白平衡，使影像顯得自然。在白色色調受光源影響而發生變化的影像部份使用點取白平衡非常有效。

1



按一下

2 按一下將作為標準白色的點。



按一下

游標的座標位置及  
影像的 RGB 數值  
(8 位元轉換)

將影像回復至原  
本設定

- 以您所選的點作為標準白色調整影像的色彩。
- 如您按一下影像中的另一點，白平衡會再次調整。
- 如要結束點取白平衡，請再次按一下 [ ] 按鈕。

### ？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您可在步驟 2 中按一下影像的灰色點調整白平衡。其調整結果與選擇白色區域相同。

無法為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 Advanced

## 使用色溫調整白平衡

您可設定色溫的數值以調整白平衡。

**1 從 [ 白平衡調整 (White balance adjustment) ] 清單方塊中選擇 [ 色溫 (Color temperature) ] 。**

**2 設定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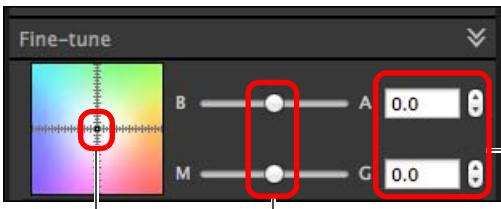
調整範圍為 2000 至 10000K(以 10K 為單位)。

## Advanced

## 調整白平衡

此功能可以微調白平衡。使用此功能，可獲得與第三方色溫轉換濾鏡及色彩校正濾鏡相同的效果。調整範圍為± 10 級。此功能尤其適用於熟悉色溫轉換濾鏡及色彩校正濾鏡的功能與效果的高階使用者。

**在 [ 微調 (Fine-tune) ] 面板中拖動調整螢幕上的點，調整白平衡。**



拖動

向左或向右  
拖動滑動桿

輸入要設定的數值

- B 代表藍色，A 代表琥珀色，M 代表洋紅色，G 代表綠色。色彩會根據點移動的色彩方向進行調整。
- 您亦可使用滑動桿或輸入調整值對調整執行微調。



- 如要將調整結果註冊為個人白平衡([第 103 頁](#))，請從 [ 白平衡調整 (White balance adjustment) ] 清單方塊中選擇 [ ] 以外的設定，然後調整白平衡。如在清單方塊中選擇 [ ] 並調整白平衡，則無法將調整結果註冊為個人白平衡。
- 無法為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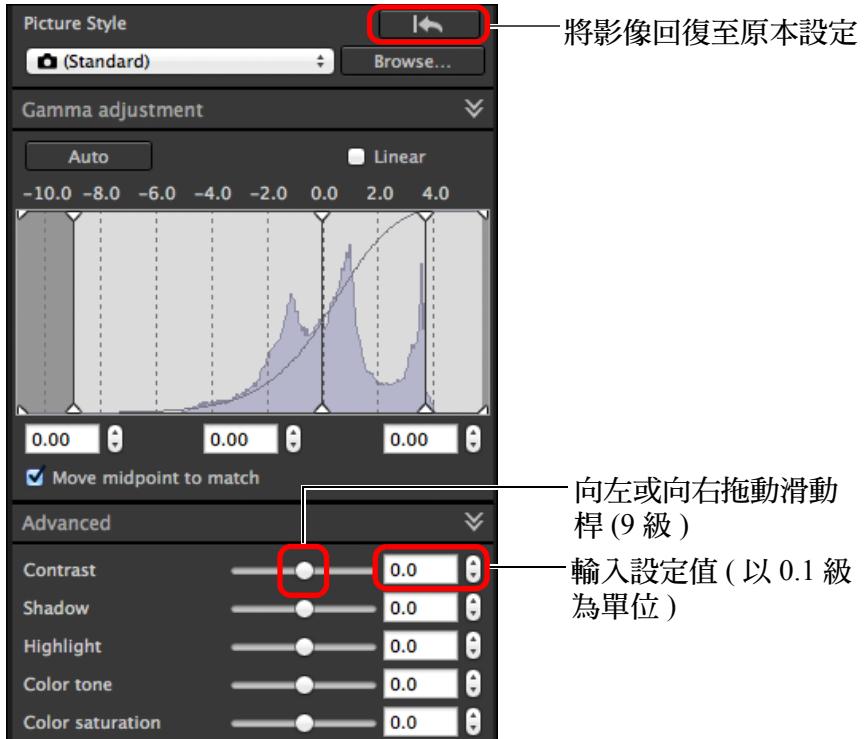


調整範圍為 0 至 ± 10(輸入數值時以 0.1 級為單位)。



## 調整對比度

您可調整調制及對比度。向右移動滑動桿以增大對比度，向左移動以減小對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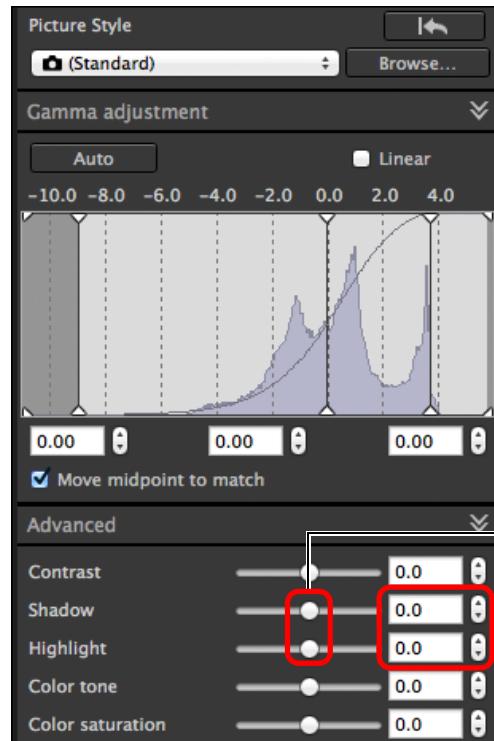


## Advanced

### 調整陰影 / 高光的亮度

您可調整影像的陰影及高光亮度。

只調整影像的陰影或高光，可減少陰影及高光中的細節流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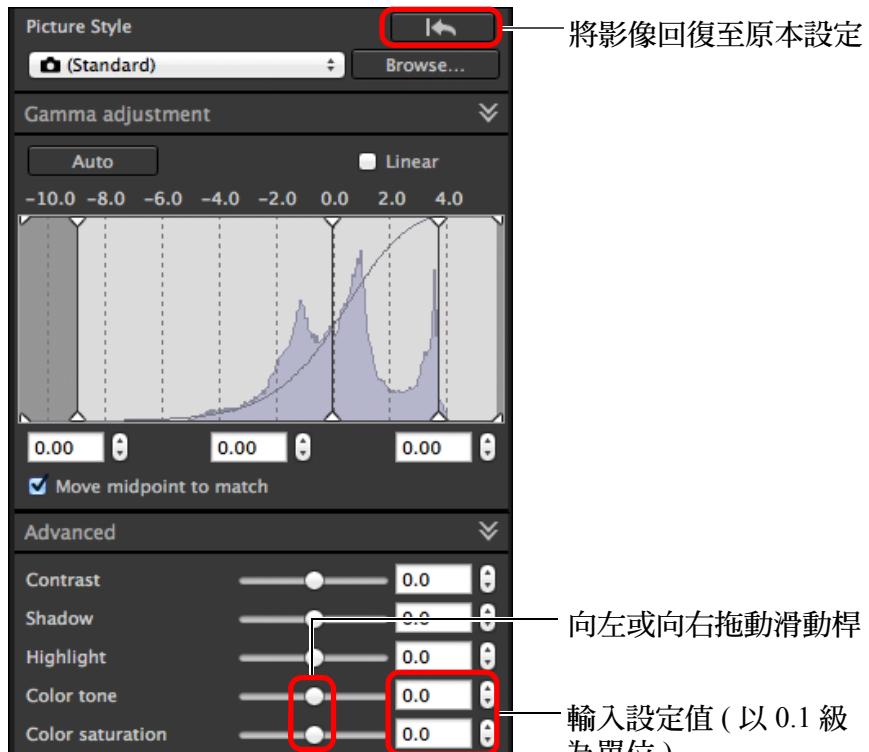
如過度調整影像的高光或陰影，影像可能會顯得不自然。這種情況下，請降低調整等級。



## 變更色調及色彩飽和度

您可調整色調及整體色彩飽和度。

如將相片風格 (第 43 頁) 設定為 [ 單色 (Monochrome)]，則 [ 色調 (Color tone)] 及 [ 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 便會切換為 [ 濾鏡效果 (Filter effect)] 及 [ 色調效果 (Toning effect)] (本頁)。



- **色調 (Color tone) :** 向右移動滑動桿使色調變黃，向左移動使色調變紅。
- **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 :** 調整影像的整體色彩濃度。向右移動滑動桿使色彩變濃，向左移動使色彩變淡。

調整範圍為 -4 至 +4。

## 調整單色

相片風格 (第 43 頁) 設定為 [ 單色 (Monochrome)] 時，您可使用類似濾鏡效果及單色相片效果以建立單色相片。

- 1 選擇 [ 相片風格 (Picture Style)] 清單方塊中的 [ 單色 (Monochrome)]。



- **濾鏡效果 (Filter effect)**：建立能同時突顯白雲的白及樹木的綠的單色相片。

濾鏡	效果示範
無 (None)	無濾鏡效果的一般單色影像。
黃色 (Yellow)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突出。
橙色 (Orange)	藍天顯得略暗。日落的亮度進一步加強。
紅色 (Red)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突出明亮。
綠色 (Green)	人的膚色及嘴唇顯得較柔和。樹上的綠葉顯得突出明亮。

- **色調效果 (Toning effect)**：建立已加入單一色彩的單色相片。  
您可選擇 [ 無 (None)]、[ 深褐色 (Sepia)]、[ 藍色 (Blue)]、[ 紫色 (Purple)] 及 [ 綠色 (Gre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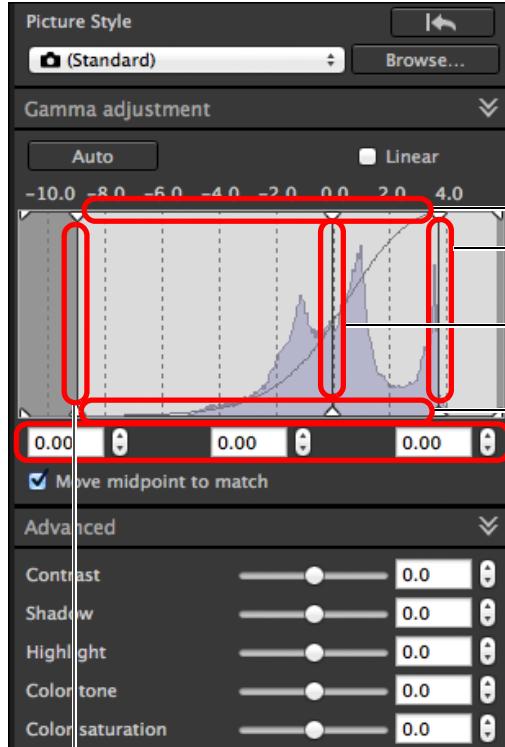
### 💡 增加 [ 對比度 (Contrast)] 以突出濾鏡效果

如要突出濾鏡效果，請將 [ 對比度 (Contrast)] 滑動桿向右滑動。

Advanced

## 調整動態範圍

您可對影像中從暗點至亮點的動態範圍 ( 表現漸變的寬度 ) 進行調整。



- 向下移動  
輸出白色點
- 向左或向右移動  
輸入白色點
- 向左或向右移動  
中間 ( 中色調 ) 點
- 向上移動  
輸出黑色點
- 您亦可輸入數值  
調整動態範圍

向左或向右移動  
輸入黑色點

- 橫軸表示輸入值，縱軸表示輸出值。
- 勾選 [ 隨中間點移動 (Move with mid-point)] 核取方塊，將中間點與調整輸入白色點及輸入黑色點連結。

## 💡 [線性 (Linear)] – 進階調整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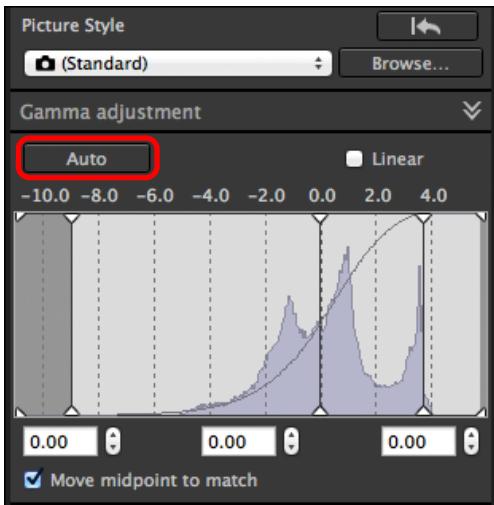
使用具有進階編輯功能的影像編輯軟件調整影像時，請使用 [線性 (Linear)]。請注意，勾選 [線性 (Linear)] 核取標記時，影像會變得黯淡。

 勾選 [線性 (Linear)] 核取標記時，[對比度 (Contrast)]、[高光 (Highlight)]、[陰影 (Shadow)] 及 [自動亮度優化 (Auto Lighting Optimizer)] 功能（[第 52 頁](#)）將無法使用。

## 自動調整漸變及亮度

自動調整適當的動態範圍，使影像獲得令人滿意的漸變及亮度。

按一下 [自動 (Auto)] 按鈕。



→ 自動調整動態範圍，使影像獲得令人滿意的漸變及亮度。

- 會自動調整 [Gamma 調整 (Gamma adjustment)] 面板中的白色點、中間點、黑色點，以及 [進階 (Advanced)] 面板中的 [高光 (Highlight)] 與 [陰影 (Shadow)]。
  - 調整後會重設及不會重設的設定如下所示。
    - 會重設的設定
      - 自動亮度優化
      - [進階 (Advanced)] 面板中的 [對比度 (Contrast)]
    - 不會重設的設定
      - 亮度調整
      - 白平衡調整
      - 線性 \*
- \* 白色點及黑色點會自動調整。

 自動調整後影像可能會顯得不自然。這種情況下，請降低陰影及高光調整等級。



##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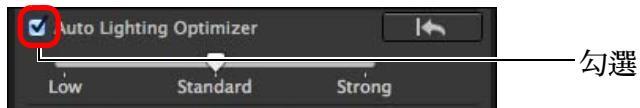
如拍攝結果偏暗或對比度低，您可使用自動亮度優化功能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從而獲得更加理想的影像。

您亦可變更使用相機的自動亮度優化功能所拍攝影像的設定。

除 RAW 影像外，此功能亦可用於 JPEG/TIFF 影像。

\* ALO 代表「Auto Lighting Optimizer( 自動亮度優化 )」。

### 1 勾選 [自動亮度優化 (Auto Lighting Optimizer)] 核取方塊。



勾選

- 對於使用相機的自動亮度優化功能拍攝的影像，核取方塊已勾選。

### 2 根據需要變更設定。



從三個等級中選擇：  
低 (Low)/ 標準  
(Standard)/ 強 (Strong)

- 自動校正會配合設定應用於影像。
- 對於使用相機的自動亮度優化功能拍攝的影像，拍攝時的設定會應用為預設值。
- 如要取消自動亮度優化，請從核取方塊中移除核取標記。



- 除 EOS-1D Mark IV 或 EOS 5D Mark II 以外，任何支援的相機中的 [高光色調優先 (Highlight tone priority)] 設定為 [啟用 (Enable)] 時，無法為 RAW 影像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 無法為使用相機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 將自動亮度優化應用於同時拍攝的 RAW 影像及 JPEG 影像時，兩種影像的校正結果可能不同。



## 調整影像銳利度

您可使影像的整體風格變得更銳利或柔和。透過從 [銳利度 (Sharpness)] 及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兩個模式中進行選擇來執行調整。

[銳利度 (Sharpness)] :

調整影像輪廓的強化程度來控制影像的銳利度。[銳利度 (Sharpness)] 滑動桿越向右移動 (設定值越大)，影像邊緣越突出，影像越銳利。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

更精細地調整影像銳利度。

顯示影像輪廓的強化程度。滑動桿越向右移動 (設定值越大)，影像邊緣越突出，影像越銳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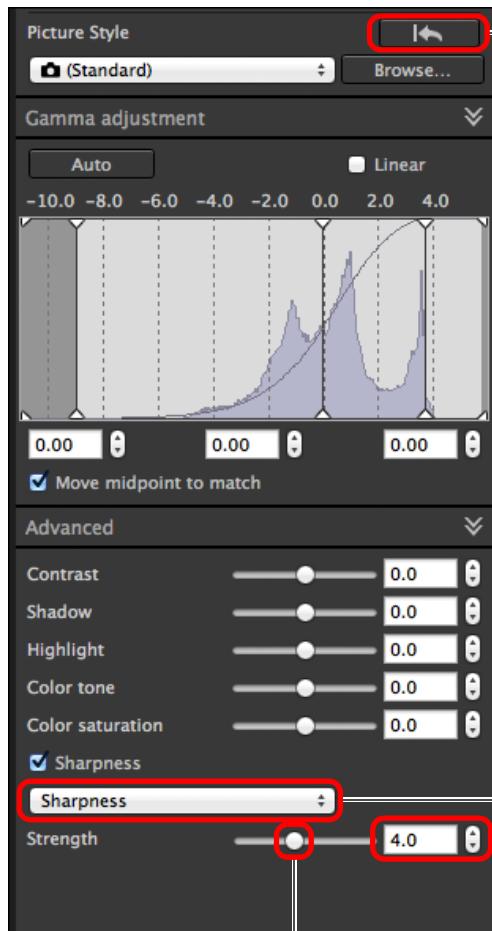
顯示強化輪廓的精細程度。滑動桿越向左移動 (設定值越小)，越能突出更多細節。

設定「強化邊緣前與影像四周相比應有的對比度差異臨界值」。

[精細度 (Fineness)] :

[閾值 (Threshold)] :

從清單方塊中選擇 [銳利度 (Sharpness)]，然後調整設定。



將影像回復至原本設定

選擇 [銳利度 (Sharpness)]  
輸入設定值  
(以 0.1 級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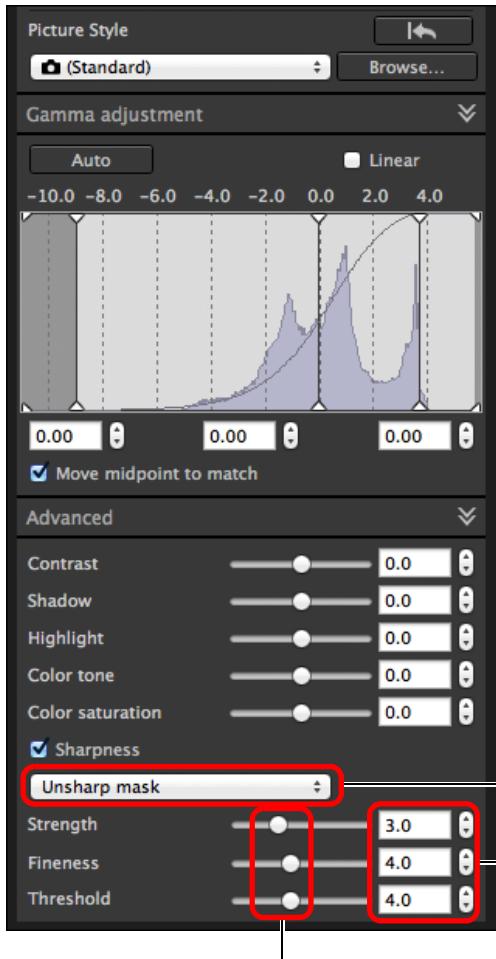
向左或向右拖動滑動桿

調整範圍為 0 至 10。



## 詳細設定影像銳利度

從清單方塊中選擇 [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然後調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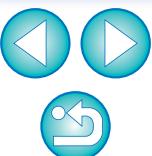
選擇 [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輸入設定值  
(以 0.1 級為單位)

向左或向右拖動滑  
動桿



將視窗視圖設定為 [400%]、[200%] 或 [100%] 以調整影像銳利度。  
如將視圖設定為 [ 配合視窗 (Fit to window)](全畫面檢視)，可能無法  
準確查看調整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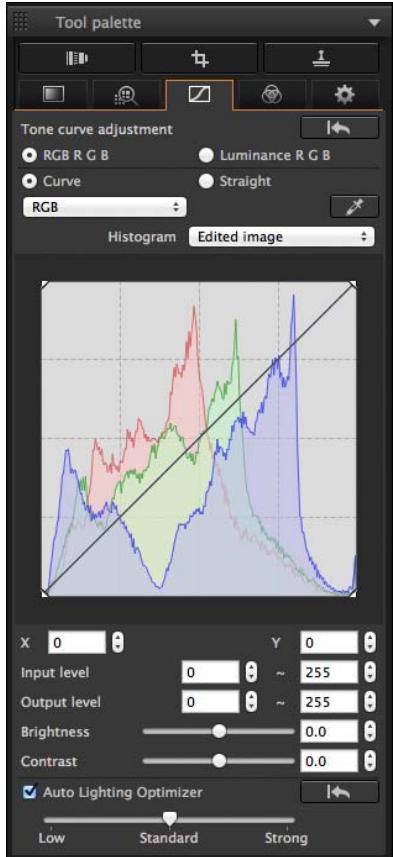


# 使用色調調整工具板編輯

使用色調調整工具板，您可使用與一般影像編輯軟件相同的功能調整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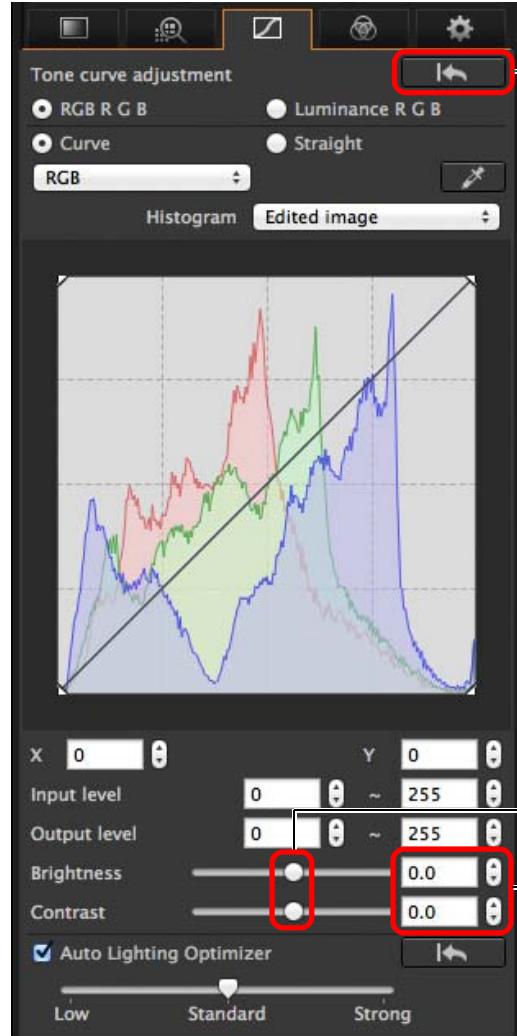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等中選擇影像。**

**2 顯示色調調整工具板。**



## 調整亮度及對比度

您可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由於調整範圍比基本調整工具板中的相同功能較廣，影像色彩可能會飽和，或如您調整過度，影像畫質可能會下降。調整時請特別注意。



將影像回復至原本設定

向左或向右拖動滑動桿

輸入設定值（以 0.1 級為單位）

簡介

目錄

下載影像

檢視影像

排序影像

編輯影像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遙控拍攝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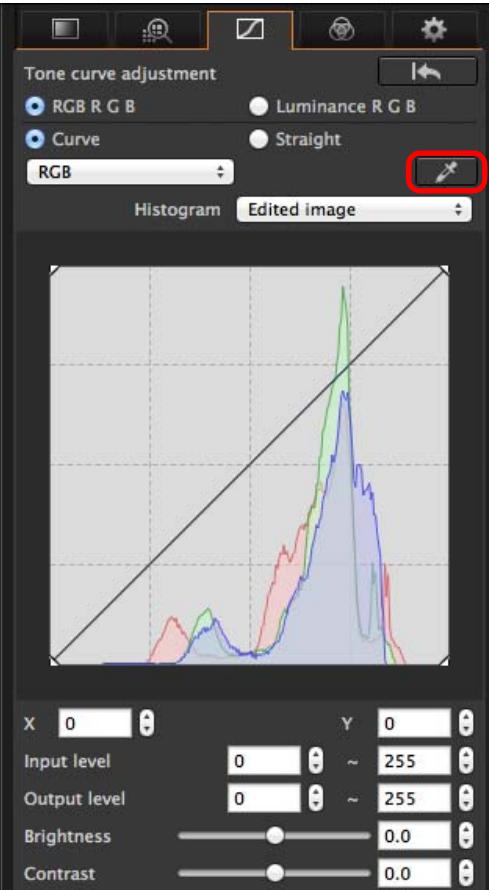


- **亮度 (Brightness)**：向右移動滑動桿使影像變亮，向左移動使影像變暗。
- **對比度 (Contrast)**：用於調整調制及色彩對比度。向右移動滑動桿以增加對比度，向左移動以減低對比度。

## 使用點取白平衡調整色調

您可使用影像指定部份作為標準白色以調整白平衡，使影像顯得自然。在白色色調受光源影響而發生變化的影像部份使用點取白平衡非常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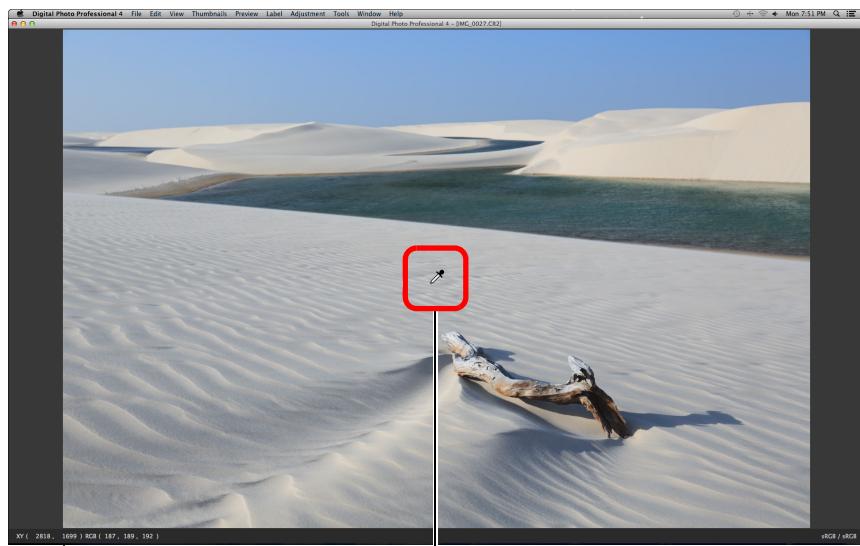
1 按一下 [ ] 按鈕。



調整範圍為 -100 至 +100 (輸入數值時以 0.1 級為單位)。



## 2 按一下將作為標準白色的點。



游標的座標位置及影像的 RGB 數值(8 位元轉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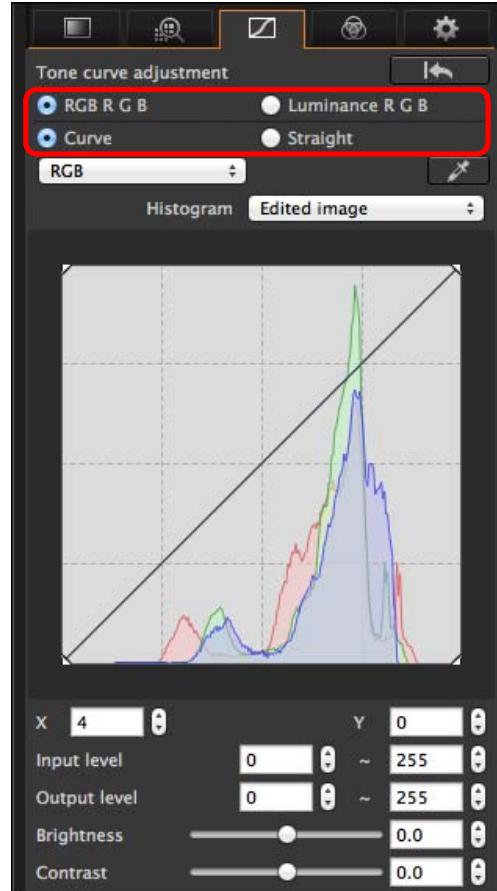
- 以您所選的點作為標準白色調整影像的色彩。
- 如您按一下影像中的另一點，白平衡會再次調整。
- 如要結束點取白平衡，請再次按一下 [ ] 按鈕。

Advanced

## 調整色調曲線

您可變更色調曲線 (第 123 頁) 以調整特定區域的亮度、對比度及色彩。

### 1 選擇色調曲線模式及插值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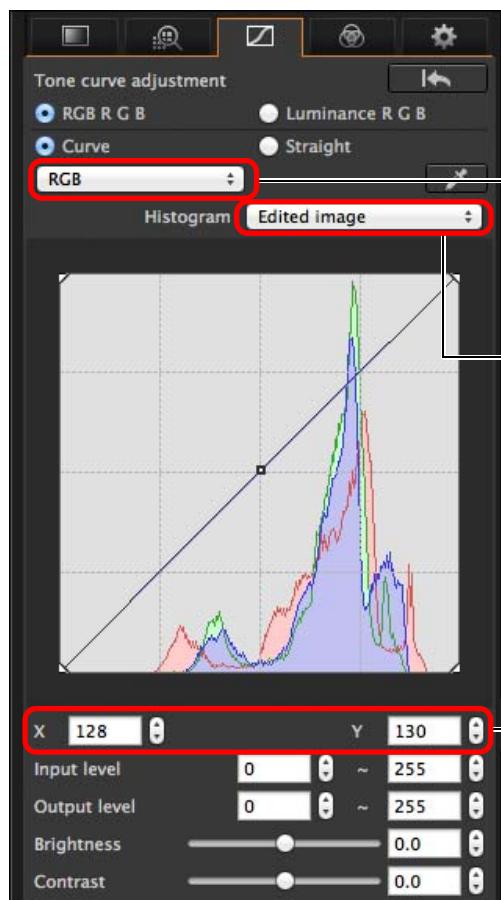
### ?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

影像中沒有白色區域時，您可在步驟 2 中按一下影像的灰色點調整白平衡。其調整結果與選擇白色區域相同。

直方圖顯示隨調整而變更。您亦可顯示進行任何調整前的直方圖。



## 2 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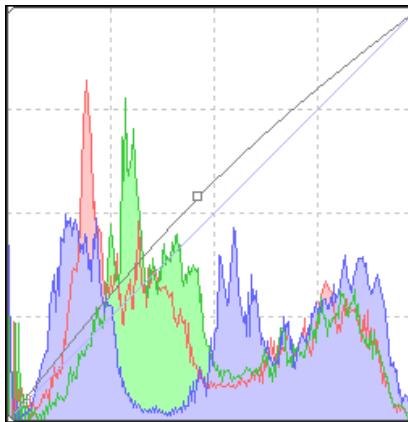
RGB : 整批調整 RGB  
R、G、B : 調整每個頻道

可以顯示調整前及調整後的直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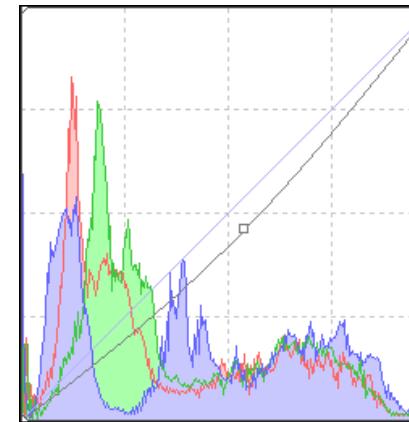
[□] 的座標 (如設定多個座標，表示最後設定的 [□] 座標)

## 色調曲線操作示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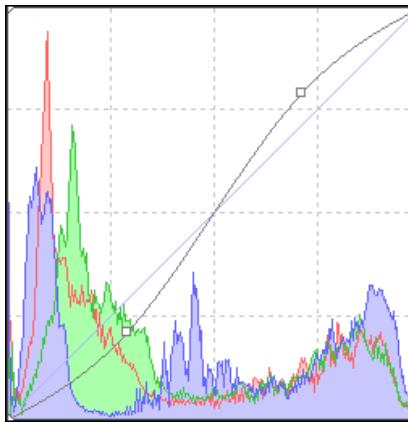
使中色調變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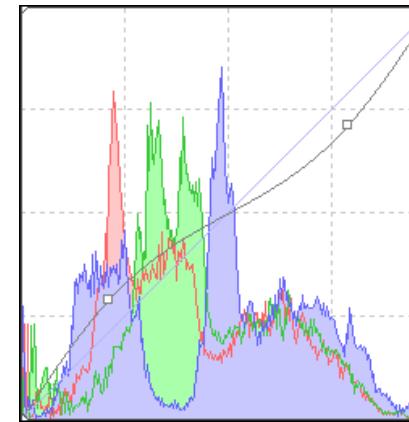
使中色調變暗



使色調更銳利



使色調更柔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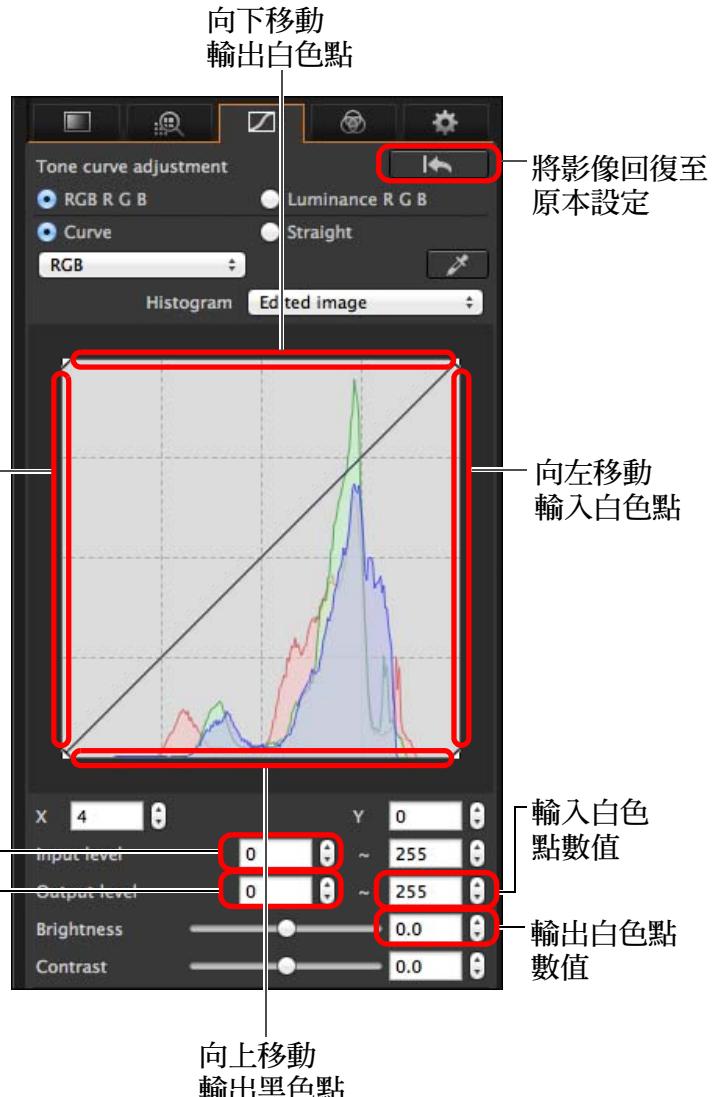
- 橫軸表示輸入值，縱軸表示輸出值。
- [□] 的最大數量為 8。
- 如要刪除 [□]，請連按兩下 [□]。



## Advanced

## 調整動態範圍

您可對影像中從暗點至亮點的動態範圍（表現漸變的寬度）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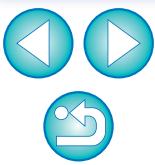
- 橫軸表示輸入值，縱軸表示輸出值。



- 黑色點的設定範圍為 0 至 247( 輸入數值時以 1 級為單位 )。
- 白色點的設定範圍為 8 至 255( 輸入數值時以 1 級為單位 )。
- 可以顯示編輯前及調整後的直方圖 ( 第 58 頁 )。

## 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有關使用自動亮度優化的資訊，請參閱「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編輯」中的「使用自動亮度優化」( 第 52 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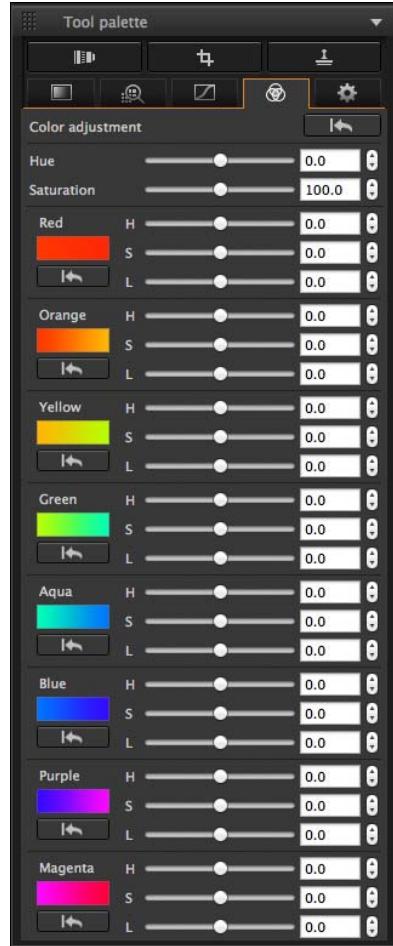


# 使用色彩調整工具板編輯

使用色彩調整工具板，您可使用 8 種特定色域（紅色、橙色、黃色、綠色、青色、藍色、紫色及洋紅色）調整色度、飽和度及亮度。您亦可調整整個影像的色度及飽和度。

**1 在主視窗等中選擇影像。**

**2 顯示色彩調整工具板。**



Advanced

## 使用色彩調整工具板編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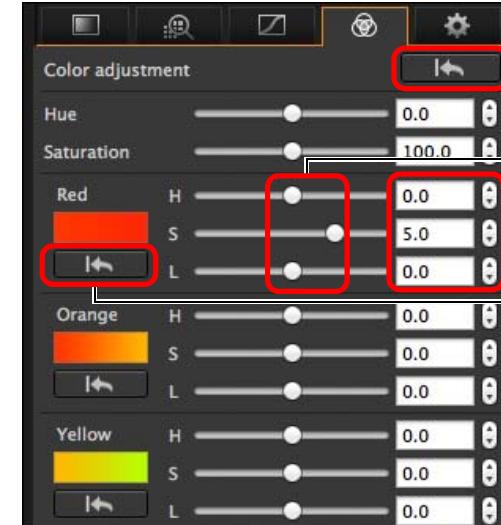
### 調整特定色域

使用滑動桿進行調整。您亦可直接輸入數值進行調整。

H：調整色度。

S：調整飽和度。

L：調整亮度。



將所有調整回復至原本設定

向左或向右拖動滑動桿

輸入要設定的數值

將色域調整回復至原本設定

調整範圍如下所示：  
H : -20 至 +20  
S : -10 至 +10  
L : -10 至 +10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遠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調整整個影像的色度及飽和度

使用滑動桿進行調整。您亦可直接輸入數值進行調整。

- 色度 (Hue)：向右移動滑動桿使色調變黃，向左移動使色調變紅。
- 飽和度 (Saturation)：調整影像的整體色彩濃度。向右移動滑動桿使色彩變濃，向左移動使色彩變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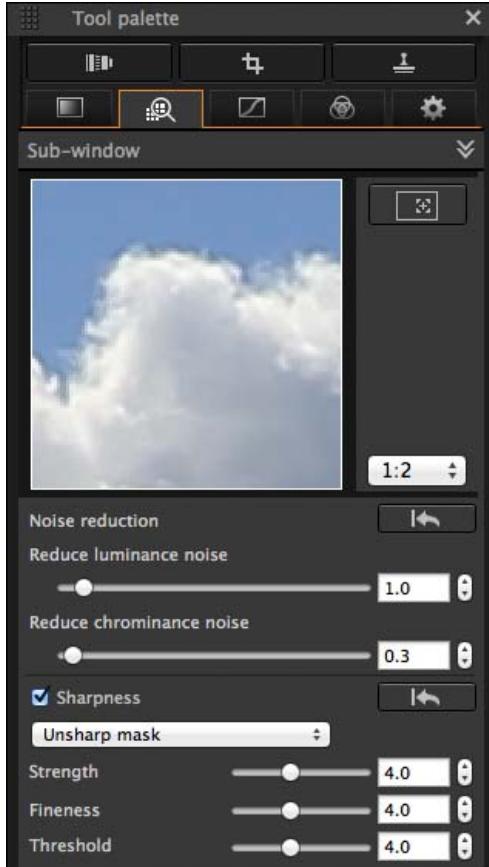
色度的調整範圍為 -30 至 +30；飽和度的調整範圍為 0 至 200。

# 使用詳細調整工具板編輯

您可使用詳細調整工具板，減少夜間拍攝或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影像中出現的雜訊。此工具板亦可與銳利度調整功能結合使用。請注意，您可將此工具板中的功能用於 JPEG 影像、TIFF 影像以及 RAW 影像。

**1 在主視窗等中選擇影像。**

**2 顯示詳細調整工具板。**



## 減少雜訊

您可減少在夜間拍攝或以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影像上產生的雜訊。

\* NR 代表「Noise Reduction( 減少雜訊 )」。

調整影像。



- 您可在 0 至 20 的範圍內設定減少雜訊等級。

設定等級越大，減少雜訊的效果越明顯。

- 亦可在查看視窗中查看減少雜訊效果。

簡介

目錄

下載影像

檢視影像

排序影像

編輯影像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遙控拍攝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為多張影像設定相同的減少雜訊等級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張影像，然後使用 [ 減少亮度雜訊 (Reduce luminance noise) ] 及 [ 減少色度雜訊 (Reduce chrominance noise) ] 滑動桿調整減少雜訊等級，可以為多張影像設定相同的減少雜訊等級。

-  ● 如已設定 [ 減少亮度雜訊 (Reduce luminance noise) ]，解像度可能會隨雜訊的減少而降低。
- 如已設定 [ 減少色度雜訊 (Reduce chrominance noise) ]，影像可能隨雜訊的減少而出現滲色。

## 調整影像銳利度

您亦可使用此工具板調整影像銳利度。有關調整資訊，請參閱「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編輯」中的「調整影像銳利度」([第 53 頁](#))。

# 使用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編輯

您可只裁切影像的所需部份，或變更影像的構圖，使水平拍攝的影像變為垂直構圖。您亦可在裁切前調整影像角度。

## 1 選擇要裁切的影像。

## 2 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

- 無法在只顯示縮圖的視窗中使用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進行調整。

## 3 根據需要調整影像角度。

###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



- 如您按一下 [螢幕中央 (Center on Screen)]，裁切範圍會顯示於視窗中央。
- 校正鏡頭像差時，調整影像角度前建議先執行鏡頭像差校正。
- 如您只調整了影像角度，影像會以最大可裁切範圍進行裁切。

## 4 選擇比例並拖動裁切範圍。

### 選擇裁切比例



- 透過拖動可移動裁切範圍。
- 您可拖動裁切範圍的四角以放大或縮小裁切範圍。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如使用除 EOS 5D Mark II 以外的任何支援的相機拍攝的影像已附加長寬比資訊，則裁切範圍會以長寬比資訊為基礎顯示。

## ● 長寬比清單 ( 寬度 : 高度 )



[ 不固定 (Free) ] : 不論可選比例如何，您亦可裁切影像至任何大小。

[ 自訂 (Custom) ] : 您可以指定比例裁切影像。

## 5 返回主視窗。

→ 已裁切影像中顯示裁切範圍邊框。( 第 122 頁 )

→ 預覽視窗或編輯影像視窗中顯示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時，會以裁切後的狀態顯示。

## ？ 已裁切影像

### ● 裁切範圍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可作為裁切影像顯示或打印，但實際上影像並未裁切。您亦可在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中按一下 [ ]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的操作 ( 第 87 頁 ) 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 ● 各顯示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視窗

- 主視窗： 顯示影像中表示裁切範圍的邊框 ( 第 122 頁 ) 。
- 預覽視窗： 顯示影像的裁切狀態。
- 編輯影像視窗： 縮圖影像與主視窗的顯示相同，放大的影像與預覽視窗的顯示相同。

### ● 打印已裁切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裁切影像。

### ● 影像在轉換並儲存時才變更為裁切影像

經過裁切處理的 RAW 影像在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時 ( 第 85 頁 ) 才會變更為裁切影像。

### ● 有長寬比設定的影像會顯示為裁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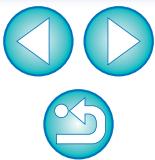
如使用除 EOS 5D Mark II 以外的任何支援的相機拍攝的 RAW 影像已附加長寬比資訊，則影像會以基於長寬比資訊設定的裁切範圍顯示。由於影像實際上並未裁切，您可變更裁切範圍或將影像回復至裁切前的狀態。

但是，使用 EOS 5D Mark III、EOS 6D、EOS 7D Mark II、EOS 70D、EOS 760D、EOS 750D、EOS 700D、EOS 100D 或 EOS M3 設定的 [4:3]、[16:9] 或 [1:1] 長寬比拍攝的 JPEG 影像，無法變更裁切範圍或回復至裁切前的狀態。這是因為此類影像實際上是以設定的長寬比裁切並儲存的。\*

按一下 [ ] 按鈕，回復至以拍攝時的長寬比資訊為基礎的裁切範圍。您亦可按一下 [ 清除 (Clear) ] 按鈕取消所有裁切範圍。

\* 使用 EOS 5D Mark III 或 EOS 7D Mark II 拍攝並在自訂功能中設定 [ 加入裁切資訊 (Add cropping information) ] 時，只會設定長寬比資訊，實際上並不會裁切影像 ( 對於 JPEG 影像亦如此 ) 。





## ● 使用選單操作

按住 <control> 鍵時按一下影像，您亦可使用出現的選單執行各項操作。

## ● 將裁切範圍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以複製裁切範圍，然後顯示其他影像，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將裁切範圍應用於其他影像。

如要將複製的裁切範圍整批應用於多張影像，請在主視窗中選擇已裁切影像及要應用裁切範圍的多張影像，然後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顯示已裁切影像後，按一下 [複製 (Copy)] 按鈕，然後按一下 [貼上 (Paste)] 按鈕。這樣可將裁切範圍應用於顯示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時選擇的所有影像。

如要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張影像，請在按住 <⌘> 鍵時按一下影像。如要選擇多張連續的影像，請按一下第一張影像，然後按住 <shift> 鍵時按一下最後一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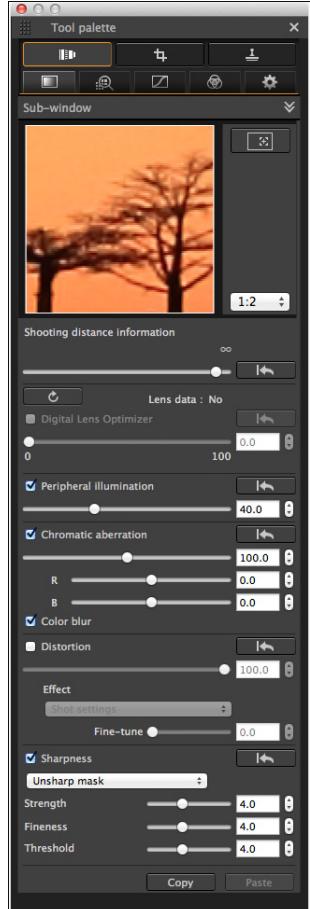
**!** 對於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明顯的雜訊可能會令在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中難以檢視影像的細節。

# 使用鏡頭校正工具板編輯

使用鏡頭校正工具板，您可使用鏡頭像差校正功能及數碼鏡頭優化校正影像中的鏡頭像差並提高影像的解像度。此工具板亦可與銳利度調整功能結合使用。請注意，鏡頭像差校正功能及數碼鏡頭優化只適用於 RAW 影像。

**1 在主視窗等中選擇影像。**

**2 顯示鏡頭校正工具板。**



## 校正鏡頭像差

您可輕鬆校正由鏡頭物理特性或細微殘餘像差引起的周邊亮度降低、主體變形及色彩模糊。

請注意，您只能校正使用以下「兼容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中的像差。JPEG 或 TIFF 影像無法校正。

## 兼容鏡頭

### 魚眼、超廣角及廣角鏡頭

EF 14mm f/2.8L USM	EF 14mm f/2.8L II USM
EF 8-15mm f/4L USM Fisheye	EF 15mm f/2.8 Fisheye
EF 20mm f/2.8 USM	EF 24mm f/1.4L USM
EF 24mm f/1.4L II USM	EF 24mm f/2.8
EF 24mm f/2.8 IS USM	EF 28mm f/1.8 USM
EF 28mm f/2.8	EF 28mm f/2.8 IS USM
EF 35mm f/1.4L USM	EF 35mm f/2
EF 35mm f/2 IS USM	—

### 標準鏡頭及中遠攝定焦鏡頭

EF 40mm f/2.8 STM	EF 50mm f/1.2L USM
EF 50mm f/1.4 USM	EF 50mm f/1.8
EF 50mm f/1.8 II	EF 85mm f/1.2L USM
EF 85mm f/1.2L II USM	EF 85mm f/1.8 USM
EF 100mm f/2 USM	—



**遠攝定焦鏡頭**

EF 135mm f/2L USM	EF 135mm f/2.8 (具柔焦功能)
EF 200mm f/2L IS USM	EF 200mm f/2.8L USM
EF 200mm f/2.8L II USM	EF 300mm f/2.8L IS II USM
EF 300mm f/2.8L IS USM	EF 300mm f/4L IS USM
EF 400mm f/2.8L IS USM	EF 400mm f/2.8L IS II USM
EF 400mm f/4 DO IS USM	EF 400mm f/4 DO IS II USM
EF 400mm f/5.6L USM	EF 500mm f/4L IS USM
EF 500mm f/4L IS II USM	EF 600mm f/4L IS USM
EF 600mm f/4L IS II USM	EF 800mm f/5.6L IS USM

**變焦鏡頭**

EF 11-24mm f/4L USM	EF 16-35mm f/2.8L USM
EF 16-35mm f/2.8L II USM	EF 16-35mm f/4L IS USM
EF 17-35mm f/2.8L USM	EF 17-40mm f/4L USM
EF 20-35mm f/3.5-4.5 USM	EF 24-70mm f/2.8L USM
EF 24-70mm f/2.8L II USM	EF 24-70mm f/4L IS USM
EF 24-85mm f/3.5-4.5 USM	EF 24-105mm f/3.5-5.6 IS STM
EF 24-105mm f/4L IS USM	EF 28-70mm f/2.8L USM
EF 28-90mm f/4-5.6 USM	EF 28-90mm f/4-5.6 II USM
EF 28-90mm f/4-5.6	EF 28-90mm f/4-5.6 II
EF 28-90mm f/4-5.6 III	EF 28-105mm f/3.5-4.5 USM
EF 28-105mm f/3.5-4.5 II USM	EF 28-105mm f/4-5.6 USM
EF 28-105mm f/4-5.6	EF 28-135mm f/3.5-5.6 IS USM
EF 28-200mm f/3.5-5.6	EF 28-200mm f/3.5-5.6 USM
EF 28-300mm f/3.5-5.6L IS USM	EF 55-200mm f/4.5-5.6 II USM
EF 55-200mm f/4.5-5.6 USM	EF 70-200mm f/2.8L USM
EF 70-200mm f/2.8L IS USM	EF 70-200mm f/2.8L IS II USM
EF 70-200mm f/4L USM	EF 70-200mm f/4L IS USM
EF 70-300mm f/4-5.6L IS USM	EF 70-300mm f/4-5.6 IS USM
EF 70-300mm f/4.5-5.6DO IS USM	EF 75-300mm f/4-5.6 II
EF 75-300mm f/4-5.6 III	EF 75-300mm f/4-5.6 USM
EF 75-300mm f/4-5.6 II USM	EF 75-300mm f/4-5.6 III USM

EF 90-300mm f/4.5-5.6

EF 100-300mm f/4.5-5.6 USM

EF 100-400mm f/4.5-5.6L IS USM

EF 90-300mm f/4.5-5.6 USM

EF 100-400mm f/4.5-5.6L IS USM

EF 200-400mm f/4L IS USM

**微距鏡頭**

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

EF 100mm f/2.8 Macro IS USM

MP-E 65mm f/2.8 1-5x Macro Photo

EF 100mm f/2.8 Macro USM

EF 180mm f/3.5L Macro USM

—

**EF-S 鏡頭**

EF-S 60mm f/2.8 Macro USM

EF-S 10-22mm f/3.5-4.5 USM

EF-S 17-55mm f/2.8 IS USM

EF-S 18-55mm f/3.5-5.6 IS STM

EF-S 18-55mm f/3.5-5.6 II

EF-S 18-55mm f/3.5-5.6 USM

EF-S 18-55mm f/3.5-5.6 IS

EF-S 18-135mm f/3.5-5.6 IS

EF-S 18-200mm f/3.5-5.6 IS

EF-S 55-250mm f/4-5.6 IS

EF-S 55-250mm f/4-5.6 IS STM

EF-S 10-18mm f/4.5-5.6 IS STM

EF-S 15-85mm f/3.5-5.6 IS USM

EF-S 17-85mm f/4-5.6 IS USM

EF-S 18-55mm f/3.5-5.6

EF-S 18-55mm f/3.5-5.6 III

EF-S 18-55mm f/3.5-5.6 II USM

EF-S 18-55mm f/3.5-5.6 IS II

EF-S 18-135mm f/3.5-5.6 IS STM

EF-S 24mm f/2.8 STM

EF-S 55-250mm f/4-5.6 IS II

—





## EF-M 鏡頭

EF-M 22mm f/2 STM

EF-M 11-22mm f/4-5.6 IS STM

EF-M 18-55mm f/3.5-5.6 IS STM

EF-M 55-200mm f/4.5-6.3 IS STM



- 即使附加增距器，您亦可校正使用兼容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
- 您亦可校正使用配備原尺寸轉換器 EF 的 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 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
- 使用「兼容鏡頭」以外的鏡頭拍攝的影像無法使用像差校正功能。這些影像不會顯示，亦無法使用。
- 無法為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使用鏡頭像差校正功能。
- 不兼容 EF 電影鏡頭 (CN-E 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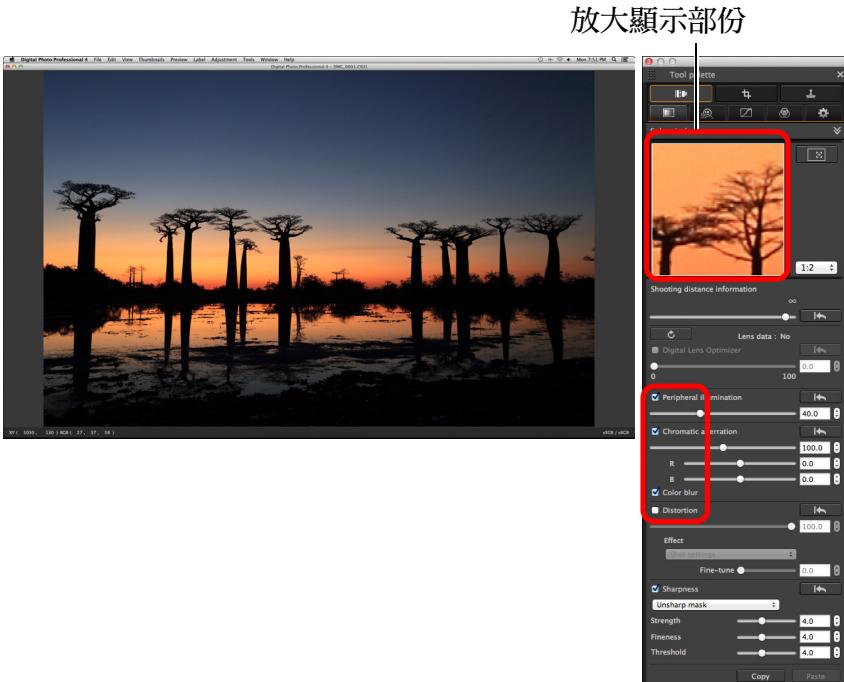
## 執行校正

您可校正以下四種像差中的任何一種，可一次校正一種，或同時校正多種。

- 周邊亮度
- 色差 (影像周邊出現的色彩散射現象)
- 色彩模糊 (有時出現於影像高光區域邊緣的藍色或紅色模糊)
- 變形

**1 在主視窗中選擇影像。**

**2 顯示鏡頭校正工具板，勾選要校正的項目。**



→ 影像校正並重新顯示。

→ [ ] 標記會顯示於主視窗中的影像上，表示已應用鏡頭像差校正 (第 122 頁)。

- 以全畫面檢視查看周邊亮度或變形的校正結果。
- 按一下要查看的影像區域以查看色差及色彩模糊的校正結果，然後查看視窗頂部的放大顯示部份。可以從 1:1 與 1:4 之間選擇一種放大顯示比例。
- 向左移動滑動桿可降低校正幅度。
- 您可分別使用 [色差(Chromatic aberration)] 的 [R] 滑動桿校正紅色色差，或使用 [B] 滑動桿校正藍色色差。
- 要校正使用魚眼鏡頭 (EF 8-15mm f/4L USM Fisheye 或 EF 15mm f/2.8 Fisheye) 拍攝的影像的變形像差，除通常用於變形校正的 [拍攝設定 (Shot settings)] 外，[效果 (Effect)] 清單方塊中亦提供四種可選效果。可使用 [變形 (Distortion)] 下方的調整滑動桿調整效果等級。有關每種效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魚眼鏡頭變形像差校正效果」(第 71 頁)。
- 對於使用 EF 8-15mm f/4L USM Fisheye 鏡頭拍攝的影像，從 [效果 (Effect)] 清單方塊中選擇 [突出線性 (Emphasize Linearity)] 時，亦會顯示一個微調滑動桿。使用調整滑動桿調整變形像差校正量，如需進一步的調整，再使用微調滑動桿調整。
- 選擇增距器清單方塊顯示時，請從清單方塊中選擇拍攝時所安裝的增距器。



# 魚眼鏡頭變形校正效果

## ● 拍攝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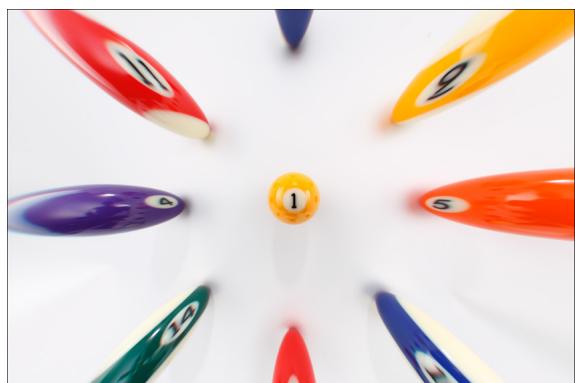
選擇此選項，只會執行校正光學變形的像差校正。



## ● 突出線性

此選項會將影像轉換為「中央投影」風格的影像。一般的鏡頭均使用這種投影方式。

由於中央投影會將直線顯示為直線，因此選擇此選項可獲得寬視野的全景影像。但影像周邊會出現延展，導致解像度降低。



## ● 突出距離

此選項會將影像轉換為「等距投影」風格的影像。這種投影方式保留了距離關係。

等距投影以相等的距離顯示從中央至周邊的距離。尤其在拍攝天體（如天球）時，地平線（赤緯）以上的相同高度均會以相同的間距拍攝。因此，這種方式常用於天體攝影等（如天體圖、日徑圖等）。



## ● 突出周邊

此選項會將影像轉換為「球面投影」風格的影像。這種投影方式強調影像周邊。

球面投影可正確顯示球形表面上的位置關係，如地圖上的東南西北等。因此常用於世界地圖及監控攝影機。

選擇此選項時，影像周邊會延展，可能導致解像度降低。



## ● 突出中央

此選項會將影像轉換為「正交投影」風格的影像。使用這一投影方式會進一步強調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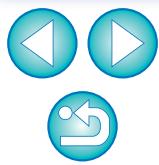
由於正交投影可將同樣亮度的攝影主體顯示為在影像中佔據相同的區域，因此這一方式常用於天體亮度分佈攝影及強調中央的動物攝影中。選擇此選項會造成影像中心延展，可能導致解像度降低。



選擇 [ 突出線性 (Emphasize Linearity)]、[ 突出距離 (Emphasize Distance)]、[ 突出周邊 (Emphasize Periphery)] 或 [ 突出中央 (Emphasize Center)] 中任一選項時，會產生與所選的投影方式類似的效果。但實際上這些轉換並非完全精確應用投影方式。  
由於這些選項不適用於科學用途等類似目的，故應謹慎使用。

## 拍攝距離資訊滑動桿

- 校正 RAW 影像時，如拍攝距離資訊已儲存至影像，滑動桿會根據儲存於影像的拍攝距離資訊自動設定。然而，如未儲存拍攝距離資訊至影像，滑動桿會自動設為右端無限遠位置，滑動桿上方會顯示 [<>]。如影像的拍攝距離不是無限遠，您可在檢視螢幕時操作滑動桿以精確調整距離。
- 對於使用 MP-E 65mm f/2.8 1-5x Macro Photo 鏡頭或配備原尺寸轉換器 EF 的 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 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滑動桿指示器會變更為 [ 放大係數 (Magnification factor)]。
- [ 拍攝距離資訊(Shooting distance information)] 滑動桿會應用於所有附有核取標記的校正項目。



## 一次校正多張影像

在主視窗中選擇多張影像，然後執行校正步驟（第 70 頁），可以為多張影像應用相同的校正。

您亦可複製校正後影像的配方並貼上至多張影像以應用相同的校正（第 89 頁）。

### 補充資訊

#### ● 校正 [周邊亮度 (Peripheral illumination)] 後，影像周圍出現一些雜訊

您可使用減少雜訊功能（第 62 頁）中的減少亮度及 / 或色度雜訊以減少雜訊。但是，如您已將大量 [周邊亮度 (Peripheral illumination)] 校正應用至夜間拍攝或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攝的影像，則雜訊可能無法減少。

#### ● 校正 [變形 (Distortion)] 後，影像解像度降低

您可使用銳利度調整功能（第 63 頁）增加銳利度，將影像調整為與校正前相似的效果。

#### ● 校正 [色彩模糊 (Color blur)] 後，影像色彩變淡

您可調整色調（第 49 頁）及 / 或色彩飽和度（第 61 頁）以加深色彩，從而使影像與校正前的效果類似。

#### ● 無法檢測 [色彩模糊 (Color blur)] 的校正結果

[色彩模糊 (Color blur)] 校正對出現於影像高光區域邊緣的藍色或紅色模糊非常有效。如條件不符，校正便無法執行。

 進行 [變形 (Distortion)] 校正時，可能會截去影像周邊區域。

## 數碼鏡頭優化

此功能會透過消除任何與影像成像能力相關的殘餘像差或任何由衍射現象導致的解像度下降，提高影像的解像度。這些光學現象無法使用鏡頭像差校正（第 67 頁）執行校正。校正是以每支鏡頭的設計值來執行。使用以下任何「兼容鏡頭」拍攝的 RAW 影像皆可以校正。無法校正 JPEG、TIFF、S-RAW 及 M-RAW 影像。要使用此功能，需要預先將拍攝影像所使用的鏡頭的 [鏡頭資料 (Lens data)] 下載至電腦。使用數碼鏡頭優化之前，建議將影像的 [銳利度 (Sharpness)] 或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的 [強度 (Strength)] 設定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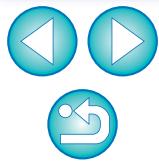
### 兼容鏡頭

#### 廣角鏡頭

EF 14mm f/2.8L USM	EF 14mm f/2.8L II USM
EF 20mm f/2.8 USM	EF 24mm f/1.4L II USM
EF 24mm f/1.4L USM	EF 24mm f/2.8
EF 24mm f/2.8 IS USM	EF 28mm f/1.8 USM
EF 28mm f/2.8	EF 28mm f/2.8 IS USM
EF 35mm f/1.4L USM	EF 35mm f/2
EF 35mm f/2 IS USM	—

#### 標準鏡頭及中遠攝定焦鏡頭

EF 40mm f/2.8 STM	EF 50mm f/1.4 USM
EF 50mm f/1.2L USM	EF 50mm f/1.8
EF 50mm f/1.8 II	EF 85mm f/1.2L USM
EF 85mm f/1.2L II USM	EF 85mm f/1.8 USM
EF 100mm f/2 USM	EF 135mm f/2.8 (with Softfocus mechanism)



**遠攝定焦鏡頭**

EF 135mm f/2L USM	EF 200mm f/2L IS USM
EF 200mm f/2.8L USM	EF 200mm f/2.8L II USM
EF 300mm f/2.8L IS II USM	EF 300mm f/4L IS USM
EF 400mm f/2.8L IS USM	EF 400mm f/2.8L IS II USM
EF 400mm f/4 DO IS USM	EF 400mm f/4 DO IS II USM
EF 400mm f/5.6L USM	EF 500mm f/4L IS USM
EF 500mm f/4L IS II USM	EF 600mm f/4L IS II USM
EF 800mm f/5.6L IS USM	—

**變焦鏡頭**

EF 11-24mm f/4L USM	EF 16-35mm f/2.8L USM
EF 16-35mm f/2.8L II USM	EF 16-35mm f/4L IS USM
EF 17-35mm f/2.8L USM	EF 17-40mm f/4L USM
EF 20-35mm f/3.5-4.5 USM	EF 24-70mm f/2.8L USM
EF 24-70mm f/2.8L II USM	EF 24-70mm f/4L IS USM
EF 24-85mm f/3.5-4.5 USM	EF 24-105mm f/3.5-5.6 IS STM
EF 24-105mm f/4L IS USM	EF 28-70mm f/2.8L USM
EF 28-105mm f/3.5-4.5 USM	EF 28-105mm f/3.5-4.5 II USM
EF 28-135mm f/3.5-5.6 IS USM	EF 28-200mm f/3.5-5.6 USM
EF 28-200mm f/3.5-5.6	EF 28-300mm f/3.5-5.6L IS USM
EF 70-200mm f/2.8L USM	EF 70-200mm f/2.8L IS USM
EF 70-200mm f/2.8L IS II USM	EF 70-200mm f/4L USM
EF 70-200mm f/4L IS USM	EF 70-300mm f/4-5.6L IS USM
EF 70-300mm f/4.5-5.6 DO IS USM	EF 70-300mm f/4-5.6 IS USM
EF 100-300mm f/4.5-5.6 USM	EF 100-400mm f/4.5-5.6L IS USM
EF 100-400mm f/4.5-5.6L IS II USM	EF 75-300mm f/4-5.6 III USM
EF 75-300mm f/4-5.6 II USM	EF 75-300mm f/4-5.6 III
EF 75-300mm f/4-5.6 II	EF 75-300mm f/4-5.6 USM
EF 200-400mm f/4L IS USM	—

**微距鏡頭**

EF 50mm f/2.5 Compact Macro	EF 100mm f/2.8 Macro USM
EF 100mm f/2.8L Macro IS USM	EF 180mm f/3.5L Macro USM
MP-E 65mm f/2.8 1-5x Macro Photo	—

**EF-S 鏡頭**

EF-S 60mm f/2.8 Macro USM	EF-S 10-18mm f/4.5-5.6 IS STM
EF-S 10-22mm f/3.5-4.5 USM	EF-S 15-85mm f/3.5-5.6 IS USM
EF-S 18-55mm f/3.5-5.6 II USM	EF-S 18-55mm f/3.5-5.6 USM
EF-S 18-55mm f/3.5-5.6 III	EF-S 18-55mm f/3.5-5.6 II
EF-S 18-55mm f/3.5-5.6	EF-S 18-55mm f/3.5-5.6 IS II
EF-S 18-55mm f/3.5-5.6 IS	EF-S 17-55mm f/2.8 IS USM
EF-S 17-85mm f/4-5.6 IS USM	EF-S 18-55mm f/3.5-5.6 IS STM
EF-S 18-135mm f/3.5-5.6 IS	EF-S 18-135mm f/3.5-5.6 IS STM
EF-S 18-200mm f/3.5-5.6 IS	EF-S 24mm f/2.8 STM
EF-S 55-250mm f/4-5.6 IS	EF-S 55-250mm f/4-5.6 IS II
EF-S 55-250mm f/4-5.6 IS STM	—

**EF-M 鏡頭**

EF-M 22mm f/2 STM	EF-M 11-22mm f/4-5.6 IS STM
EF-M 18-55mm f/3.5-5.6 IS STM	EF-M 55-200mm f/4.5-6.3 IS ST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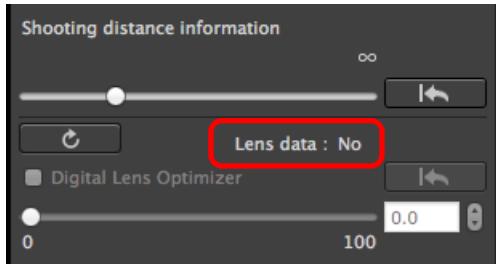


- 數碼鏡頭優化亦可應用於已加裝增距器的兼容鏡頭所拍攝的影像。
- 無法為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 不兼容 EF 電影鏡頭 (CN-E 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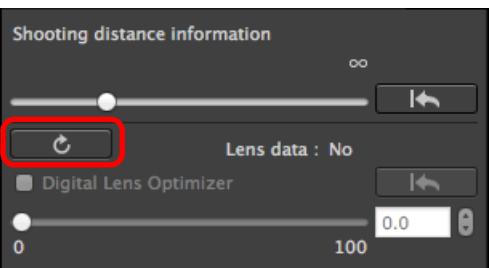
## 使用數碼鏡頭優化

### 1 查看 [ 數碼鏡頭優化 (Digital Lens Optimizer) ] 的 [ 鏡頭資料 (Lens data) ] 狀態。



- 對於非兼容相機或鏡頭所拍攝的影像或 JPEG、TIFF、S-RAW 或 M-RAW 等非兼容影像，則會顯示 [ 無法使用 (Not Available) ]。此功能無法用於這些影像。
- 如顯示 [ 否 (No) ]，請由步驟 2 繼續。要使用此功能，您需要下載拍攝影像時所使用鏡頭的鏡頭資料。建議拍攝影像之前事先查看所使用的鏡頭。可以使用影像資訊及拍攝資訊顯示查看所使用的鏡頭。
- 如顯示 [ 是 (Yes) ]，請由步驟 4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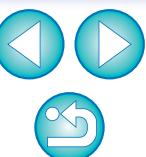
### 2 按一下 [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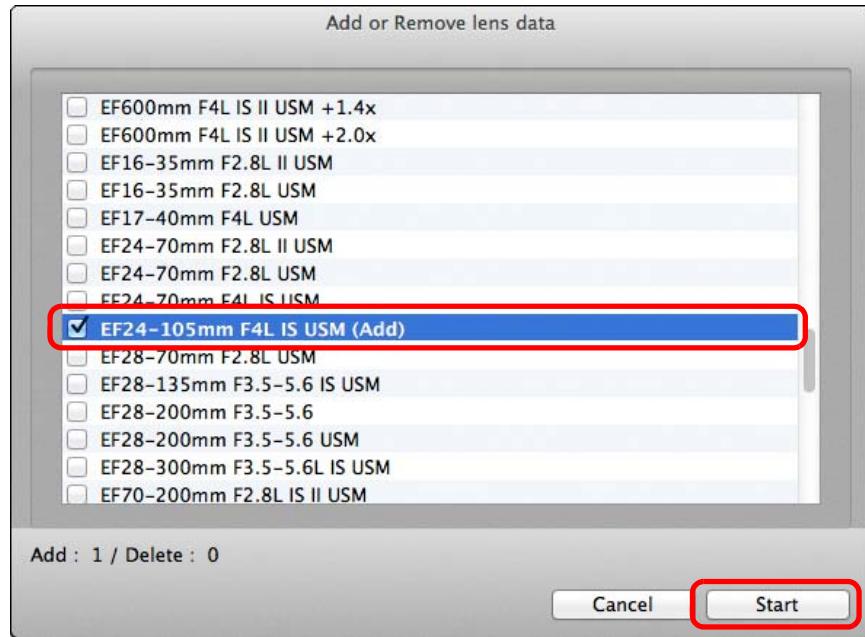
→ [ 加入或移除鏡頭資料 (Add or Remove lens data) ] 視窗會出現。

- !**
- 要使用此功能，需要具備網際網路存取的環境（與提供商簽約、已安裝瀏覽器軟件及準備就緒的線路連接）。
  - 此操作需要系統管理員級別的權限。

**!** 按一下步驟 2 中的 [ ] 按鈕之前，非兼容影像的鏡頭資料可能會顯示為 [ 否 (No) ]，而非 [ 無法使用 (Not Availabl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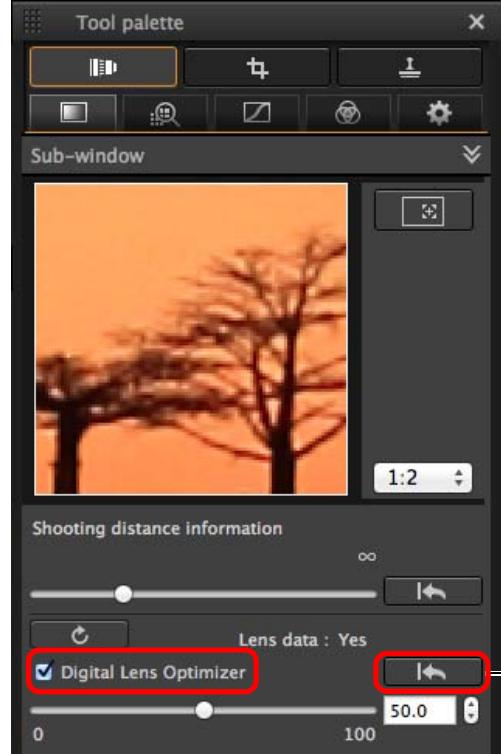
### 3 勾選擬影像時所使用鏡頭的核取方塊，然後按一下 [開始 (Start)] 按鈕。



- 鏡頭資料會下載至電腦。
- 鏡頭資料下載結束後，鏡頭資料指示會變更為 [是 (Yes)]。
- 您可以同時下載多達 30 支鏡頭的資料。
- 如移除已下載鏡頭名稱的核取標記，並按一下 [開始 (Start)] 按鈕，電腦會刪除鏡頭資料。

**!** 視乎電腦正在運行的軟件類型、目前的狀態等而定，下載鏡頭資料可能會失敗。如發生這種情況，請稍等片刻再重新嘗試下載資料。

### 4 勾選 [數碼鏡頭優化 (Digital Lens Optimizer)] 核取方塊並調整影像。



回復至調整前的狀態

**!** 由於使用 DPP 3.x 版下載的鏡頭資料與 DPP 4.x 版不兼容，因此必須重新下載鏡頭資料。

**!** 應用數碼鏡頭優化時，[銳利度 (Sharpness)] 或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效果可能會過度。使用數碼鏡頭優化之前，建議將影像的 [銳利度 (Sharpness)] 或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的 [強度 (Strength)] 設定為 0。為影像應用數碼鏡頭優化後，重新調整 [銳利度 (Sharpness)] 或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 使用滑動桿調整數碼鏡頭優化效果。
- 如未儲存拍攝距離資訊至影像，拍攝距離滑動桿會自動設定為右端無限遠位置，而拍攝距離滑動桿上方會顯示 [<!>]。
- 如已應用數碼鏡頭優化，則無法使用鏡頭像差校正工具板中的 [色差 (Chromatic aberration)] 校正影像。
- 在主視窗中，影像會顯示 [  ] 標記，表示已應用數碼鏡頭優化 (第 122 頁)。

## 調整影像銳利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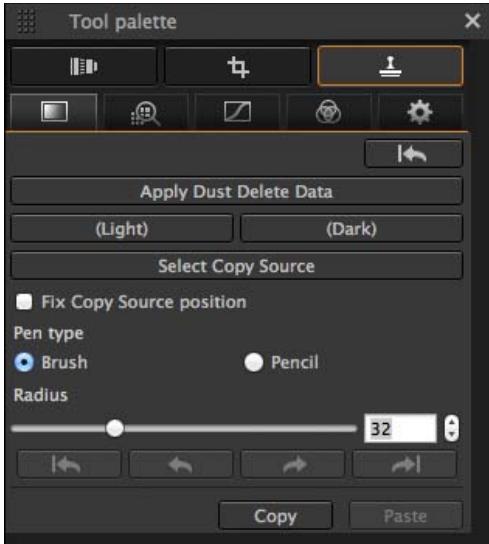
您亦可使用此工具板調整影像銳利度。有關調整資訊，請參閱「使用基本調整工具板編輯」中的「調整影像銳利度」(第 53 頁)。

# 使用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編輯

您可以使用此工具板刪除拍攝影像中的灰塵及其他標記，並透過複製部份影像然後貼至影像上不需要的部份來校正影像。

請注意，您可將此工具板中的功能用於 JPEG 影像、TIFF 影像以及 RAW 影像。

## 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 執行自動除塵處理

附加至影像的除塵資料可用於自動刪除塵點。

**1 在主視窗等中選擇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影像。**

**2 顯示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 無法在只顯示縮圖的視窗中使用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進行調整。

**3 影像重新顯示後，按一下 [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 按鈕。**



→所有塵點會一次過刪除。

**4 返回主視窗。**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補充資訊

### ● 已除塵影像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可作為除塵影像顯示或打印，但影像實際上並未進行除塵處理。您可以在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中按一下 [ ]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步驟（第 87 頁）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 ● 打印已除塵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已除塵影像。

### ● 刪除無法使用自動除塵處理的塵點

自動除塵處理時，會按照除塵資料中儲存的灰塵的資訊刪除塵點。然而，視乎灰塵的類型而定，有些塵點可能無法刪除。如出現這種情況，請使用修復功能（第 80 頁）或複製圖章功能（第 82 頁）以刪除塵點。

### ● 影像在轉換並儲存後變更為除塵影像

經過除塵處理的 RAW 影像在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第 85 頁）後才會變更為除塵影像。

### ● 將除塵結果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應用除塵結果於其他影像的相同位置，首先按一下 [ 複製 (Copy)] 按鈕複製除塵結果，然後顯示其他要應用除塵結果的影像，並按一下 [ 貼上 (Paste)] 按鈕。

## 主視窗中的自動除塵處理

您亦可在主視窗中自動刪除多張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影像中的塵點。

**選擇多張已附加除塵資料的影像，然後選擇 [ 調整 (Adjustment) 選單 ▶ [ 應用除塵資料 (Apply Dust Delete Data) ] 。**

→ 所選影像中的塵點會一次過刪除。



## 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

您可逐點選擇以刪除影像中的塵點。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刪除塵點的影像。**

**2 顯示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3 按一下要除塵的點。**



按一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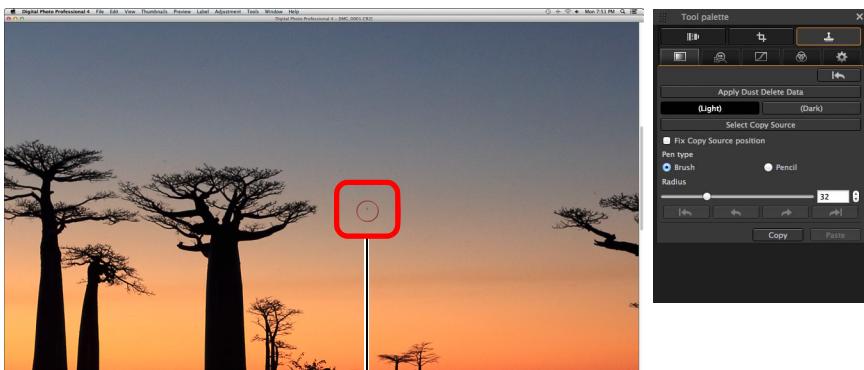
→ 顯示方式變更為 100% 視圖。

● 拖動以變更顯示位置。

**4 按一下與要刪除的塵點配對的按鈕。**

- 如塵點為深色，請按一下 [ (Dark) ] 按鈕；如塵點為淺色，請按一下 [ (Light) ] 按鈕。
- 在影像上移動游標時，除塵範圍顯示為 [O]。

**5 將要刪除的塵點置於 [O] 內，然後按一下。**



按一下

→ [O] 內的塵點將刪除。

- 按一下影像的其他部份，繼續刪除所顯示的影像中的塵點。
- 如要刪除影像其他部份中的灰塵，請再次按一下步驟 4 中所按的按鈕以取消除塵處理，然後再次執行步驟 3 的操作。
- 無法刪除塵點時，會顯示 [X]。

**6 返回主視窗。**



## 補充資訊

### ● 未完全刪除塵點時請多按幾下

即使執行步驟 5 一次後，如塵點仍未刪除，再多按幾下可能會將其完全刪除。

### ● 大型塵點可使用修復功能刪除

您可使用修復功能刪除塵點，但是塵線可能無法刪除。這種情況下，請使用複製圖章功能（[第 82 頁](#)）。

### ● 已除塵影像可隨時回復至原本狀態

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可作為除塵影像顯示或打印，但影像實際上並未進行除塵處理。您可以在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中按一下 [ ] 按鈕或執行「重新編輯影像」步驟（[第 87 頁](#)）以回復至原本影像。

### ● 打印已除塵影像

您可在 DPP 中將影像打印為已除塵影像。

### ● 影像在轉換並儲存後變更為除塵影像

經過除塵處理的 RAW 影像在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第 85 頁](#)）後才會變更為除塵影像。



以 ISO 感光度範圍擴展設定拍攝的影像，明顯的雜訊可能會令在複製圖章視窗中難以檢視塵點，因此不建議使用此功能。



## 刪除影像中不需要的部份 (複製圖章功能)

您可複製影像的指定部份，然後貼上至相同影像上不需要的部份，從而修正影像。

### 1 執行「手動刪除塵點 (修復功能)」中的步驟 1 至 3

(第 80 頁)。

### 2 指定要複製的部份。

- 按一下 [ 選擇複製來源 (Select Copy Source)] 按鈕，然後按一下要作為複製來源的範圍。
- 如要變更複製來源的範圍，請重複執行以上操作。
- 如要固定複製來源的位置，請勾選 [ 固定複製來源位置 (Fix Copy Source position)] 的核取標記。

### 3 修正影像。

- 按一下或拖動影像上要修正的部份。視窗中的 [ + ] 表示複製來源，[O] 表示複製目的地。
- 拖動至指定的位置貼上複製的影像。
- 有關 [ 筆的類型 (Pen type)]，您可從 [ 畫筆 (Brush)]( 已貼上影像的邊框會模擬畫筆 ) 及 [ 鉛筆 (Pencil)]( 已貼上影像的邊框會變得清晰 ) 中選擇。

### 4 返回主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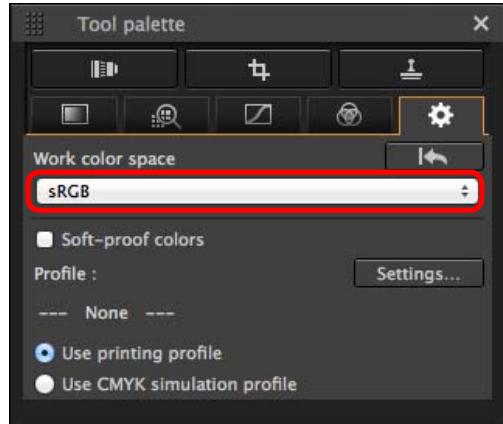


# 設定工作色彩空間

您可為每張影像設定一個有別於預設設定([第 117 頁](#))的工作色彩空間([第 124 頁](#))。

顯示設定工具板 ▶ 選擇要設定的色彩空間。

## 設定工具板



### **?** 即使預設設定變更，另外設定的工作色彩空間也不會變更

如您使用預設設定以外的色彩空間設定影像，並變更了預設色彩空間設定([第 117 頁](#))，該預設設定將不會被應用，而另外設定的色彩空間將保持不變。

### **!** RAW 影像的色彩空間可根據需要隨意多次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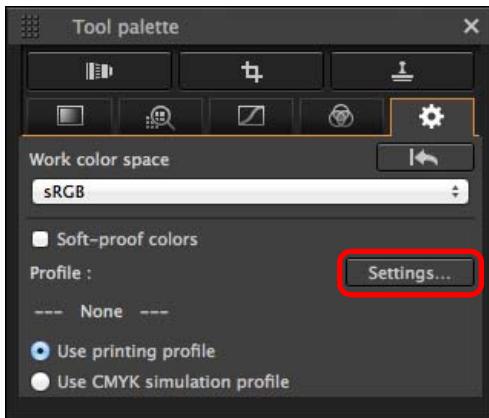
由於只有影像處理狀態資訊變更，因此可隨時變更 RAW 影像的色彩空間。



# 使用螢幕校樣色彩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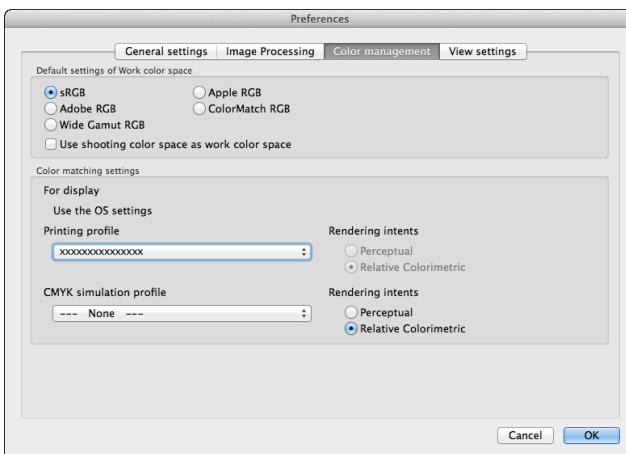
透過使用螢幕校樣色彩功能，您可將打印色彩描述檔或 CMYK 模擬色彩描述檔應用至顯示的影像。因顯示器的品質、顯示器及打印機色彩描述檔、工作的環境光線條件而異，螢幕校樣色彩功能的可靠性會有不同。

## 1 按一下 [ 設定 (Settings)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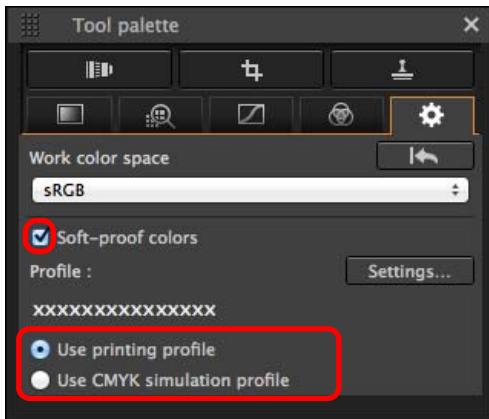
→ 在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 中會出現 [ 色彩管理 (Color management) ] 設定頁。

## 2 從 [ 打印色彩描述檔 (Printing profile) ] 或 [ CMYK 模擬色彩描述檔 (CMYK simulation profile) ] 清單方塊中選擇要應用的色彩描述檔，然後按一下 [ 確定 (OK) ] 按鈕。



→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 中的 [ 色彩管理 (Color management) ] 設定頁會關閉。

**3** 按照步驟 2 中選擇的色彩描述檔，選擇 [ 使用打印色彩描述檔 (Use printing profile) ] 或 [ 使用 CMYK 模擬色彩描述檔 (Use CMYK simulation profile) ]，然後勾選 [ 螢幕校樣色彩 (Soft-proof colors) ] 核取方塊。



→ 在步驟 2 中選擇的色彩描述檔會應用至顯示的影像及其縮圖中。色彩描述檔不會應用至快速查看視窗中顯示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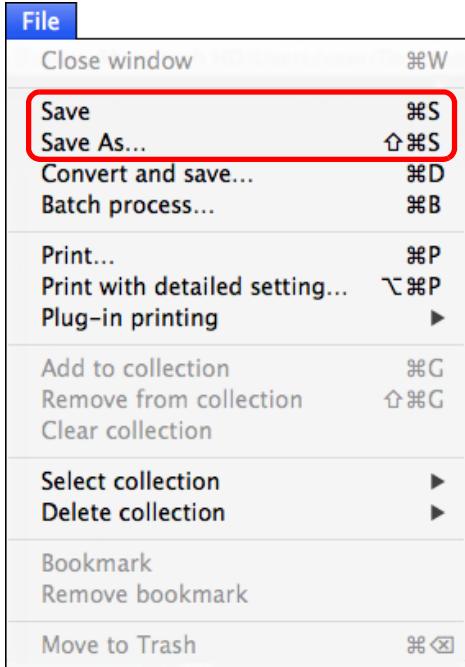


# 儲存編輯結果

## 儲存編輯內容至影像

所有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內容（配方）都可儲存至影像或另存為新的影像。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將調整儲存至影像。

## 另存為新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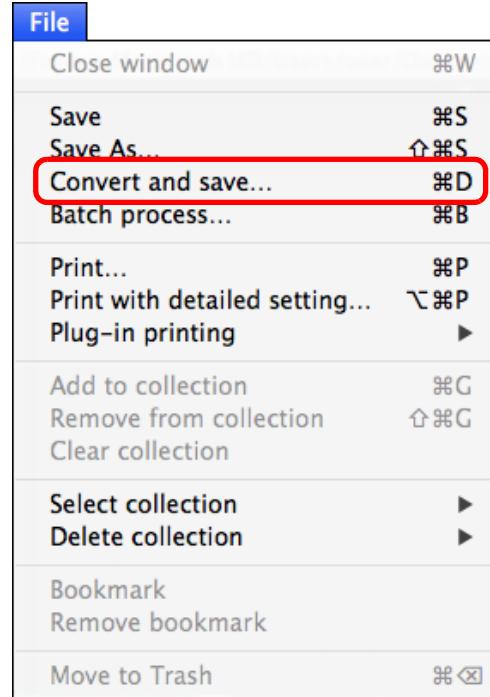
如使用非 DPP 的軟件檢視、編輯及打印 RAW 影像，請將其轉換為較常用的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如按照以下說明儲存 JPEG 或 TIFF 影像，可將影像另存為應用了調整（配方）的新影像。

影像將另存為新的影像，因此原本影像會保持不變。

**1** 選擇要轉換的影像。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轉換並儲存 (Convert and save) ]。



→ [ 轉換並儲存 (Convert and save) ] 視窗會出現。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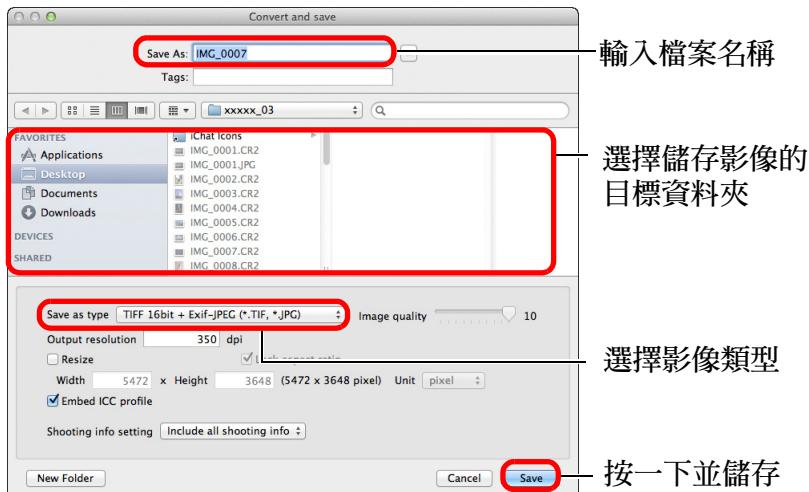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3 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 儲存 (Save) ] 按鈕。

- 根據預設設定，毋須變更影像大小，影像將轉換並另存為最高影像畫質的 JPEG 影像。請根據您的需要變更設定。



→ RAW 影像將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在指定的目標資料夾中另存為新的影像。

#### 儲存當前使用版本的顯影 / 編輯結果

DPP 的 RAW 影像顯影處理技術不斷提高，以讓您更準確地執行最新的影像處理。

換言之，兩個不同版本的 DPP 間，相同 RAW 影像資料的處理結果可能會稍有不同；或附有配方的 RAW 影像資料的重要編輯結果可能會不同。如您要儲存當前所用版本的顯影或編輯結果，建議將影像另存為新的檔案（[第 85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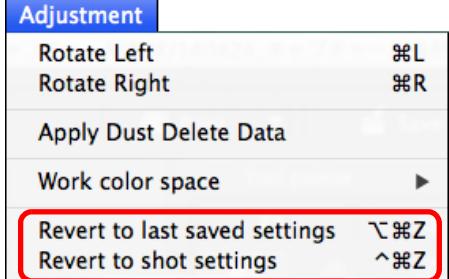
- 按照以上說明的步驟另存為新的 JPEG 或 TIFF 影像，使用一般影像編輯軟件進行編輯時，編輯 / 儲存影像後，一些影像畫質會受影響。
- 按照以上說明的步驟儲存，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第 64 頁](#)）或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第 78 頁至第 82 頁](#)）實際上會變更為裁切影像或除塵影像。
- 可整批轉換並儲存多張影像（[第 105 頁](#)）。

# 重新編輯影像

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影像只會變更影像的處理狀態（第 40 頁至第 83 頁），「原本影像資料」會保持不變。（只將已裁切影像（第 64 頁）的裁切範圍或除塵資訊或已除塵影像（第 78 頁至第 82 頁）儲存至影像。）因此，您可取消儲存（第 85 頁）至影像的任何調整、裁切範圍及除塵資訊，並回復上一次儲存時或拍攝影像時的狀態。

**1** 選擇要重新編輯的影像。

**2** 選擇 [ 調整 (Adjustment) ] 選單 ▶ 所需的項目。



→ 影像回復至所選項目的狀態。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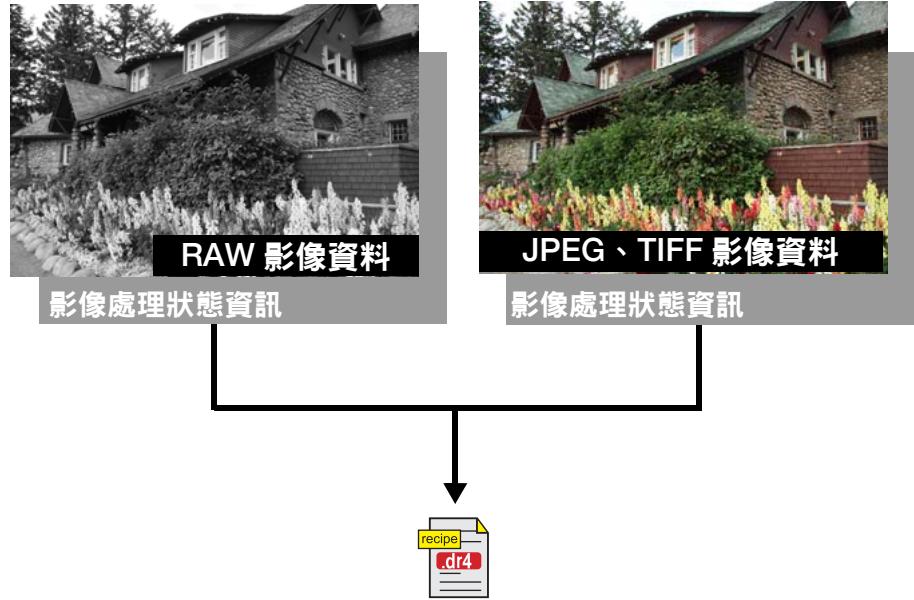
參考 / 索引



# 善用調整內容 (配方)

您可將使用工具板所作的所有調整內容 (配方) 另存為新的配方檔案 (副檔名為「.dr4」)，然後載入及應用於其他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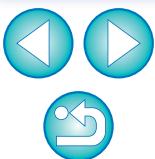
您可於相同環境拍攝的影像中選擇及調整其中一張影像，然後將所有調整設定應用於大量影像，從而有效地編輯影像。



您可將使用工具板調整的內容以配方檔案方式單獨處理 (副檔名為「.dr4」)。



- 配方檔案包括只能應用於 RAW 影像的調整內容的時，即使應用於 JPEG 或 TIFF 影像亦不會有效果。
- DPP 4.x 版與 DPP 1.x 至 3.x 版的配方不兼容。附有 DPP 1.x 至 3.x 版配方檔案的影像在 DPP 4.x 版中會以拍攝時的設定顯示。相反地，附有 DPP 4.x 版配方檔案的影像會在 DPP 1.x 至 3.x 版中會以拍攝時的設定顯示。



## 複製配方並應用於其他影像

您可複製已編輯影像的配方，並將其應用於其他影像。

**1 選擇要複製配方的影像。**

**2 要複製配方的所有項目，請選擇 [ 編輯 (Edit) ] 選單 ▶ [ 複製配方 (Copy recipe) ]。要選擇並複製配方的部份項目，請選擇 [ 編輯 (Edit) ] 選單 ▶ [ 複製所選的配方 (Copy selected recipe) ]。**

→ 複製配方。

**3 選擇要應用配方的影像，然後選擇 [ 編輯 (Edit) ] 選單 ▶ [ 貼上配方 (Paste recipe) ]。**

→ 配方將應用於影像。

## 將配方另存為檔案

**1 選擇已編輯的影像，然後選擇 [ 編輯 (Edit) ] 選單 ▶ [ 將配方儲存在檔案中 (Save recipe in file) ]。**

- [ 將配方儲存在檔案中 (Save recipe in file) ] 對話方塊會出現。
- 要儲存所有配方項目，請在顯示的視窗中選擇 [ 儲存所有配方 (Save all recipes) ] 選項。
- 要選擇並儲存配方設定，請在顯示的視窗中選擇 [ 儲存所選的配方 (Save selected recipes) ] 選項，然後按一下 [ 指定配方詳細資訊 (Specify Recipe Details) ] 按鈕。在顯示的視窗中，勾選要儲存的配方設定，然後按一下 [ 確定 (OK) ] 按鈕。

**2 選擇目標資料夾，輸入檔案名稱，然後按一下 [ 儲存 (Save) ] 按鈕。**



## 載入並應用配方

- 1 選擇將應用配方的影像，然後選擇 [ 編輯 (Edit)] 選單 ▶ [ 從檔案中讀取及貼上配方 (Read and paste recipe from file)]。  
→ [ 開啟 (Open)] 對話方塊會出現。
- 2 選擇配方並按一下 [ 開啟 (Open)] 按鈕。  
→ 配方將應用於影像。



# 比較多張影像以執行調整

您可以使多個預覽視窗同時顯示不同影像中的區域，並在比較時調整影像。

## 1 在預覽視窗中，顯示要比較的多張影像。

## 2 對齊影像。

- 選擇[視窗(Window)]選單▶[水平排列(Arrange horizontally)]或[垂直排列(Arrange vertically)]。
- 預覽視窗會對齊。

## 3 選擇 [ 預覽(Preview) ] 選單 ▶ [ 同步預覽位置 (Sync preview position) ] 及 [ 同步預覽顯示尺寸 (Sync preview display size) ] 。

## 4 放大影像。

- 放大並顯示任何一個預覽視窗。



→其他預覽視窗亦會以相同位置 / 放大比率顯示。

## 5 移動要顯示的區域。

- 如在其中一個預覽視窗中移動放大顯示區域，其他預覽視窗中的放大顯示區域亦會變更。
- 要取消同步，請再次選擇 [ 預覽(Preview) ] 選單 ▶ [ 同步預覽位置 (Sync preview position) ] 及 [ 同步預覽顯示尺寸 (Sync preview display size) ] 。

簡介

目錄

下載影像

檢視影像

排序影像

編輯影像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遙控拍攝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同步只會應用於放大顯示位置及放大比率。影像的調整並不會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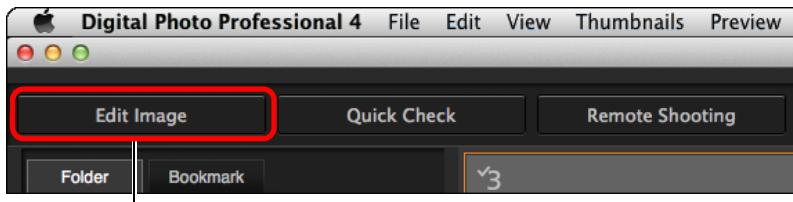
# 有效率地編輯

## 於編輯影像視窗中編輯

縮圖顯示及預覽視窗的組合能快速切換要編輯的影像及對影像進行有效率地編輯。在主視窗中預先選擇要編輯的影像。

###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編輯的影像。

### 2 切換至編輯影像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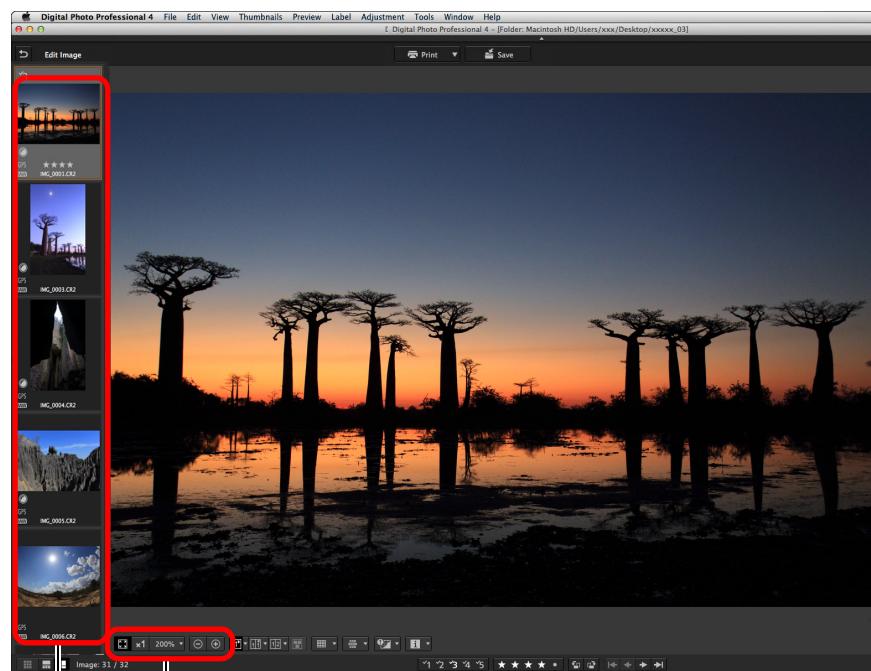
按一下

→ 主視窗切換至編輯影像視窗。

### 編輯影像視窗



### 3 編輯影像。



變更顯示放大比率

選擇要編輯的影像

所選的影像在視窗中部會放大顯示

- 有關縮圖框中顯示的圖示的資訊，請參閱「主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中的影像畫面資訊」([第 122 頁](#))。
- 工具板、導航器選項板及直方圖選項板會顯示，之後您可以編輯影像。
- 如要回復至工具板上執行最後一次操作前的狀態，請選擇 [編輯 (Edit)] 選單中的 [復原 (Undo)] 或按下 <⌘U> + <Z> 鍵。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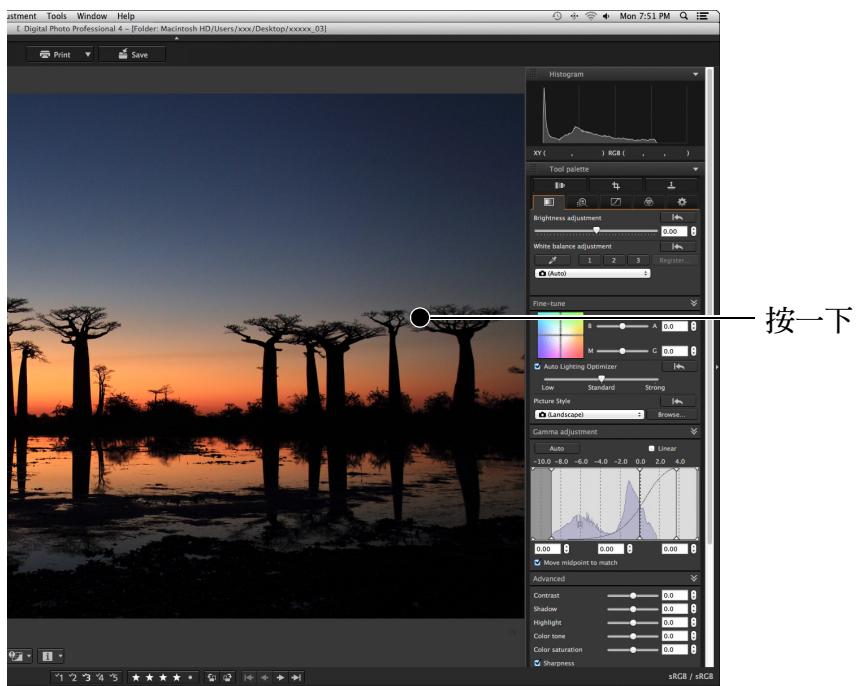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4 按一下要放大的區域。



按一下

## 將縮圖變更為水平顯示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水平縮圖 (Horizontal Thumbnail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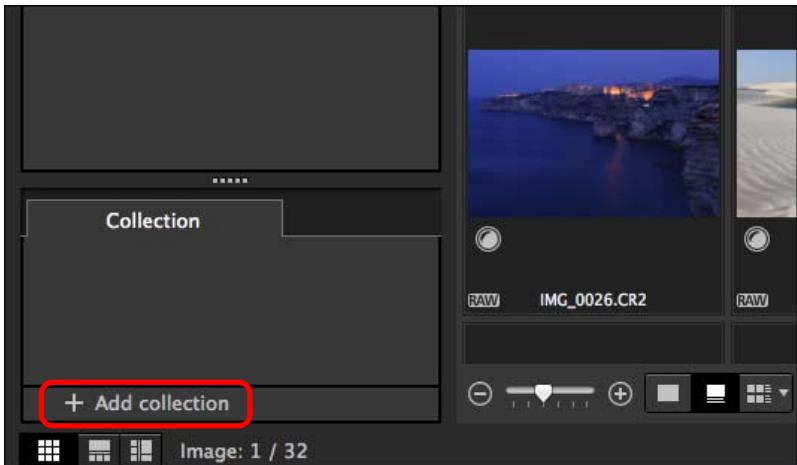
- 所點取的區域會放大至 100% 顯示 (實際像素大小)。
- 如要變更顯示區域，請拖動影像或拖動導航器選項板中的放大顯示區域 ([第 15 頁](#))。
- 再次按一下可回復至全畫面檢視 ([配合視窗 (Fit to window)])。
- 如要返回主視窗，請按一下工具列中的 [ ] 按鈕。

使用編輯影像視窗，您只可從一個資料夾中選擇影像。如要從多個資料夾中收集影像進行編輯，請參閱「在收藏視窗中收集並編輯影像」([第 94 頁](#))。

## 在收藏視窗中收集並編輯影像

您可以將選擇的影像收集起來以檢視、比較並編輯。  
您可從多個或單個資料夾收集影像，並有效率地配合使用。

### 1 在主視窗中的 [ 收藏 (Collection) ] 區域按一下 [ 加入收藏 (+ Add collection)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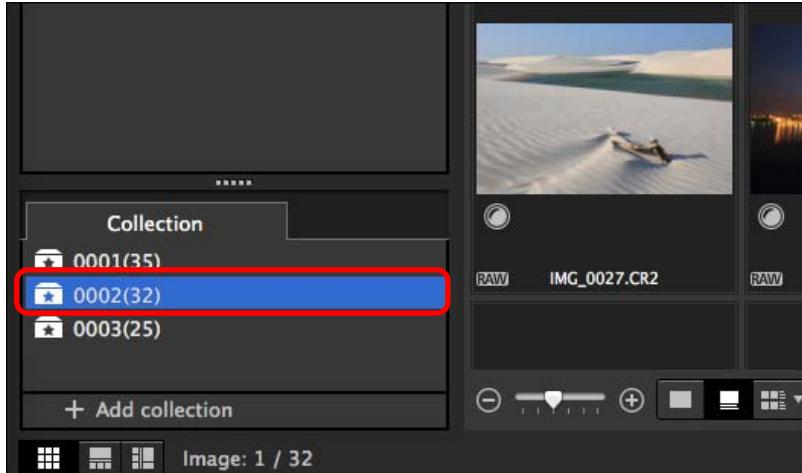
- [ 收藏 (Collection) ] 區域中會建立新的收藏資料夾。
- 輸入收藏資料夾的名稱。
- 要建立其他收藏資料夾，請重複該操作。最多可建立 20 個資料夾。

###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選擇收藏 (Select collection) ] ， 然後從顯示的收藏資料夾名稱中選擇用於收集影像的收藏 資料夾。

### 3 在主視窗中選擇影像或影像資料夾。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加入收藏 (Add to collection)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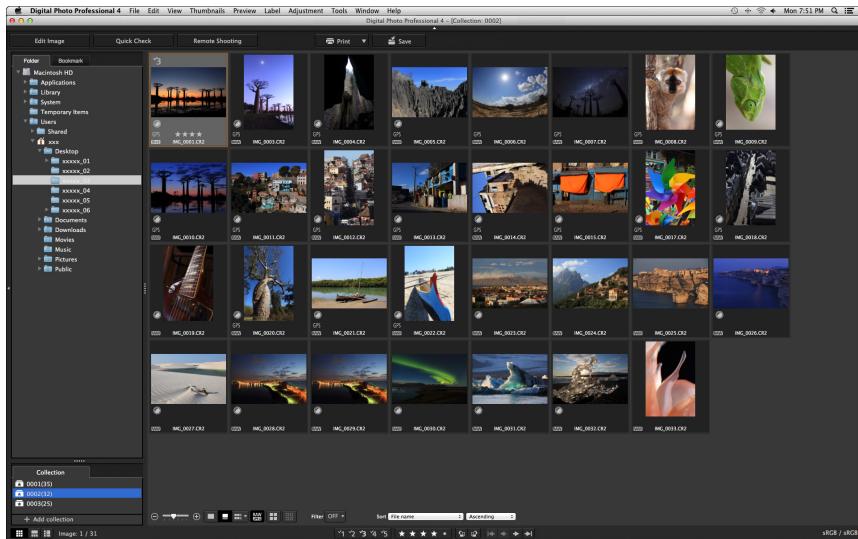
- 影像會加入選擇的收藏資料夾，並會顯示收藏資料夾中所選影像的數量。加入設定為單張影像顯示 (第 19 頁) 的影像時，影像數量會顯示為兩張。
- 選擇影像及資料夾後，按住 <control> 鍵，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 加入收藏 (Add to collection) ]，亦可將影像加入收藏資料夾。

### 4 在 [ 收藏 (Collection) ] 區域中選擇收藏資料夾。



- 所選資料夾中的影像會顯示。

## 5 查看顯示的影像。



## 6 編輯影像。

- 編輯顯示的影像。
- 結束 DPP 後，顯示的影像仍會保留在收藏資料夾中。

### 移除收藏資料夾中的影像

#### ● 移除選擇的影像

選擇收藏資料夾中的影像，然後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中的 [ 從收藏移除 (Remove from collection) ]。(選擇影像後，按住 <control> 鍵，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 從收藏移除 (Remove from collection) ]，亦可將影像從收藏資料夾中移除。) 請注意，即使移除收藏資料夾中的影像，原本的影像亦不會受到影響。

#### ● 移除全部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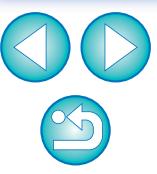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中的 [ 清除收藏 (Clear collection) ]。請注意，即使移除收藏資料夾中的全部影像，原本的影像亦不會受到影響。

#### ● 刪除收藏資料夾

在收藏區域中選擇資料夾，按住 <control> 鍵，然後從出現的選單中選擇 [ 刪除收藏 (Delete collection) ]。請注意，即使刪除收藏資料夾，原本的影像亦不會受到影響。

### 對影像所作的變更會應用於原本影像

對收藏資料夾中影像所作的變更會全部應用於原本影像。



# 將 RAW 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RAW 影像可轉換為 TIFF 影像 (16 位元)，並傳輸至 Adobe Photoshop。

**選擇 [ 工具 (Tools) ] 選單 ▶ [ 傳輸至 Photoshop (Transfer to Photoshop) ] 。**

→ Photoshop 會啟動並顯示傳輸的影像。

## ？ 每次可傳輸一張影像

每次只能傳輸一張影像。如要每次傳送多張影像，請參閱第 107 頁。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兼容 Photoshop 7.0 版或以上版本。
- 傳輸的影像將自動轉換為已加入 ICC 色彩描述檔(第 123 頁)的 TIFF 影像 (16 位元)。ICC 色彩描述檔包括有關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第 117 頁) 的資訊或所述的為每張影像設定的工作色彩空間(第 83 頁)，適當的色彩資訊將傳輸至 Photoshop。
- 退出 Photoshop 後，只會保留原本 RAW 影像，傳輸的影像會消失。建議您在 Photoshop 中將傳輸的影像儲存為獨立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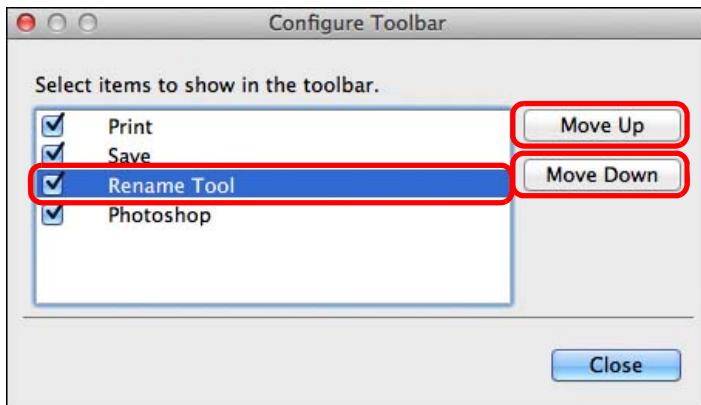
# 自訂主視窗工具列

可以在主視窗工具列中顯示常用功能的按鈕。  
亦可以變更按鈕的顯示方式。

**1 選擇 [ 工具 (Tools) ] 選單 ▶ [ 自訂工具列 (Customize toolbar) ] 。**

→ [ 設定工具列 (Configure Toolbar) ] 視窗會出現。

**2 選擇要在工具列中顯示的功能。**



- 要重新排列按鈕，請選擇要變更的功能，然後按一下 [ 向上移動 (Move Up) ] 或 [ 向下移動 (Move Down) ] 按鈕。
- 指定設定後，按一下 [ 關閉 (Close) ] 按鈕關閉視窗。

→ 設定會應用於主視窗工具列。

簡介

目錄

下載影像

檢視影像

排序影像

編輯影像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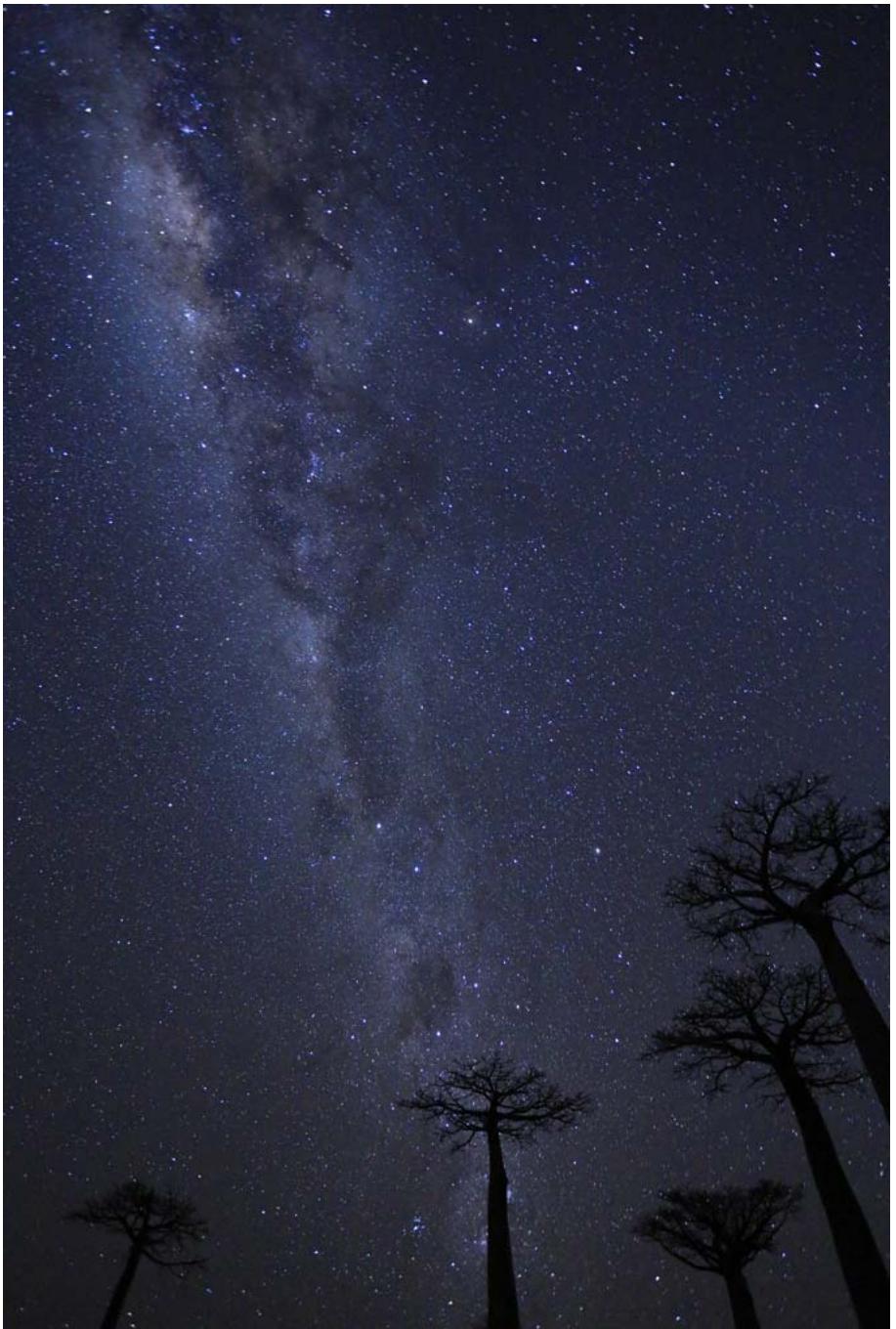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5 打印影像



打印影像.....	99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100
外掛程式打印.....	101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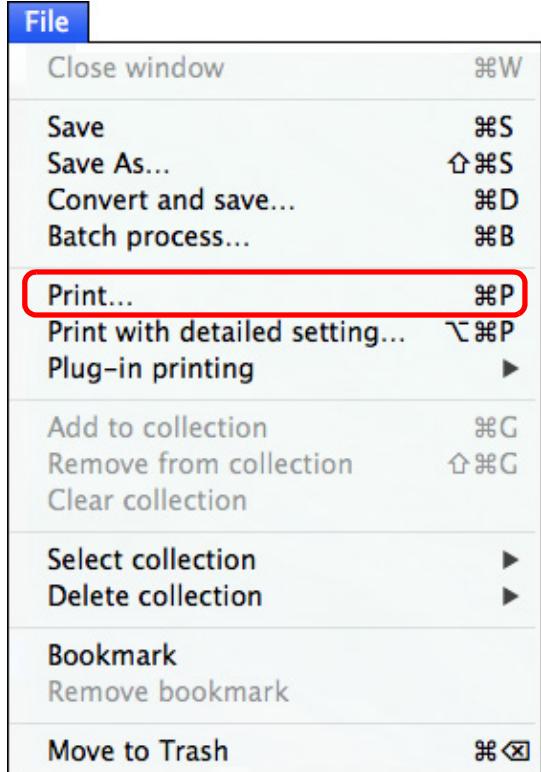
98

# 打印影像

您可使用打印機打印影像。本節以介紹在每張紙上打印單張影像的步驟為例。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打印 (Print) ] 。**



→ 打印機的打印設定對話方塊會出現。

**3 打印。**

- 於打印機的打印設定對話方塊內指定最佳相片打印設定，並按一下 [ 打印 (Print) ] 按鈕。

→ 打印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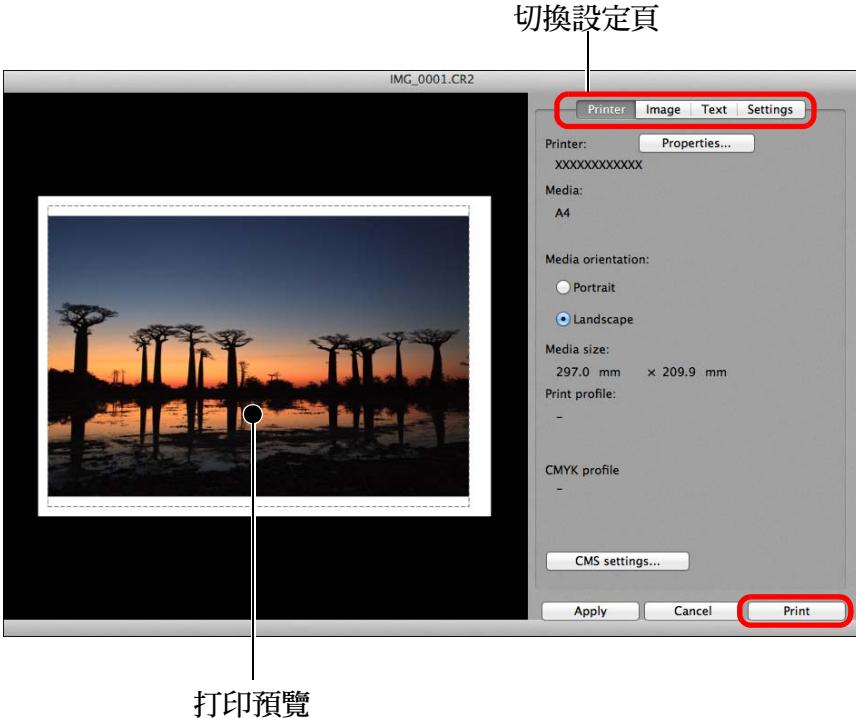
#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您可在一張紙上自由編排一張影像，並同時打印影像的標題及拍攝資訊等。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使用詳細設定打印 (Print with detailed setting) ] 。**

**3 指定所需的打印設定，然後按一下 [ 打印 (Print) ] 按鈕。**



## 💡 保留設定

按一下 [ 應用 (Apply) ] 按鈕時，會儲存步驟 3 中執行的設定（不包括 [ 文字 (Text) ] 設定頁中的設定）。打印時可將設定應用於其他影像。



- 您可設定打印機色彩描述檔（第 117 頁）。
- 如設定了 CMYK 模擬，影像會以設定的色彩打印。



# 外掛程式打印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101

1 選擇 [ 檔案 (File)] 選單 ▶ [ 外掛程式打印 (Plug-in printing)] ▶ 所使用打印機的外掛程式。  
→外掛程式啟動。

2 指定打印相片所需的設定，然後打印。

#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整批應用白平衡於影像 (個人白平衡) .....	103
註冊個人白平衡 .....	103
應用個人白平衡 .....	104
整批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整批處理) .....	105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	107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	108
在主視窗中根據次序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	108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整批應用白平衡於影像 (個人白平衡)

於特定拍攝環境中拍攝的 RAW 影像所設的白平衡調整可註冊為個人白平衡。您可將個人白平衡設定應用於大量在相同拍攝環境下拍攝的 RAW 影像，以有效率地執行白平衡調整。

無法應用 DDP 4.0 版或之前版本的個人白平衡資料。

## 註冊個人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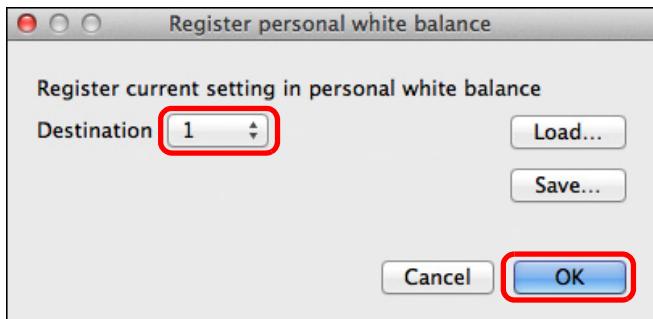
### 1 調整白平衡 (第 46 頁、第 47 頁)。

- 要調整白平衡，請從 [白平衡調整 (White balance adjustment)] 清單方塊 (第 45 頁) 中選擇 [ ] 以外的設定。如選擇 [ ]，則無法註冊調整結果。

### 2 在基本調整工具板中，請按一下 [註冊 (Register)] 按鈕。

→ [註冊個人白平衡 (Register personal white balance)] 對話方塊會出現。

### 3 從清單中選擇要註冊的按鈕號碼，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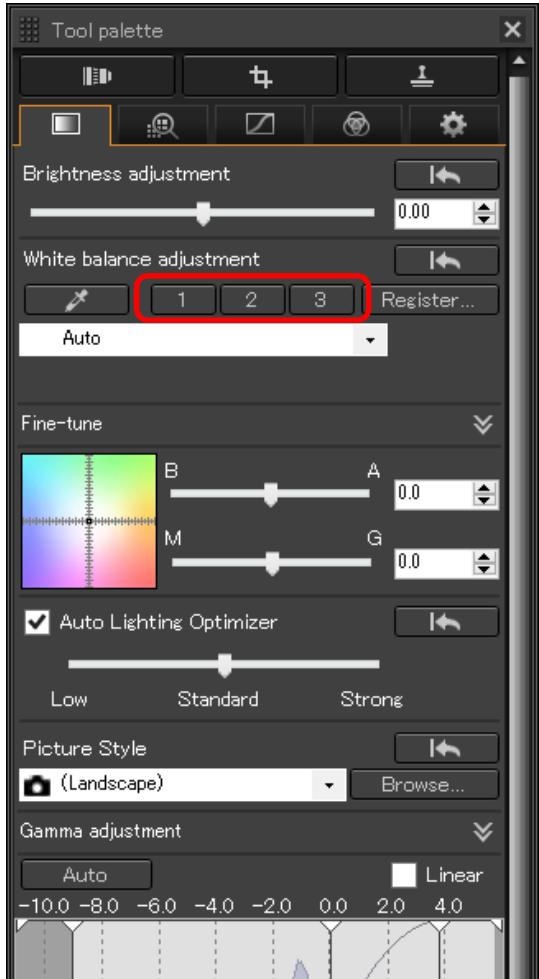
### ? 在其他電腦上使用已註冊的個人白平衡

- 在步驟 3 中，按一下 [儲存 (Save)] 按鈕以寫入檔案。
- 將檔案複製到其他電腦。
- 在其他電腦的 DPP 中，顯示步驟 3 的視窗。
- 按一下 [載入 (Load)] 按鈕，在出現的視窗中選擇複製的檔案。

**!** 無法為相機中建立的多重曝光 RAW 影像變更或調整白平衡。

## 應用個人白平衡

-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應用個人白平衡的影像。
- 2 選擇 [檢視 (View)] 選單 ▶ [工具板 (Tool palette)]。  
→ 工具板會出現。
- 3 按一下要應用的個人白平衡號碼按鈕。



→ 個人白平衡會應用於所有選擇的影像。



# 整批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整批處理)

您可將已編輯的 RAW 影像整批轉換並儲存為常用的 JPEG 或 TIFF 影像。

影像會另存為新的影像，因此 RAW 影像保持不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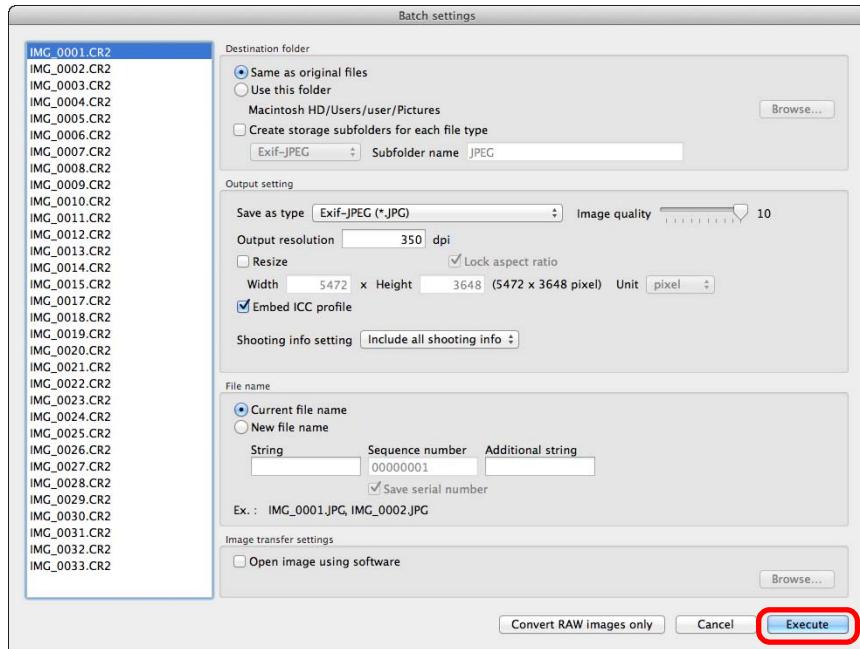
**4 在處理對話方塊中按一下 [ 結束 (Exit) ] 按鈕。**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轉換的多張影像。**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整批處理 (Batch process) ] 。**

→ [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 視窗會出現。

**3 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 執行 (Execute) ] 按鈕。**



→ 整批處理對話方塊出現，並開始儲存。

→ 所有影像儲存完畢後，整批處理對話方塊中出現 [ 結束 (Exit) ] 按鈕。



- 如您在 [ 檔案名稱 (File name) ] 中選擇了 [ 新檔案名稱 (New file name) ]，則必須設定 [ 序號 (Sequence number) ] 。
- 按照以上說明的步驟儲存，經過裁切處理的影像([第 64 頁](#))或經過除塵處理的影像 ([第 78 頁至第 82 頁](#))會變更為裁切影像或除塵影像。





## ？ 無法儲存附有配方的影像

在 [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 視窗中，您無法對已編輯的 RAW 影像執行 [ 儲存 (Save) ] 或 [ 另存為 (Save As)]([第 85 頁](#))。

## 💡 儲存當前使用版本的顯影 / 編輯結果

DPP 的 RAW 影像顯影處理技術不斷提高，以讓您更準確地執行最新的影像處理。

換言之，兩個不同版本的 DPP 間，相同 RAW 影像資料的處理結果可能會稍有不同；或附有配方的 RAW 影像資料的重要編輯結果可能會不同。如您要儲存當前所用版本的顯影或編輯結果，建議您將影像轉換並儲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 💡 靈巧地執行整批儲存

### ● 執行儲存時，您可在其他視窗中繼續工作

由於儲存功能在背後獨立運行，儲存過程中您可在其他視窗，如主視窗或預覽視窗中繼續執行操作。

### ● 要轉換所有影像並儲存，毋須在主視窗中選擇影像。

如您未執行步驟 1，並在主視窗中未選擇影像時執行步驟 2，主視窗中所有顯示的影像將被轉換並儲存。

#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您可傳輸多張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與「將 RAW 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第 96 頁)不同，您要傳輸的影像已經首先轉換並儲存為獨立的影像，因此在退出目標軟件後，所傳輸的影像將不會刪除。本節以 Adobe Photoshop 軟件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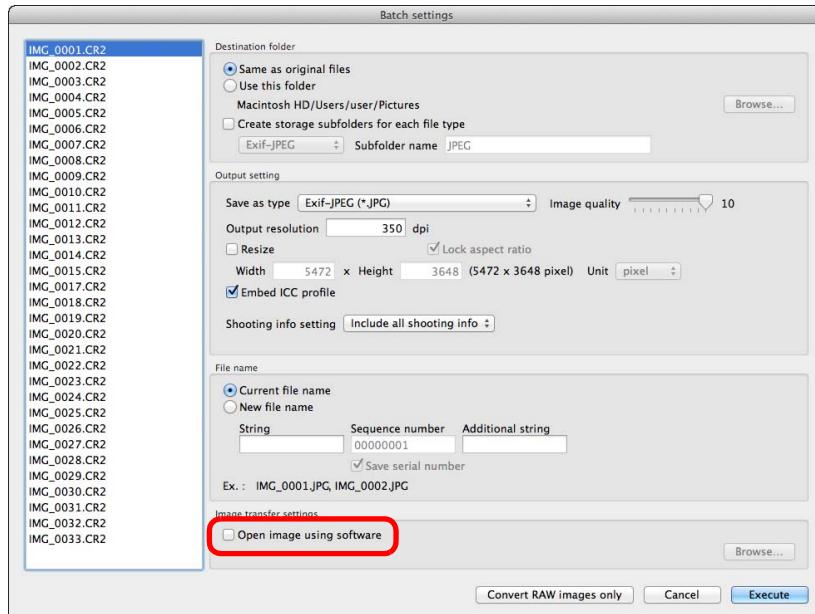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傳輸的多張影像。**

**2 選擇 [ 檔案 (File) ] 選單 ▶ [ 整批處理 (Batch process) ] 。**

→ [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 視窗會出現。

**3 執行傳輸所需的設定 (如檔案格式) 。**

**4 勾選 [ 使用軟件開啟影像 (Open image using software) ] 。**



→ [ 開啟 (Open) ] 對話方塊會出現。

**5 選擇 Photoshop 。**

● 在 [ 開啟 (Open) ] 對話方塊中選擇 Photoshop 檔案或別名，然後按一下 [ 開啟 (Open) ] 按鈕。

→ [ 開啟 (Open) ] 對話方塊會關閉，然後將 [ 整批設定 (Batch settings) ] 視窗中的 [ 影像傳輸設定 (Image transfer settings) ] 設為 Photoshop 。

**6 按一下 [ 執行 (Execute) ] 按鈕 。**

→ 處理對話方塊出現，並開始整批傳輸。

→ 首張影像傳輸後，Photoshop 會啟動並按照傳輸次序顯示傳輸的影像。



要將傳輸目標重新設定為其他軟件，請按一下 [ 影像傳輸設定 (Image transfer settings) ] 中的 [ 瀏覽 (Browse) ] 按鈕，在出現的 [ 開啟 (Open) ] 對話方塊中選擇軟件，然後按一下 [ 開啟 (Open)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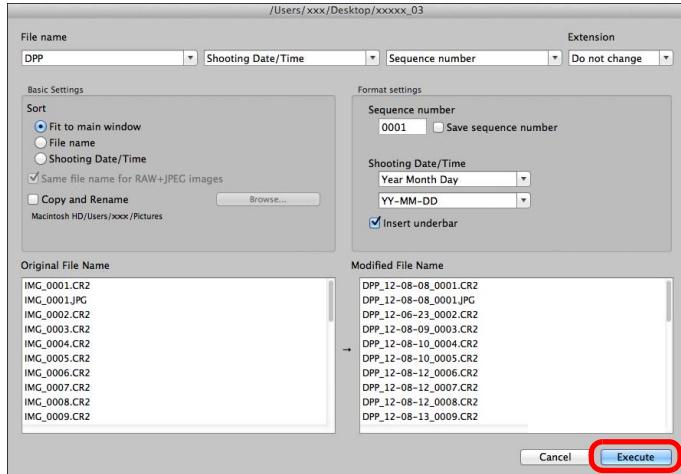
#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1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變更檔案名稱的多張影像。

2 選擇 [ 工具 (Tools) ] 選單 ▶ [ 啟動重新命名工具 (Start Rename tool)]。

→ 重新命名視窗會出現。

3 指定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一下 [ 執行 (Execute)] 按鈕。



→ 操作開始，檔案名稱會變更。

## ？ 檔案名稱重複時無法變更

如顯示在 [ 修改檔案名稱 (Modified File Name) ] 中的檔案名稱為紅色文字，則表示檔案名稱重複。即使一個檔案名稱重複也無法變更。請變更設定，以免重複。



無法從 [ 收藏 (Collection) ] 視窗 (第 94 頁) 開啟重新命名工具。

## 在主視窗中根據次序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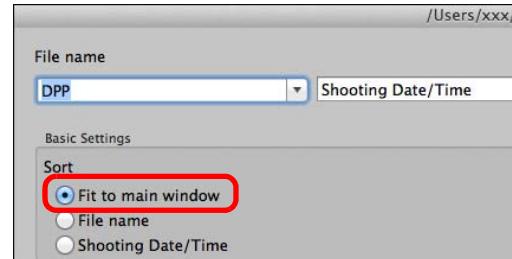
在主視窗中變更影像次序時，您可根據重新排列的次序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1 在主視窗中變更影像次序 (第 32 頁)。

2 在主視窗中選擇要變更檔案名稱的多張影像。

3 選擇 [ 工具 (Tools) ] 選單 ▶ [ 啟動重新命名工具 (Start Rename tool)]。

4 選擇 [ 配合主視窗 (Fit to main window) ]。



5 指定所需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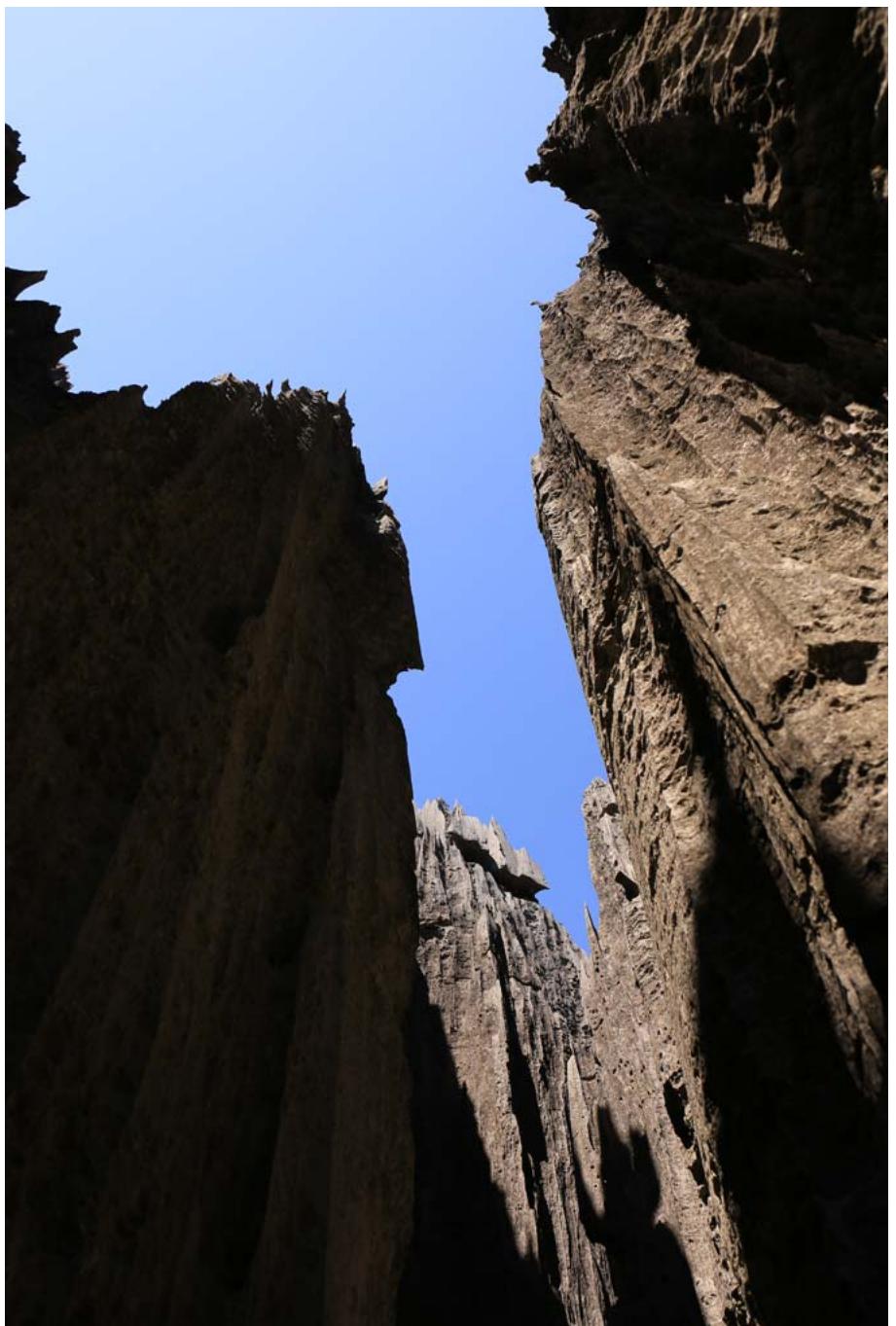
- 如要複製影像，請勾選 [ 複製並重新命名 (Copy and Rename)]。

6 按一下 [ 執行 (Execute)] 按鈕。

→ 檔案名稱會變更，主視窗中的次序會保留。



# 7 遙控拍攝



遙控拍攝..... 110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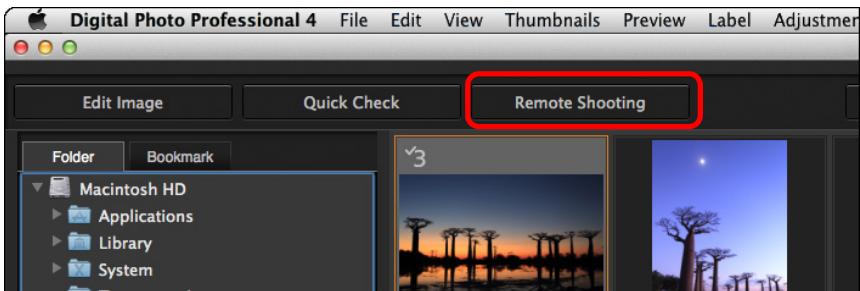
109

# 遙控拍攝

您可使用「EOS Utility」(配合使用該軟件可與相機進行通訊)執行遙控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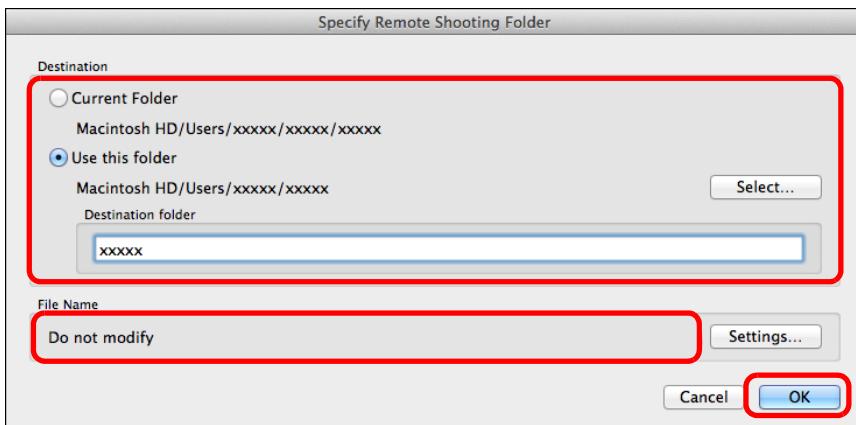
要使用遙控拍攝，必須在電腦上安裝「EOS Utility 3.x 版」。有關兼容「EOS Utility 3.x 版」相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 3.x 版使用說明書」(PDF 電子說明書)。此功能在 EOS M3 中不可用。

## 1 在主視窗中按一下工具列上的 [ 遙控拍攝 (Remote Shooting)] 按鈕。



→ 遙控拍攝設定視窗會出現。

## 2 在「指定遙控拍攝資料夾 (Specify Remote Shooting Folder)」視窗中設定 [ 目的地 (Destin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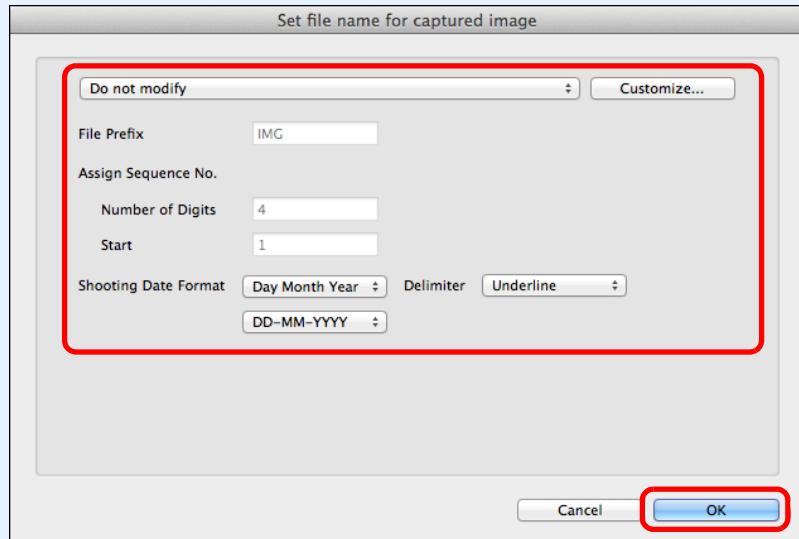
- 如要儲存當前選擇的資料夾，請選擇 [ 當前資料夾 (Current Folder)]。
- 如要建立用於儲存影像的新資料夾，請選擇 [ 使用此資料夾 (Use this folder)]，按一下 [ 選擇 (Select)] 按鈕，然後選擇目的地並輸入 [ 目的地資料夾 (Destination folder)] 的名稱。
- 在指定設定後，請按一下 [ 確定 (OK)] 按鈕。
- 遙控拍攝視窗會出現。



您可變更「指定遙控拍攝資料夾 (Specify Remote Shooting Folder)」視窗的[檔案名稱 (File Name)]。

(如果已選擇[不修改 (do not modify)]，會使用相機中設定的檔案名稱儲存影像。)

1 按一下[設定 (Settings)]按鈕以顯示「設定拍攝影像的檔案名稱 (Set file name for captured image)」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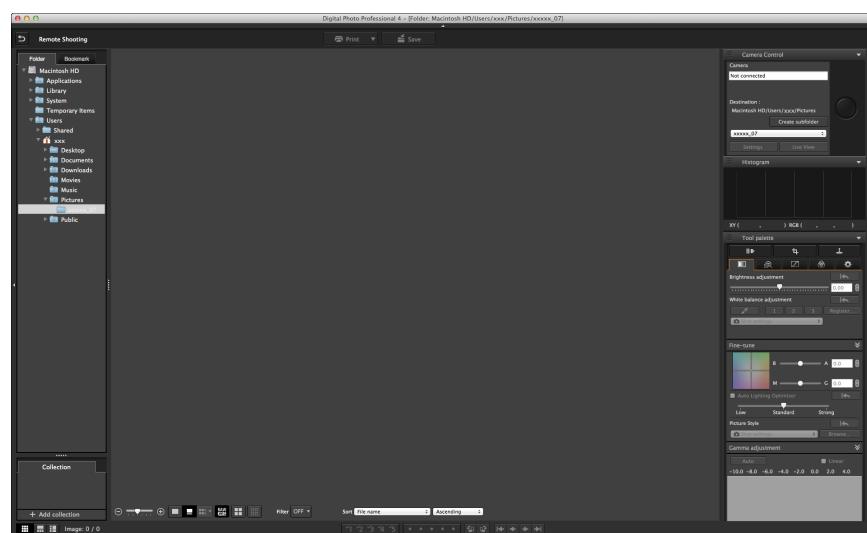
2 從清單方塊中選擇影像檔案名稱的命名規則。

您可按一下[自訂 (Customize)]按鈕然後自訂檔案名稱的命名規則。

- 您可分別設定檔案名稱的前綴字元、順序號的位數及的起始數字。
- 如您在檔案名稱中使用了拍攝日期，可指定日期格式(年月日的順序及樣式)及「設定拍攝影像的檔案名稱 (Set file name for captured image)」視窗中的分隔字元。

3 指定設定後，請按一下[確定 (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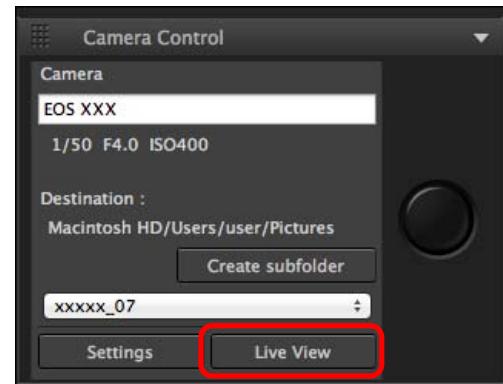
→「設定拍攝影像的檔案名稱 (Set file name for captured image)」視窗會關閉。



- 您可在切換視窗至多版面以查看影像的同時執行拍攝。

3 連接相機與電腦，將相機的電源開關置於<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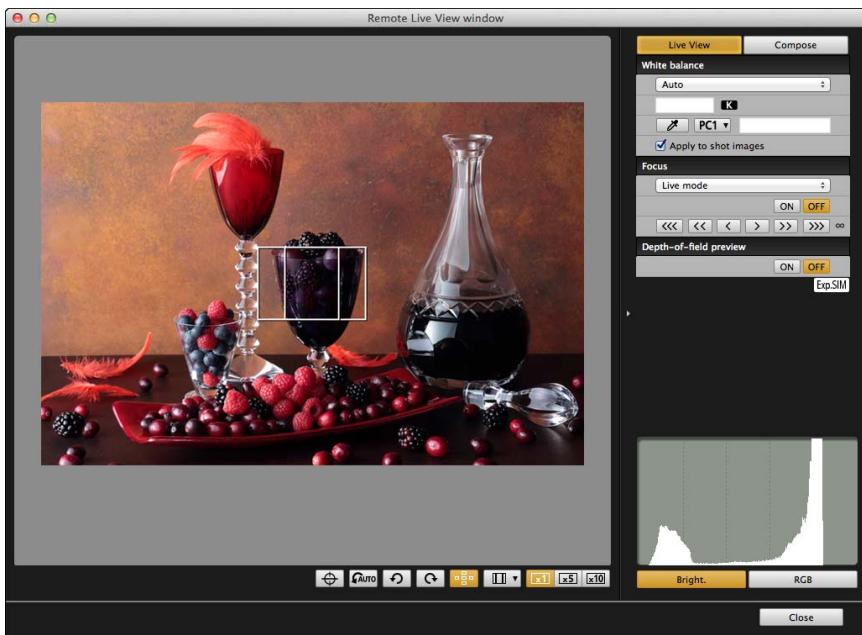
4 按一下[即時顯示 (Live View)]按鈕。



→「EOS Utility」的即時顯示視窗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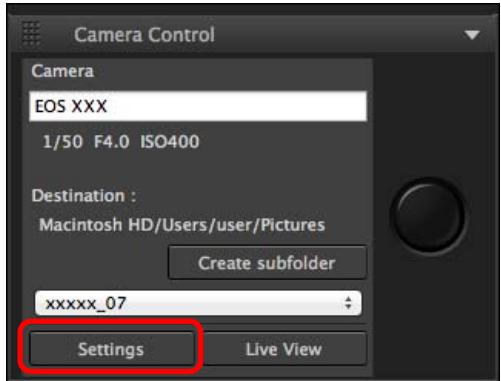


## 5 指定所需的設定。



- 有關設定步驟的詳細說明，請參閱「EOS Utility 使用說明書」(PDF 電子說明書)。

## 6 按一下 [ 設定 (Settings)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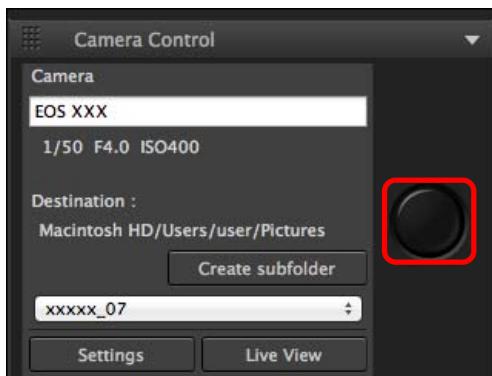
→ 「EOS Utility」的拍攝視窗會出現。

## 7 指定所需的設定。



- 有關設定步驟的詳細說明，請參閱「EOS Utility 使用說明書」(PDF 電子說明書)。

## 8 拍攝相片。





→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 拍攝影像會儲存在步驟 2 建立的資料夾中。
- 上述資料夾中的影像會顯示於縮圖顯示區域。

您亦可在上述資料夾中建立子資料夾以儲存影像。要建立子資料夾，請按一下遙控拍攝視窗中的 [ 建立子資料夾 (Create subfolder) ] 按鈕，在出現的螢幕上輸入 [ 資料夾名稱 (Folder name) ]，然後按一下 [ 確定 (OK) ] 按鈕。



當正在設定或執行遙控拍攝時，請勿退出「EOS Utility」。



- 以下情況可以使用 EOS Utility 進行拍攝。
  - 要使用 EOS Utility 的拍攝按鈕進行自動對焦時
  - 要進行連續拍攝時
- 您可在透過釘選一張影像以比較拍攝影像與釘選影像([第17頁](#))的同時，執行拍攝。該功能便於選擇影像。



# 8 指定偏好設定



指定偏好設定 .....	115
一般設定 .....	115
影像處理 .....	116
色彩管理 .....	117
檢視設定 .....	118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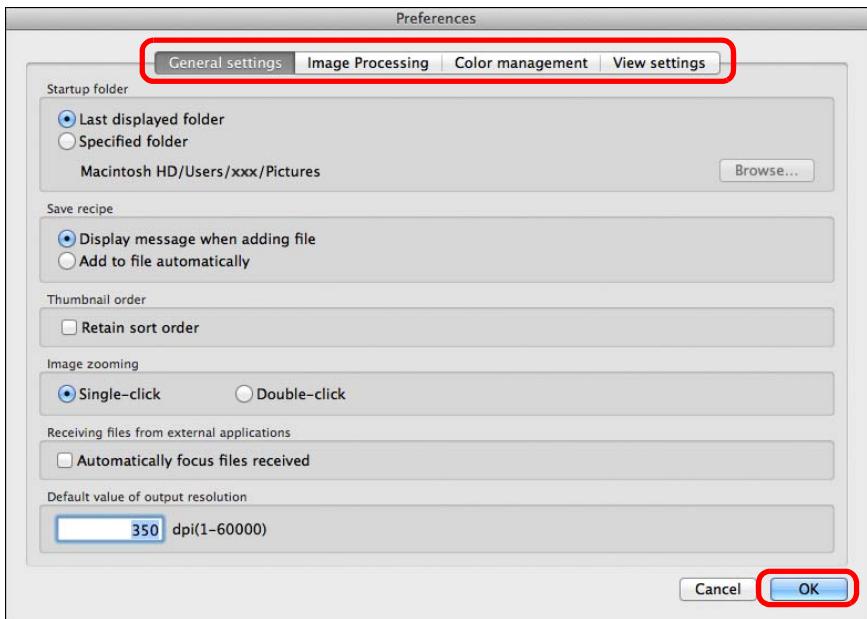
# 指定偏好設定

您可在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 視窗中變更 DPP 的各種功能。請查看每個視窗的內容，然後進行設定。  
如有可能，請參閱詳細說明及各視窗。

## 1 選擇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4] 選單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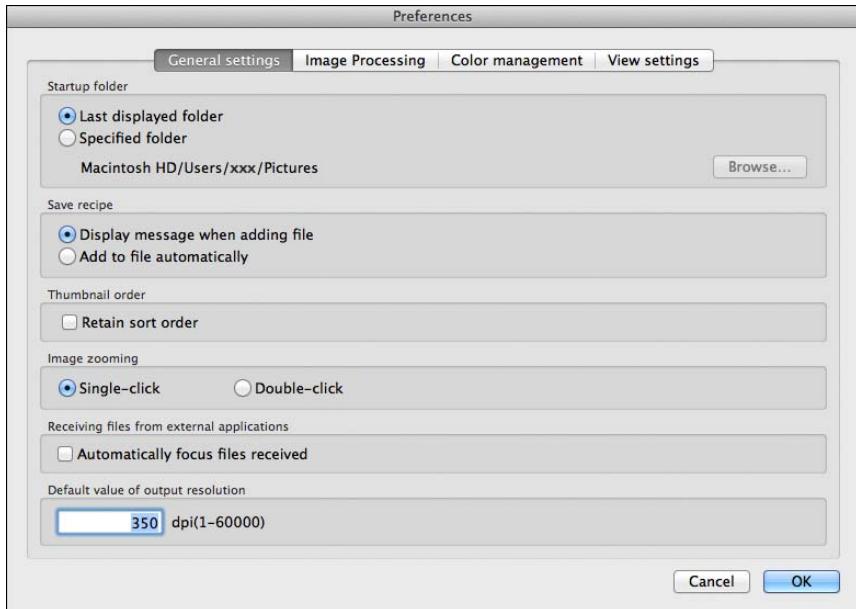
→ [偏好設定 (Preferences)] 視窗會出現。

## 2 選擇設定頁，指定設定，然後按一下 [確定 (OK)] 按鈕。



## 一般設定

您可指定 DPP 啟動後開啟的資料夾及縮圖的顯示次序等。



### ● 縮圖次序 (Thumbnail order)

您可設定保留或取消在主視窗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 ([第 32 頁](#))。  
如您勾選核取方塊，即使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  
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也會保留。

如您移除核取標記，退出 DPP 或在資料夾區域選擇另一個資料夾後，  
重新排列後的影像次序不會保留，並還原至排序前的次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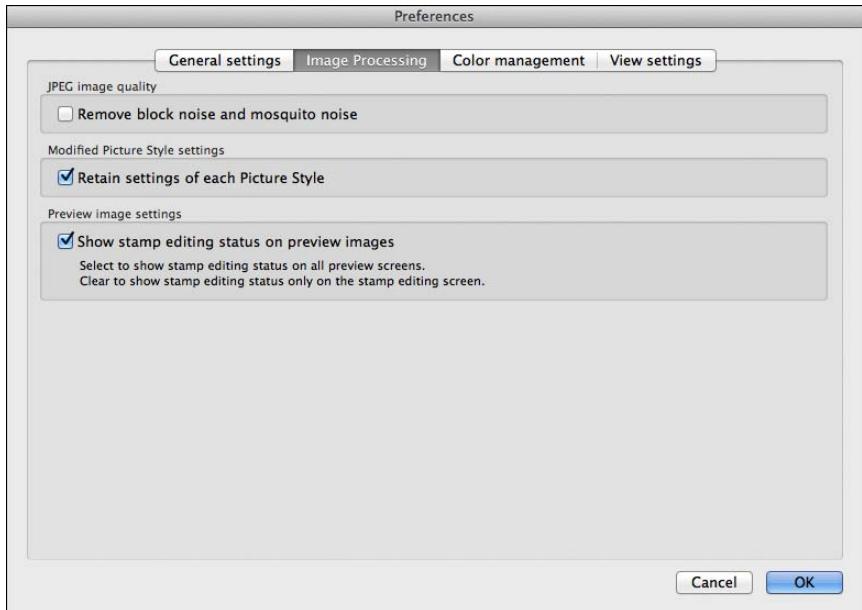
### ● 輸出解像度的預設值 (Default value of output resolution)

儲存透過轉換 RAW 影像建立的 JPEG 或 TIFF 影像 ([第 85 頁](#)、[第 105 頁](#))  
時，可以設定 JPEG 或 TIFF 影像的解像度。



# 影像處理

您可指定在 DPP 中處理影像的設定。



## ● 修改相片風格設定 (Modified Picture Style settings)

如您勾選核取方塊，每個相片風格的 [ 色調 (Color tone)]、[ 色彩飽和度 (Color saturation)]、[ 對比度 (Contrast)]、[ 銳利化調整遮罩 (Unsharp mask)]、[ 銳利度 (Sharpness)] 及其他選項設定值將會保留。

## ● JPEG 影像畫質 (JPEG image qua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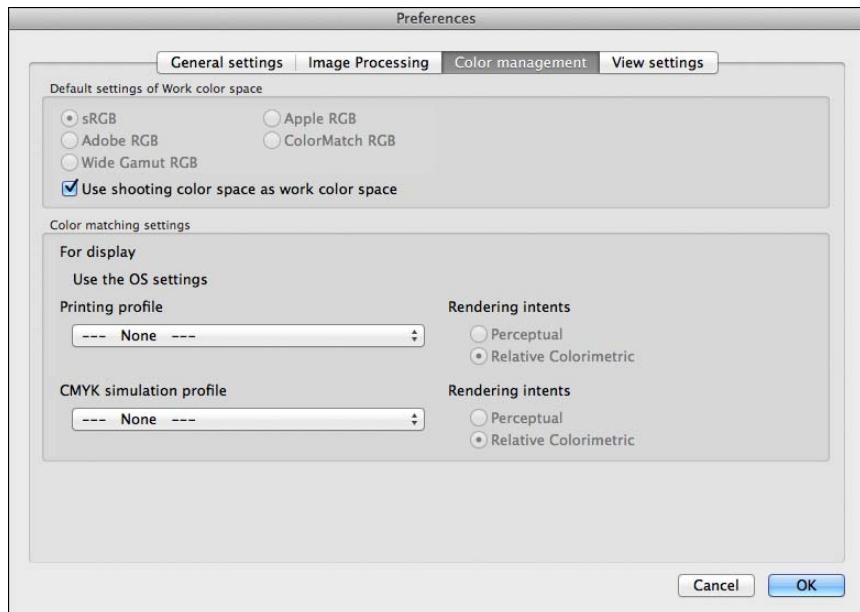
[ 移除方塊狀雜訊及蚊子狀雜訊 (Remove block noise and mosquito noise) ]

- 您可減少 JPEG 影像特有的雜訊，以提高 JPEG 影像的畫質。RAW 影像轉換為 JPEG 影像並儲存時 ([第 85 頁](#)、[第 105 頁](#))，或對於以其他名稱儲存的 JPEG 影像，此設定亦有效。JPEG 影像的壓縮比例越高，效果越好。壓縮比例低時，雜訊減少的效果可能不顯著。



## 色彩管理

您可指定與色彩管理有關的設定，如工作色彩空間設定、色彩配對狀態等。



### ● 工作色彩空間的預設設定

您可從五種色彩空間（第 124 頁）類型中選擇應用一種作為 RAW 影像的預設設定。已設定的色彩空間將應用為轉換並儲存 RAW 影像（第 85 頁、第 105 頁）或打印 RAW 影像（第 99 頁至第 101 頁）時的色彩空間。

- 如您變更色彩空間，並重新啟動 DPP，設定的色彩空間將成為預設色彩空間。
- 您可在快速查看視窗以外的所有視窗中查看已設定在影像中的色彩空間。
- 如您勾選 [ 使用拍攝色彩空間作為工作色彩空間 (Use shooting color space as work color space) ]，拍攝影像時使用相機指定的色彩空間將設定為工作色彩空間。

### 變更無法應用於已編輯的影像

即使預設設定已變更，新的預設設定也不會應用於已編輯（如使用工具板調整、裁切、除塵）的影像。請分別變更設定。

您可為每張影像設定與預設設定不同的色彩空間（第 83 頁）。

### ● 打印色彩描述檔（打印機的色彩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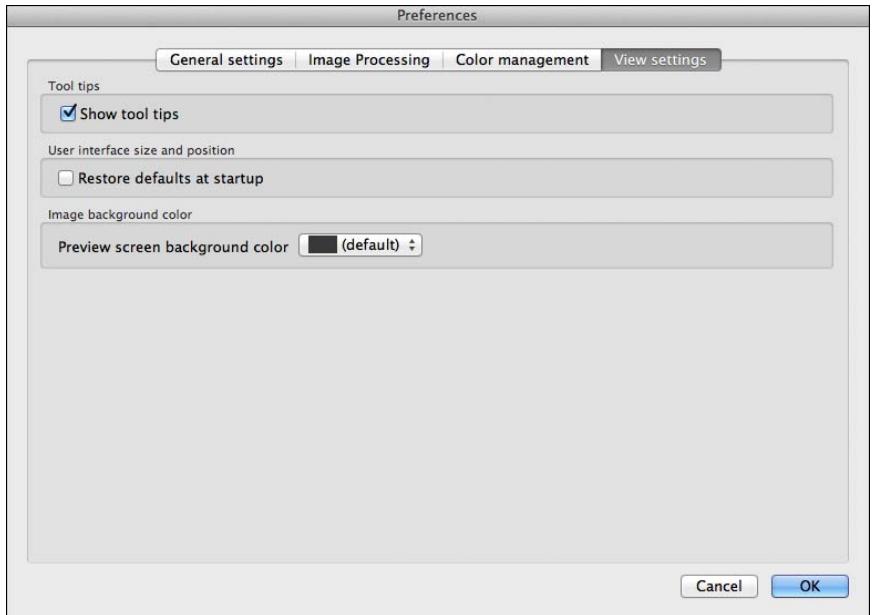
正在使用的打印機未附有色彩描述檔時，您可在 DPP 中設定色彩描述檔以打印影像，及模擬螢幕上顯示的色彩。

在 DPP 中設定用於打印的色彩描述檔時，請關閉打印機驅動程式的色彩調整功能。如該功能未關閉，可能不會以螢幕上顯示的相近色彩打印影像。



# 檢視設定

可以設定螢幕顯示的版面。



## ● 使用者介面大小及位置 (User interface size and position)

如勾選 [ 啟動時還原預設值 (Restore defaults at startup)] 核取方塊，下次啟動 DPP 時，各視窗的位置及大小會回復至原本設定。下次啟動時，亦會從核取方塊中移除該核取標記。





疑難排解.....	120
刪除軟件 (移除安裝).....	121
主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中的影像畫面資訊.....	122
術語表.....	123
索引.....	125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129
商標.....	129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疑難排解

如 DPP 無法正常操作，請參閱以下主題。

## 安裝無法正確完成

- 如您不以具有管理員權限的帳戶登入，則無法安裝軟件。請以具有管理員權限的帳戶再次登入。有關如何登入及指定管理員設定，請參閱所用 Macintosh 電腦或作業系統的使用說明書。

## DPP 無法操作

- 如電腦未達到 DPP 的系統要求，則 DPP 無法正常操作。請在兼容系統要求的電腦上使用 DPP(第 3 頁)。
- 即使電腦具備系統要求中所述的記憶體容量(記憶體)(第 3 頁)，但如其他應用程式與 DPP 同時執行，則記憶體可能不足。請退出 DPP 以外的任何應用程式。

## 讀卡器無法偵測到 SD 卡

- 因使用的讀卡器及電腦作業系統而異，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 SDXC 卡。這種情況下，請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及電腦，然後使用 EOS Utility 傳輸影像至電腦。

## 影像無法正常顯示

- DPP 無法顯示不支援的影像。(縮圖影像會顯示為[?])由於有多種類型的 JPEG 及 TIFF 影像，故不兼容 Exif 2.2、2.21 或 2.3 的 JPEG 影像及不兼容 Exif 的 TIFF 影像可能無法正常顯示(第 3 頁)。

## 配方無法貼上(應用於)其他影像

- 只能用於 RAW 影像的調整內容無法應用於 JPEG 影像或 TIFF 影像。

## 使用其他軟件檢視時，影像中的色彩較淡

- 非 sRGB 色彩空間的 RAW 影像轉換並另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第 83 頁、第 117 頁)後，在只兼容 sRGB 色彩空間的軟件中檢視時，色彩將會變淡。這種情況下，請將 RAW 影像色彩空間設為 sRGB，再次轉換並儲存為 JPEG 或 TIFF 影像，然後檢視該影像。

## 螢幕上所顯示影像的色彩與打印出的影像色彩不符

- 如未正確調整顯示影像的顯示器的色彩，或未設定要打印影像的打印機的色彩描述檔，螢幕上所顯示影像的色彩與打印出的相片色彩可能會有較大差別。如對顯示影像的顯示器的色彩進行了校正(第 117 頁)，並正確設定了打印機的色彩描述檔(第 117 頁)，則打印的相片色彩與螢幕上的影像色彩會更加相符。使用佳能打印機時會自動設定打印機色彩描述檔，因此您只需設定顯示器的色彩，便可使上述色彩更加接近。

## 無法整批打印大量影像

- 如要整批打印大量影像，打印可能會在中途停止或無法打印影像。請減少要打印的影像數量或增加電腦記憶體。

## 處理大量影像需要的時間較長

- 使用 DPP 處理大量影像時，由於 Mac OS X 10.9.x 的 App Nap 功能，操作可能需要較長時間。這種情況下，請在「Finder」下的 [ 應用程式 (Applications)] 資料夾中選擇「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4」，然後選擇 [獲取資訊 (Get Info)] 並勾選 [ 防止 App Nap(Prevent App Nap)]。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刪除軟件 (移除安裝)

- 移除安裝軟件前請退出所有應用程式。
- 請以執行安裝時使用的帳戶登入。
- 將資料夾及要刪除的軟件移至垃圾桶後, 請選擇 [Finder] 選單 ▶ [清空垃圾桶 (Empty Trash)] 並清空垃圾桶。清空垃圾桶前您無法重新安裝軟件。

## 1 顯示儲存軟件的資料夾。

- 開啟 [Canon Utilities] 資料夾。



## 2 拖動要移除安裝軟件的資料夾至垃圾桶。

## 3 選擇桌面上的 [Finder] 選單 ▶ [清空垃圾桶 (Empty Trash)]。

- 刪除軟件。
- 移除安裝完成後, 請重新啟動電腦。

**!** 您無法還原已移入垃圾桶並已清空的資料, 因此刪除資料時請格外小心。



# 主視窗及編輯影像視窗中的影像畫面資訊 (第 11 頁、第 92 頁)



<sup>\*1</sup> 在顯示為單張影像的 RAW+JPEG 影像上顯示 (第 12 頁)。 <sup>\*3</sup> 在使用兼容 GPS 功能的佳能相機拍攝的影像上顯示。  
[RAW] 會顯示在 RAW 影像中。

<sup>\*2</sup> 當長寬比資訊已附加至使用任何支援的相機拍攝的影像時  
(EOS 5D Mark II 除外)，影像會顯示為已裁切影像。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 術語表

## RAW 影像

EOS 數碼相機 RAW 影像以未壓縮的 14 位元或 12 位元格式記錄。由於 RAW 影像是未顯影狀態下的特殊影像，故您要使用如 DPP 等具有顯影處理功能的軟件才能檢視。未顯影的 RAW 影像的優點是您可對影像進行各種調整，而影像的畫質幾乎不受任何影響。

\* 「RAW」是指「在自然狀態下」或「未經過處理或修飾」。

## JPEG 影像

最普遍及不可逆轉壓縮的 8 位元格式的影像。

這種影像的優點是以高壓縮比例儲存影像，可將具有高像素數影像資料的檔案變小。由於儲存及壓縮時部份資料被略掉而使檔案變小，故每次編輯或儲存時，影像畫質都會受影響。

使用 DPP 時，即使您進行重複編輯 / 儲存，只有配方資料變更，並不覆寫或壓縮，故原本影像資料不受影響。

\* JPEG 是「Joint Photographic Experts Group (聯合圖像專家小組)」的縮寫。

## TIFF 影像

以 8 位元 /16 位元的未壓縮格式記錄的位圖格式影像。

由於 TIFF 影像為未壓縮格式，適用於保持原本高影像畫質時儲存影像。

\* TIFF 是「Tagged Image File Format (標籤影像檔案格式)」的縮寫。

## 配方

可在 DPP 中編輯的 RAW 影像的「影像處理狀態資訊」稱為「配方」。使用 DPP 時，您可像編輯 RAW 影像一樣使用「配方」編輯 JPEG 及 TIFF 影像。

## 位元數

影像色彩中資訊容量的二進位單位。此數字顯示每個像素的位元數。位元數越大，色彩數量越大，漸變也會越順滑。單位元影像為黑白影像。

## 色彩管理系統 (色彩配對)

拍攝影像的數碼相機、顯示影像的顯示器及打印影像的打印機建立色彩的方式都不相同。因此，您在顯示器上檢視到的影像色彩與打印出的影像色彩可能會有差異。

色彩管理系統可使上述色彩更加接近。使用 DPP 時，您可利用不同設備之間的 ICC 色彩描述檔更緊密地配合不同設備之間的色彩。

## ICC 色彩描述檔

ICC 色彩描述檔是包括各種設備的色彩特性及色彩空間等色彩資訊的檔案，由 ICC (International Color Consortium) 設定。使用 ICC 色彩描述檔，可管理 (色彩管理) 用於檢視影像的顯示器，或用於打印影像的打印機等大多數設備，還可使不同設備之間的色彩更緊密地配對在一起。

DPP 具有使用這些 ICC 色彩描述檔進行色彩管理的功能。

## 色調曲線

色調曲線表示作為座標圖橫軸的調整前 (輸入) 的數值及作為座標圖縱軸的調整後 (輸出) 的數值。由於進行任何調整前，調整前後的數值相同，故色調曲線顯示為一條從左下角至右上角的直線，變更這條直線可詳細調整影像的亮度、對比度及色彩。在橫軸上越向右，數值變得越大；在縱軸上越向上，數值變得越大。

簡介

目錄

下載影像

檢視影像

排序影像

編輯影像

打印影像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遙控拍攝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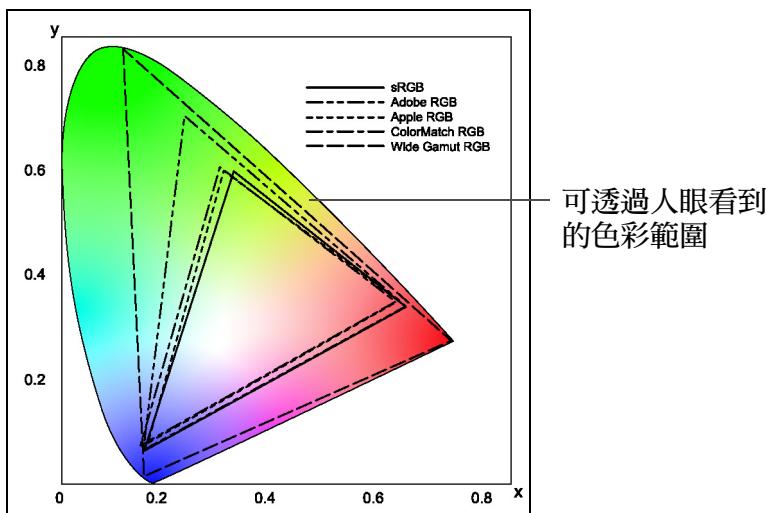


## 色彩空間

色彩空間是可再現的色彩範圍（色域的特性）。DPP 支援以下五種色彩空間。

- sRGB :** Windows 的標準色彩空間。廣泛用於顯示器、數碼相機及掃描器的標準色彩空間。
  - Adobe RGB :** 比 sRGB 更廣的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用打印。
  - Apple RGB :** Macintosh 的標準色彩空間。比 sRGB 略廣的色彩空間。
  - ColorMatch RGB :** 比 sRGB 稍廣的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用打印。
  - Wide Gamut RGB :** 比 Adobe RGB 更廣的色彩空間。
- 有關每個色彩空間的色彩區域，請參閱下面的色度圖。

兼容 DPP 色彩空間的色度圖



	Gamma 值	白點 (色溫)
sRGB	2.2	6500K(D65)
Adobe RGB	2.2	6500K(D65)
Apple RGB	1.8	6500K(D65)
ColorMatch RGB	1.8	5000K(D50)
Wide Gamut RGB	2.2	5000K(D50)

## CMYK 模擬色彩描述檔

在 CMYK 環境下打印時模擬色彩的色彩描述檔（打印機等）。使用 DPP，您可使用四種色彩描述檔模擬色彩。

- Euro Standard :** 通常是歐洲印刷書籍時使用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標準歐洲印刷。
- JMPA :** 通常是日本印刷書籍等使用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雜誌廣告標準色印刷。
- U.S.Web Coated :** 通常是北美印刷書籍時使用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北美標準印刷。
- JapanColor2001 type3 :** 成為日本印刷工業標準的色彩描述檔，適合模擬 JapanColor 標準印刷。

## 色彩對應方式

色彩對應方式是打印影像時的色彩轉換方法。每種色彩對應方式的轉換方法如下：

- 感應式：** 轉換前後，所有色彩將會轉換以保留色彩間的關係。即使色彩稍有變更，您也可打印保留協調色彩的自然影像。但是，視乎影像而定，飽和度可能會全部變更。
- 相對色度：** 轉換前後相似的色彩將沒有太多轉換，但不相似的色彩會適當轉換。由於構成影像大部份的相似色彩幾乎沒有變更，故您可打印為自然效果的影像，色彩飽和度沒有很大的變更。然而，視乎影像而定，有時影像的整體色調會隨不相似的色彩及高光的變更而出現某些變更。



# 索引

## 數字及字母

Adobe RGB .....	124
Apple RGB .....	124
CMYK 模擬 .....	124
ColorMatch RGB .....	124
EOS Utility .....	9
GPS 標記 .....	122
ICC 色彩描述檔 .....	123
JPEG 影像 .....	40、123
RAW 及 JPEG 影像的單張影像顯示 .....	32
RAW 影像 .....	39、123
sRGB .....	124
TIFF 影像 .....	40、123
Wide Gamut RGB .....	124

## 一畫

一般設定 ( 偏好設定 ) .....	115
---------------------	-----

## 三畫

下載影像 .....	9
下載影像至電腦 .....	9
從相機下載影像 .....	9
從讀卡器下載影像 .....	9
工作色彩空間 .....	83
色彩管理 .....	117
工具列 .....	11
工具板 .....	41
色彩調整工具板 .....	60
色調調整工具板 .....	55
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	78
基本調整工具板 .....	42
設定工具板 .....	83
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 .....	64
詳細調整工具板 .....	62
鏡頭校正工具板 .....	67

## 四畫

分級 .....	29、30
分級標記 .....	122
手動除塵 ( 修復功能 ) .....	80
支援的影像 .....	3

## 五畫

主視窗 .....	11
主視窗 ( 多版面 ) .....	16
主視窗 ( 縮圖版面 ) .....	11
另存為 ( Save As ) .....	85
打印 .....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 詳細設定打印 ) .....	100
單張打印 .....	99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 詳細設定打印 ) .....	100
打印機的色彩設定 ( 色彩描述檔 ) .....	117
未儲存的編輯內容標記 .....	122
白平衡 .....	
色溫 .....	47
個人白平衡 .....	103
點取白平衡 .....	46、56

## 六畫

同步 ( 預覽視窗 ) .....	91
同步預覽視窗 .....	91
在主視窗 ( 縮圖版面 ) 中檢視影像 .....	11
在主視窗中根據次序變更影像檔案名稱 .....	108
多功能預覽 .....	21
多版面 .....	16
多張影像同步進行 .....	91
多張影像顯示標記 .....	122
收藏視窗 .....	94
自訂工具列 .....	97
自動亮度優化 .....	52
自動除塵處理 .....	79
自動對焦點 .....	18
自動調整 ( 漸變、亮度 ) .....	51

簡介

目錄

1 下載影像

2 檢視影像

3 排序影像

4 編輯影像

5 打印影像

6 處理大量 RAW 影像

7 遙控拍攝

8 指定偏好設定

參考 / 索引



125

色度.....	41、60、61
色度圖.....	124
色差校正.....	70
色彩空間.....	124
Adobe RGB.....	124
Apple RGB.....	124
ColorMatch RGB.....	124
sRGB.....	124
Wide Gamut RGB.....	124
每個影像的色彩空間設定.....	83
色彩飽和度.....	49
色彩對應方式(配對方法).....	124
色彩管理(色彩配對).....	123
ICC 色彩描述檔.....	123
色彩空間.....	124
色彩管理(偏好設定).....	117
色彩模糊校正.....	70
色溫.....	47
色調.....	49
色調曲線.....	123
色調效果.....	49
<b>七畫</b>	
位元數.....	123
刪除	
刪除軟件.....	121
刪除影像.....	35
刪除 DPP(移除安裝).....	121
刪除影像.....	35
快速查看視窗.....	27
每個影像的色彩空間設定.....	83
系統要求.....	3
<b>八畫</b>	
周邊亮度校正.....	70
拍攝資訊顯示.....	20、33
放大顯示(預覽視窗).....	14

直方圖選項板.....	13
<b>九畫</b>	
亮度.....	55
前 / 後比較顯示.....	20
相片風格.....	43、44
相片風格檔案.....	45
重新命名視窗.....	108
重新編輯影像.....	87
重新調整影像.....	87
<b>十畫</b>	
個人白平衡.....	103
修正影像(複製圖章功能).....	82
修復(手動除塵).....	80
兼容鏡頭像差校正功能的鏡頭.....	67
書籤.....	36
核取標記.....	29、30、122
格線.....	18
退出 DPP.....	25
配方.....	88、123
配方檔案.....	88
釘選.....	17
釘選影像設定標記.....	122
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78
除塵處理	
手動除塵(修復功能).....	80
自動除塵處理.....	78
修正影像(複製圖章功能).....	82
除塵 / 複製圖章工具板.....	78
除塵資料.....	78、79
高光區域警告指示.....	19
<b>十一畫</b>	
偏好設定.....	115
一般設定.....	115
色彩管理.....	117



影像處理	116
檢視設定	118
動態範圍	50、59
基本調整工具板	42
將資料夾註冊為書籤	36
將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96
從相機下載影像	9
排列影像	31、32
排序影像	
分級	29、30
核取標記	29、30
啟動 DPP	8
旋轉影像	11
移動或複製資料夾	36
移動或複製影像	35
陰影區域警告指示	19

**十二畫**

單色	49
色調效果	50
濾鏡效果	50
單張打印	99
單張影像顯示	32
減少色度雜訊	62
減少亮度雜訊	62
減少雜訊	62
裁切	64
裁切 / 角度調整工具板	64
裁切 / 角度調整視窗	64
裁切範圍	122

**十三畫**

傳輸	
將影像傳輸至 Photoshop	96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107
感應式	124
詳細設定打印 (打印附有拍攝資訊的影像)	100

載入並貼上 (應用) 配方	90
預設色彩空間設定	117
預覽控制面板	17
預覽視窗	14
預覽顯示區域	16
飽和度	41、60、61

**十四畫**

對比度	48、55
管理影像	35
刪除影像	35
將資料夾註冊為書籤	36
移動或複製資料夾	36
移動或複製影像	35
輔助視窗	22
遙控拍攝	110

**十五畫**

影像處理 (偏好設定)	116
影像畫質	
減少雜訊	62
影像資訊	33
影像標記 (影像畫面資訊)	122
數碼鏡頭優化	73
數碼鏡頭優化標記	122
編輯	125
編輯影像視窗	92
線性	51
複製並貼上 (應用) 配方	89
複製圖章 (影像修正)	82
調整	

白平衡	45
自動調整 (漸變、亮度)	51
色度	60、61
色彩飽和度	49
色溫	47
色調	49



色調曲線調整 .....	57
色調效果 .....	49、50
亮度 .....	42、55
相片風格檔案 .....	45
個人白平衡 .....	103
高光亮度 .....	48
動態範圍 .....	50、59
陰影亮度 .....	48
單色 .....	49
飽和度 .....	60、61
對比度 .....	48、55
複製調整 .....	89
調整內容 (配方) .....	90
銳利度 .....	53
儲存調整 .....	89
應用調整 .....	89
點取白平衡 .....	46、56
濾鏡效果 .....	50
調整 JPEG 影像 .....	40
調整 TIFF 影像 .....	40
調整內容 (配方) .....	88、123
調整色調曲線 .....	57
調整亮度 .....	42
銳利化調整遮罩 .....	54
銳利度 .....	53、77
 <b>十六畫</b>	
導航器選項板 .....	15
整批處理 (整批儲存 JPEG 及 TIFF 影像) .....	105
整批處理多張影像	
個人白平衡 .....	103
配方資料 .....	88
傳輸 .....	107
轉換 / 儲存 (整批處理) .....	105
變更檔案名稱 .....	108
整批設定視窗 .....	105、107
整批傳輸影像 .....	107
整批傳輸影像至影像編輯軟件 .....	107

整批應用白平衡於影像 (個人白平衡) .....	103
整批轉換 / 儲存影像 (整批處理) .....	105
整批變更影像的檔案名稱 .....	108
螢幕校樣色彩功能 .....	84
選項板	
重新排列選項板 .....	24
選項板的顯示方式 .....	24
選擇影像 .....	11、27、92
 <b>十七畫</b>	
儲存	
另存為 (Save As) .....	85
整批轉換 / 儲存影像 (整批處理) .....	105
儲存 .....	85
儲存配方 .....	89
檢視設定 (偏好設定) .....	118
縮圖版面 .....	11
縮圖控制面板 .....	12
縮圖顯示 (主視窗) .....	11
變更顯示 .....	11
縮圖顯示 (多版面) .....	16
縮圖顯示及放大顯示 (編輯影像視窗) .....	92
縮圖顯示區域 .....	16
點取白平衡 .....	46、56
 <b>十八畫</b>	
濾鏡效果 .....	50
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並儲存 .....	85、105
轉換影像 .....	85
 <b>十九畫</b>	
鏡頭像差校正 .....	67
鏡頭像差校正標記 .....	122
 <b>二十三畫</b>	
變形校正 .....	70
變更檔案名稱 .....	108
變更顯示 .....	11

## 顯示

同步預覽視窗 .....	91
多功能預覽 .....	21
放大顯示 ( 快速查看視窗 ) .....	27
放大顯示 ( 預覽視窗 ) .....	14
前 / 後比較顯示 .....	20
單張影像顯示 .....	32
縮圖顯示 ( 主視窗 ) .....	11
縮圖顯示及放大顯示 ( 編輯影像視窗 ) .....	92
顯示拍攝資訊 .....	20
顯示影像屬性 .....	20
顯示器的色彩設定 ( 色彩描述檔 ) .....	117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 未經許可，禁止複製本使用說明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
- 佳能公司可能變更軟件規格及本使用說明書的內容，恕不另行通知。
- 本使用說明書中印製的軟件螢幕及顯示與實際軟件可能稍有不同。
- 本使用說明書的內容已經過嚴格校勘。但是，如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聯繫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 請注意，無論上述內容提及與否，佳能公司將不為軟件操作造成的後果承擔責任。

**商標**

- Macintosh、Mac OS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註冊商標。
- Adobe 及 Photoshop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及 / 或其他國家或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所有其他商標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財產。

